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71)

海外監管公告
於其他市場披露的資料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和公司網站（www.yanzhoucoal.com.cn）刊登的《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希勇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21年3月26日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希勇先生、劉健先生、吳向前先生、趙青春先生、賀敬先生及王若林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會先生、朱利民先生、蔡昌先生及潘昭國先生。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实出席董事 10 人，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 公司董事长李希勇先生、财务总监赵青春先生及财务管理部部长徐健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人民币10.00元（含税）。
-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有关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披露了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影响及对策，详情请见本报告“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董事长报告书.....	14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7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兖州煤业”“公司”“本公司”	指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别在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上市；
“集团”“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兖矿集团”“控股股东”	指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于1996年依据中国法律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于本报告期末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56.01%股份；
“山能集团”	指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因战略重组，兖矿集团更名为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榆林能化”	指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于2004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本公司于陕西省化工项目的生产运营，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菏泽能化”	指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于2004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本公司于山东省菏泽市巨野煤田煤炭资源及电力业务的开发运营，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98.33%股权；
“山西能化”	指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于2002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本公司于山西省投资项目的管理，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聚能源”	指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02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利用采煤过程中产生的煤矸石及煤泥进行火力发电及供热业务，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95.14%股权；
“鄂尔多斯能化”	指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于2009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本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的煤炭资源和化工项目的开发运营，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昊盛煤业”	指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于2010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石拉乌素煤矿的生产运营，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59.38%股权；
“东华重工”	指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矿用设备和机电设备、配件的设计、制造、安装及维修等业务，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垠融资租赁”	指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4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等，是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
“兖矿财务公司”	指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

		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95%股权；
“内蒙古矿业”	指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矿产资源投资与管理，矿产品销售及进出口贸易等业务，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51%股权；
“未来能源”	指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1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煤炭开采、销售等业务，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73.97%股权；
“鲁南化工”	指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于2007年依据中国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兖煤澳洲”	指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于2004年依据澳大利亚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别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约62.26%股权；
“兖煤国际”	指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2011年依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兖煤国际资源”	指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于2011年依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是兖煤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联合煤炭”	指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Coal&Allied Industries Limited），依据澳大利亚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是兖煤澳洲的全资子公司；
“铁路资产”	指	本公司位于山东省济宁市的煤炭运输专用铁路资产；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内资股，在上交所上市；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讲解；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
“JORC”	指	由澳大利西亚矿业与冶金学会、澳大利亚地质科学家学会及澳大利亚矿产理事会组成的矿石储量联合委员会；
“JORC规范”	指	澳大利西亚勘查结果、矿产资源量与矿石储量报告规范，2012版；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国法定货币，除非文义另有所指；
“澳元”	指	澳元，澳大利亚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元，美国法定货币；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货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兖州煤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希勇
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	赵青春、靳庆彬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靳庆彬	高晓宇
联系地址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	(86 537) 538 2319	(86 537) 538 4451
传真	(86 537) 538 3311	(86 537) 538 3311
电子信箱	yzc@yanzhoucoal.com.cn	xyshang.yzc@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73500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73500
公司网址	http://www.yanzhoucoal.com.cn
电子信箱	yzc@yanzhoucoal.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境内年度报告登载网址： http://www.sse.com.cn 境外年度报告登载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兖州煤业	600188
H股	香港联交所	—	01171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季晟、丁慧春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铜锣湾希慎道33号利园一期43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佳煌
法律顾问(境内)	名称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环球金融中心东楼17-18层
法律顾问(境外)	名称	贝克·麦坚时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鲗鱼涌英皇道979号太古坊一座14楼
上海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香港过户登记处	名称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至1716号铺
公司香港联络处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48号大新金融中心40楼
	联系人	梁颖娴
	电话	(852) 3912 0800
	传真	(852) 3912 0801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14,991,818	214,688,079	200,647,187	0.14	186,970,729	163,008,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1,636	9,918,114	8,667,868	-28.20	8,823,037	7,908,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34,585	7,309,761	7,471,769	-10.60	8,334,532	8,491,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3,399	28,127,109	28,127,109	-20.95	25,072,169	22,432,396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18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118,394	74,865,977	63,291,840	-27.71	69,736,821	60,991,768
总资产	258,910,041	236,224,771	207,821,363	9.60	233,470,220	203,679,900
期末总股本	4,860,000	4,912,016	4,912,016	-1.06	4,912,016	4,912,016
负债总额	179,127,661	138,241,661	124,297,241	29.58	135,160,687	118,726,40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89	2.0192	1.7646	-27.75	1.7962	1.61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89	2.0192	1.7646	-27.75	1.7962	1.6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元/股)	1.3386	1.5211	1.5211	-12.00	1.9674	1.72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6	15.91	13.84	减少6.45个 百分点	16.23	13.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8	11.80	11.93	减少3.12个 百分点	14.26	14.4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于报告期内新增合并了青岛端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兖矿智慧生态有限责任公司、未来能源、兖矿榆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精细化工”)、鲁南化工、兖矿济宁化工装备有限公司(“化工装备”)、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供销公司”)、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济三电力”)及内蒙古矿业的财务报表。

②公司自2020年12月31日后不再合并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智慧物流”)的财务报表;自2020年不再合并济南端信明礼财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邹城兖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③公司于2020年完成了对未来能源49.315%股权、精细化工100%股权、鲁南化工100%股权、化工装备100%股权、供销公司100%股权、济三电力99%股权及信息化中心相关资产的收购(“兖矿集团相关资产收购”)。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本次收购构成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对2020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及以前年度比较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了追溯调整。

④公司于2020年实施H股回购,每股收益等相关指标以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总数计算。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121,636	9,918,114	54,118,394	74,865,97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同一控制下合并 ^①	644,510	-1,252,289	9,607,301	-10,237,094
2.专项储备 ^②	-1,042,152	971,185	38,521	48,332
3.递延税项 ^③	266,609	-228,165	-311,858	-578,467
4.永续资本债券 ^④	0	0	-5,217,667	-10,311,611
5.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⑤	-10,199	-10,200	740,060	750,259
6.公允价值调整及摊销	-10,000	-10,000	220,052	230,052
7.收购莫拉本10%权益	-652,404	0	-652,404	0

8.其他	0	0	-647,648	-647,648
按国际会计准则	6,318,000	9,388,645	57,894,751	54,119,800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根据中国会计准则，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收购的有关资产和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以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被购买方按公允价值确认在购买日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②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记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③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母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子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少数股东权益，而在国际准则中需要在权益变动表单独列示。

④根据中国会计准则，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得转回，在国际准则下，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可以转回。

⑤上述准则差异同时带来税务及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差异。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8,228,215	67,298,112	49,166,057	50,299,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1,349	3,440,046	1,667,678	142,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97,843	1,174,194	1,933,677	1,628,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827	-2,326,234	8,757,447	12,994,3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12月完成了对兖矿集团相关资产的收购。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本次收购构成同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对合并以前的会计期间相关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上表第一至第三季度的各季度财务指标与已披露的数据不同。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742	-49,680	331,0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2,786	104,878	87,2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353,96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548,976	-	-123,7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41,768	1,985,907	1,412,4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37	205,783	85,7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99,343	129,024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47,420	2,75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30,874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1,061,63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732	445,463	-396,5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16,845		
过渡性社会保险费	-	-	-1,016,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69,703	-1,087,681	-459,185
所得税影响额	-258,545	-234,397	210,825
合计	587,051	2,608,353	488,50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6,652	148,291	-8,361	-45,598
应收款项融资	3,961,301	3,242,656	-718,645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951	15,027	1,076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30,462	1,439,148	8,686	23,106
投资性房地产	103,250	1,385,110	1,281,860	130,874
资产合计	5,665,615	6,230,232	564,617	108,3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8,554	231,971	83,417	115,1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196	0	-69,196	0
负债合计	217,750	231,971	14,221	115,114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 煤炭业务

公司是中国和澳大利亚主要的煤炭生产商、销售商和贸易商之一，产品主要包括动力煤、喷吹煤、焦煤，适用于电力、冶金及化工等行业；煤炭产品主要销往中国的华东、华北、华南、西北等地区及日本、韩国、新加坡、澳大利亚等国家。

2. 煤化工业务

公司煤化工业务主要分布在中国的山东省、陕西省和内蒙古自治区；产品主要包括甲醇、醋酸、醋酸乙酯、粗液体蜡等；产品主要销往中国的华北、华东、西北等地区。

（二）行业情况说明

2020年，煤炭行业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达产，煤炭产量维持在较高水平，供应总体稳定。受前期煤炭产能超前释放、后期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煤炭供需阶段性错配、低温寒潮天气等多重因素影响，煤炭价格波动较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详情请见“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723.74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8.0%，较上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自2004年起，公司通过收购境外资产或股权、设立公司、换股合并等多种方式，于境外形成兖煤澳洲、兖煤国际为主的相关投资管理平台。兖煤澳洲、兖煤国际的生产经营情况详情请见“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本集团积极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政策机遇，抢抓兖矿集团和山东能源联合重组战略机遇，通过优化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深挖内潜提质增效，深化改革创新等措施，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以现金183.55亿元收购控股股东优质煤化工及电力业务资产，实现产业链条延伸、规模当量提升、抗风险能力增强。完成内蒙古矿业集团增资控股，新增权益煤炭资源47.5亿吨，优质资源供给能力将逐步显现。完成莫拉本煤矿合营企业10%权益收购，境外资源高效整合、全球融合发展能力持续提升。大力实施精煤战略，稳步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占比，精煤产品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公司拥有煤气化、煤液化等多条极具规模化的完整煤化工产业链，建成煤化工产业集群化发展体系，实现“从原料到终端制品”的全产业链发展格局。成为国内唯一一家掌握高温、低温费托合成技术的企业，10万吨/年费托蜡精加工项目打破国外垄断。择机退出非煤贸易产业，经营风险得到控制，转型升级步伐加快。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建成一批国内先进、国际一流常态化运行智能化采煤、掘进工作面，智慧矿山建设走在行业前列。国企改革“双百行动”改革任务高质量完成，改革时效和成效走在国企前列。采煤塌陷区生态治理样板工程加快建设，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技术推广应用，引领行业绿色发展方向。

第四节 董事长报告书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股东欣然呈报兖州煤业2020年度报告，并向大家汇报2021年发展思路。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球经济遭受严重冲击。中国政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煤炭行业受经济复苏加快、政策调控力度加大等因素影响，供需格局保持总体平衡，价格在中高位震荡。

一年来，面对宏观经济结构深度调整、煤炭市场波动起伏等复杂形势，兖州煤业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坚持拓增量活存量，提质量增效益，优管控降成本，调结构稳运行，抓改革激活力，公司核心竞争力、价值创造力和抗风险能力全面提升，整体工作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本集团生产商品煤12,027万吨，生产化工产品458万吨。销售商品煤14,762万吨，销售化工产品428万吨。实现营业收入2,149.92亿元，利润总额92.5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1.22亿元，主要经营指标保持行业前列。

深耕主业厚植优势，主导产业做优做强。煤炭产业充分发挥本部、陕蒙、澳洲三地协同互补优势，效益支撑作用充分发挥。**本部基地**实现稳产稳量、精细开采，增盈创效能力显著提升。**陕蒙基地**手续办理、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完成内蒙古矿业集团增资控股，新增权益煤炭资源47.5亿吨。四对千万吨级矿井优势产能加速释放，企业发展后劲显著增强。**澳洲基地**完成莫拉本10%权益收购，增量潜能最大限度释放，规模实力、发展质量全面提升。兖煤澳洲重新合并沃特岗报表，影响业绩的不确定性因素得到消除。**煤化工产业**完成控股股东优质资产收购整合，形成四个高端煤化工产业园区，规模效应更加显现。依托多条完整煤化工产业链，大力推动煤炭由“燃料”向“原料”转型，形成多层次产品的全产业链发展格局。

市场潜力充分挖掘，智慧营销增量拓效。抢抓煤炭市场变化趋势，灵活实施销售策略，实现销售效益最大化。**拓市场、优布局。**围绕“控资源、控渠道、控市场、控定价”目标，巩固传统高价位市场，拓展新兴战略市场，本部基地煤炭长协客户销量占比达到74%，市场话语权和区域竞争力不断提升。**增精煤、抓定制。**深化“抓精煤就是抓效益”理念，充分挖掘产品增值空间，精煤销量稳步提升。把握市场需求，着眼下游客户行业特点，推行订单式加工、配给式服务，煤炭定制产品销售突破1,709万吨。**调品种、优结构。**对接市场需求，发挥洗选加工技术优势，增加适销对路、附加值高品种生产，煤炭产品实现增产旺销。化工单位实施“一头多线”柔性生产，加大边际贡献高、市场竞争力强的差异化产品比重，实现效益最大化。

精益管理持续发力，挖潜降本成效显著。强化精益管理，突出“量本利”分析，全方位降本提效、管理增效、创新创效。**生产组织降成本。**加快生产布局调整、技术工艺升级、流程设计优化，强化效益成本倒逼考核，境内商品煤销售成本同比实现降低。**精细预算降费用。**深推全面预算管理，发挥财务共享平台刚性控制功能，一般性生产投入和非生产性投入大幅压缩。有序实施低息置换高息、长债置换短债，债务结构持续优化。**修旧利废降库存。**加大清仓利库、修旧利废和闲置资产盘活力度，实现物资协同共享、高效利用。深推超市寄售、厂家代储，库存资金占用有效降低。**物资采购降价格。**完善物资供应集中管理机制，推动集量采购、统谈分签、联合采购，采购成本实现最大限度降低。

发展质量实现跨越，竞争实力全面提升。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全力保障新冠疫情、极寒天气等特殊时期能源供应，积极参与烟台金矿救援，贡献兖煤力量，彰显兖煤担当。深化推进减头减面减系统、提速提质提效，坚定不移走“科技兴安、少人则安、无人则安”发展道路。统筹推进矿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建成24个智能化采煤和24个智能化掘进工作面。坚持“投资者至上”理念，实施H股股票回购，提高未来五年现金分红比例，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提振资本市场信心。高质量完成“双百企业”改革任务，改革时效和成效走在全国前列。坚持将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及企业管治融入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企业管理，积极履行对利益相关方的责任，

持续提升企业价值。

2020年，凭借优秀的经营业绩和规范的公司治理，兖州煤业荣获天马奖·中国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上市公司价值百强奖、煤炭行业AAA级信用企业等荣誉，澳洲基地国际化大型能源基地运作项目荣获全国质量奖卓越项目奖。入选恒生可持续发展指数成分股，在道琼斯可持续发展指数（DJSI）新兴市场评级中列中国煤炭行业第一名、全球煤炭行业第四名，排名财富中国500强第53位。

展望2021年，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明显增加。中国经济发展面临各种风险挑战，但加快复苏、长期向好的趋势没有改变。煤炭行业安全环保约束增强，兼并重组步伐加快，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规模化趋势明显。预计2021年国内煤炭市场将呈现供需稳中偏紧、价格中枢上移格局。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年，也是兖州煤业增量崛起、动能转换、改革改制攻坚年。本集团将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坚定不移实施存量优化、增量跨越，推动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2021年，本集团计划销售自产煤1.1亿吨，销售煤化工产品592万吨。

围绕全年经营目标，本集团将重点采取以下措施。

加快释放潜能增量增效。统筹各产业、各区域深度融合、优势互补，促进产业协同、效益提升。**煤炭产业**聚焦安全高效、绿色智能，加快煤矿智能化改造，着力打造一批世界先进、国内一流的智慧矿山。系统推进本部矿井转型升级，提升资源利用率，稳定生产规模和效益。全力攻坚陕蒙矿井手续办理、资源整合，最大限度释放产能，实现增产增收、增量提效。**煤化工产业**发挥“煤炭-化工”产业链规模优势，加快打造省内高端化工新材料深加工基地，培育壮大省外化工原料生产基地，构建高效协同、优势互补的现代高端煤化工产业集群，打造新的利润增长极。

深化内涵挖潜提质增效。在管理提升工程上持续加力，巩固和扩大精益管理成效，坚定不移实现挖潜提质增效。**实施降本控费。**坚持“成本制胜”，开展全生命周期成本管理，确保煤炭、化工产品销售成本只降不升。深化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和对标管理，全方位、全过程压减预算、费用，降低负债、两金占用。严控融资成本，拓宽融资渠道，持续优化负债结构。**实施管理创效。**坚持效益至上价值理念，推动资金资源、人才物资向重点主力创效单位倾斜。将存货物资全部纳入存量物资线上系统，实现全层级、全流程统一管理。深推阳光采购、联合采购、最优性价比采购，切实降低采购成本。**实施瘦身增效。**加大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加快非主业资产清理，择机剥离非优势业务，确保资产质量更优、盈利能力更强、抗风险能力更高。

推进智慧营销创新增效。深入分析主导产品市场行情，充分挖掘市场空间，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最大限度实现营销创效、增值提效。**优化市场布局。**积极拓展产品销售渠道，抢占细分、潜力市场，推动产品销售向高价位区域集中、运输渠道向节约快捷转换。优化营销网络，加快储装运、集配疏系统建设，全面提升产品发运效率。**改造升级产品。**坚持精煤战略，大力实施产品高质化升级，提高产品附加价值。发挥陕蒙矿井煤炭特性优势，精准开发多领域、多行业市场，实现最佳经济效益。将精细化工品、新材料作为战略主攻方向，向下游氨基、醇基新材料等高端产业链延伸，增加高效益产品占比。**加大定制服务。**实施柔性、定制生产，为客户提供多元化能源供应方案，实现由推销产品向引领消费转变。

聚焦融合发展协同增效。坚持合规运营、依法办企，大力提高公司治理能力，打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标杆。稳健实施产业板块专业化管理，打造标准化、规范化、模块化、流程化的管理模式，全方位提升管理质量。深入实施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加快混合所有制、“三项制度”等改革，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增强内生动力。树立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探索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新路径，实现高碳能源低碳化、有烟煤炭无烟化、黑色煤炭绿色化。积极探索采煤塌陷区生态综合治理新路径，打造幸福、宜居、健康生态环境。

乘风破浪砥砺前行，风正扬帆再起航。2021年，兖州煤业将抢抓增量崛起的历史机遇，乘势而上、顺势作为，在改革与创新中筑梦扬帆，在开拓与进取中乘风破浪，坚定不移把产业做强、把

效益做优、把品牌做响，努力建设世界一流能源企业，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回报。

承董事会命
董事长：李希勇
中国，邹城，2021年3月26日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业务概况

	单位	2020年	2019年	增减	增减幅(%)
1. 煤炭业务					
商品煤产量	千吨	120,270	109,631	10,640	9.71
商品煤销量	千吨	147,619	125,589	22,030	17.54
2. 煤化工业务					
化工产品产量	千吨	4,577	4,391	186	4.23
化工产品销量	千吨	4,276	4,478	-202	-4.52
3. 电力业务					
发电量	万千瓦时	499,087	486,285	12,802	2.63
售电量	万千瓦时	336,080	313,692	22,388	7.14
4. 铁路运输业务					
货物运量	千吨	18,295	19,256	-961	-4.99

注：

①上表电力业务产品的产量、销量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本集团相关产品在满足自用后对外销售。

②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合并了未来能源、精细化工、鲁南化工、化工装备、供销公司及济三电力的产量、销量，并对2019年度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2020年，本集团销售商品煤14,762万吨。其中：销售自产煤11,278万吨。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各业务分部经营情况

1. 煤炭业务

(1) 煤炭产量

2020年本集团生产商品煤12,027万吨，同比增加1,064万吨或9.7%。

2020年本集团商品煤产量如下表：

单位：千吨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增减	增减幅(%)
公司	30,659	31,173	-514	-1.65
菏泽能化	3,282	2,725	557	20.44
山西能化	1,612	1,717	-105	-6.14
未来能源	17,762	15,162	2,600	17.15
鄂尔多斯能化	15,821	13,784	2,037	14.78
昊盛煤业	8,241	3,907	4,334	110.95

兖煤澳洲	37,776	35,517	2,259	6.36
兖煤国际	5,118	5,647	-528	-9.36
合计	120,270	109,631	10,640	9.71

(2) 煤炭价格与销售

2020年本集团销售煤炭14,762万吨，同比增加2,203万吨或17.5%。

2020年本集团实现煤炭业务销售收入694.47亿元，同比增加23.06亿元或3.4%。

2020年本集团分煤种产、销情况如下表：

	2020年				2019年			
	产量	销量	销售价格	销售收入	产量	销量	销售价格	销售收入
	(千吨)	(千吨)	(元/吨)	(百万元)	(千吨)	(千吨)	(元/吨)	(百万元)
一、公司	30,659	28,237	543.20	15,338	31,172	30,046	631.57	18,976
1号精煤	739	783	753.07	589	1,117	1,122	936.68	1,051
2号精煤	8,813	9,119	705.87	6,437	9,382	9,469	866.53	8,205
3号精煤	3,221	3,327	559.12	1,860	3,108	3,129	608.51	1,904
块煤	2,025	2,161	602.71	1,303	2,117	2,112	722.41	1,526
精煤小计	14,798	15,390	662.06	10,189	15,724	15,833	801.29	12,687
经筛选原煤	15,861	12,846	400.81	5,149	15,448	14,213	442.51	6,289
二、菏泽能化	3,282	3,093	869.76	2,690	2,725	2,385	1,010.20	2,409
2号精煤	2,557	2,638	953.87	2,517	2,172	2,080	1,104.33	2,297
经筛选原煤	725	455	381.91	174	553	305	367.21	112
三、山西能化	1,612	1,661	282.31	469	1,717	1,681	322.56	542
经筛选原煤	1,612	1,661	282.31	469	1,717	1,681	322.56	542
四、未来能源	17,762	15,908	355.77	5,660	15,162	14,301	367.32	5,253
3号精煤	2,637	2,637	374.06	986	4,558	4,522	392.14	1,773
块煤	4,228	4,102	381.36	1,564	3,267	3,296	397.48	1,310
经筛选原煤	10,897	9,169	339.06	3,109	7,337	6,483	334.67	2,170
五、鄂尔多斯能化	15,821	13,225	260.64	3,447	13,784	11,546	256.11	2,957
经筛选原煤	15,821	13,225	260.64	3,447	13,784	11,546	256.11	2,957
六、昊盛煤业	8,241	8,124	298.16	2,422	3,907	3,849	300.73	1,157
经筛选原煤	8,241	8,124	298.16	2,422	3,907	3,849	300.73	1,157
七、兖煤澳洲	37,776	37,275	413.70	15,420	35,517	35,518	548.86	19,495
半硬焦煤	207	205	683.65	140	184	183	847.81	155
半软焦煤	1,632	1,610	615.19	990	2,780	2,780	823	2,289
喷吹煤	2,334	2,303	613.38	1,413	2,385	2,386	844.98	2,016
动力煤	33,603	33,157	388.38	12,877	30,168	30,169	498.37	15,035
八、兖煤国际	5,118	5,253	353.32	1,856	5,647	5,534	376.24	2,083
动力煤	5,118	5,253	353.32	1,856	5,647	5,534	376.24	2,083
九、贸易煤	-	34,843	635.55	22,144	-	20,729	688.39	14,270
十、本集团总计	120,270	147,619	470.45	69,447	109,631	125,589	534.61	67,142

影响煤炭业务销售收入变动因素分析如下表：

	煤炭销量变化影响	煤炭销售价格变化影响
	(百万元)	(百万元)
公司	-1,143	-2,495
菏泽能化	716	-434
山西能化	-6	-67
未来能源	590	-184
鄂尔多斯能化	430	60
昊盛煤业	1,286	-21
兖煤澳洲	964	-5,038
兖煤国际	-106	-120
贸易煤	9,716	-1,841

本集团煤炭产品销售主要集中于中国、日本、韩国、新加坡、澳大利亚等市场。

2020年本集团按地区分类的煤炭销售情况如下表：

	2020年		2019年	
	销量	销售收入	销量	销售收入
	(千吨)	(百万元)	(千吨)	(百万元)
一、中国	112,662	54,801	92,439	49,481
华东地区	47,949	28,772	41,467	25,646
华南地区	16,740	6,746	20,216	9,598
华北地区	25,777	10,758	18,778	8,162
西北地区	15,838	5,383	9,229	4,190
其他地区	6,357	3,142	2,749	1,884
二、日本	8,485	4,041	9,492	6,157
三、韩国	4,318	2,045	4,599	2,692
四、新加坡	8,923	2,825	4,607	1,840
五、澳大利亚	7,636	2,882	7,477	2,554
六、其他	5,596	2,853	6,975	4,418
七、本集团总计	147,619	69,447	125,589	67,142

本集团煤炭产品大部分销往电力、冶金、化工、商贸等行业。

2020年本集团按行业分类的煤炭销售情况如下表：

	2020年		2019年	
	销量	销售收入	销量	销售收入
	(千吨)	(百万元)	(千吨)	(百万元)
一、电力	50,609	19,811	50,248	23,563

二、冶金	6,899	5,694	7,768	6,696
三、化工	14,926	8,199	10,947	7,660
四、商贸	72,198	34,378	56,066	28,897
五、其他	2,986	1,365	560	325
六、本集团总计	147,619	69,447	125,589	67,142

(3) 煤炭销售成本

2020年本集团煤炭业务销售成本451.53亿元，同比增加66.44亿元或17.3%。

按经营主体分类的煤炭业务销售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	2020年	2019年	增减	增减幅(%)
公司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7,028	8,587	-1,559	-18.16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223.60	275.07	-51.47	-18.71
菏泽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180	1,273	-94	-7.36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350.51	483.88	-133.37	-27.56
山西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344	369	-25	-6.86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207.14	219.74	-12.60	-5.73
未来能源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817	1,575	241	15.32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14.19	110.13	4.06	3.69
鄂尔多斯能化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381	1,823	-442	-24.26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04.39	157.87	-53.49	-33.88
昊盛煤业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189	997	192	19.21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146.31	259.10	-112.78	-43.53
兖煤澳洲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0,716	9,608	1,109	11.54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287.49	270.50	16.99	6.28
兖煤国际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1,350	1,287	63	4.89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257.03	232.59	24.44	10.51
贸易煤	销售成本总额	百万元	20,665	13,750	6,915	50.29
	吨煤销售成本	元/吨	593.08	663.29	-70.21	-10.59

鄂尔多斯能化吨煤销售成本变动主要是由于：①商品煤销量增加，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减少20.05元；②压缩原材料等可控费用支出，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减少28.03元。

昊盛煤业吨煤销售成本变动主要是由于：商品煤销量增加，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同比减少136.37元。

2. 煤化工业务

2020年本集团煤化工业务经营情况如下表：

	2020年				2019年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千吨)	(千吨)	(千元)	(千元)	(千吨)	(千吨)	(千元)	(千元)
一、甲醇	1,823	1,864	2,433,352	2,038,182	1,762	2,181	3,684,656	2,953,485
榆林能化	741	766	1,003,256	855,957	722	718	1,193,565	953,700

鄂尔多斯能化	1,082	1,098	1,430,095	1,182,225	1,039	1,028	1,664,417	1,174,268
外购甲醇	-	-	-	-	-	435	826,674	825,517
二、醋酸	1,072	759	1,695,798	1,360,572	1,033	732	1,835,117	1,308,532
鲁南化工	1,072	759	1,695,798	1,360,572	1,033	732	1,835,117	1,308,532
三、醋酸乙酯	372	374	1,885,328	1,762,186	327	325	1,561,144	1,405,758
鲁南化工	372	374	1,885,328	1,762,186	327	325	1,561,144	1,405,758
四、粗液体蜡	413	414	1,470,106	1,285,179	429	431	2,061,774	1,690,609
未来能源	413	414	1,470,106	1,285,179	429	431	2,061,774	1,690,609
五、其他	896	864	3,029,153	2,839,942	841	809	3,143,091	2,946,270
六、本集团合计	4,577	4,276	10,513,737	9,286,062	4,391	4,478	12,285,782	10,304,654

3. 电力业务

2020年本集团电力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2020年	2019年	增减幅(%)	2020年	2019年	增减幅(%)
1. 华聚能源	75,673	82,236	-7.98	25,056	27,339	-8.35
2. 济三电力	116,882	112,746	3.67	116,882	112,746	3.67
3. 菏泽能化	155,308	155,051	0.17	137,145	132,401	3.58
4. 鲁南化工	17,268	9,697	78.07	9,138	3,551	157.35
5. 榆林能化	28,429	28,020	1.46	6,694	1,599	318.63
6. 未来能源	105,527	98,535	7.10	41,165	36,057	14.17

	销售收入（千元）			销售成本（千元）		
	2020年	2019年	增减幅(%)	2020年	2019年	增减幅(%)
1. 华聚能源	104,500	118,252	-11.63	94,616	99,202	-4.62
2. 济三电力	396,871	396,573	0.08	239,310	286,782	-16.55
3. 菏泽能化	477,955	462,146	3.42	372,098	379,589	-1.97
4. 鲁南化工	46,206	13,126	252.03	44,160	12,740	246.63
5. 榆林能化	15,258	3,060	398.54	5,695	7,229	-21.21
6. 未来能源	116,513	112,880	3.22	175,093	112,880	55.11

报告期内，鲁南化工和榆林能化所属电力业务售电量、销售收入均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电力产品对外销量同比增加。

4. 铁路运输业务

2020年公司铁路资产完成货物运量1,829万吨，同比减少96万吨或5.0%。实现铁路运输业务收入3.78亿元，同比减少4,746千元或1.2%。铁路运输业务成本2.12亿元，同比增加29,124千元或16.0%。

5. 热力业务

2020年本集团生产热力1,044万蒸吨，销售热力663万蒸吨，实现销售收入6.47亿元，销售成

本5.71亿元。

6. 机电装备制造业务

2020年本集团机电装备制造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82亿元，销售成本1.55亿元。

7. 非煤贸易业务

2020年本集团非煤贸易业务收入为1,468.72亿元，销售成本为1,457.27亿元。

8. 权益投资业务

2020年本集团权益投资实现投资收益36.86亿元。

(二)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4,992	214,688	0.14
营业成本	186,571	181,579	2.75
销售费用	5,425	5,735	-5.41
管理费用	5,376	4,889	9.96
研发费用	510	561	-9.20
财务费用	2,690	3,165	-1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23	28,127	-2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4	-7,44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8	-26,205	-
投资收益	3,686	1,156	218.84
营业外收入	2,106	719	192.95
营业外支出	7,047	186	3,695.91
所得税费用	2,416	3,410	-29.14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百万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1. 煤炭业务	69,447	45,153	34.98	3.43	17.25	减少7.66个百分点
其中: 自产煤业务	47,303	24,488	48.23	-10.53	-1.09	减少4.94个百

						分点
贸易煤业务	22,144	20,665	6.68	55.18	50.29	增加3.04个百分点
2. 铁路运输业务	378	212	44.01	-1.24	15.97	减少8.31个百分点
3. 煤化工业务	10,514	9,286	11.68	-14.42	-9.89	减少4.45个百分点
4. 电力业务	1,157	931	19.56	4.64	3.62	增加0.79个百分点
5. 热力业务	647	571	11.77	-7.16	-10.34	增加3.13个百分点
6. 机电装备制造业务	182	155	14.95	38.70	40.00	减少0.7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1. 煤炭	69,447	45,153	34.98	3.43	17.25	减少7.66个百分点
其中：自产煤	47,303	24,488	48.23	-10.53	-1.09	减少4.94个百分点
贸易煤	22,144	20,665	6.68	55.18	50.29	增加3.04个百分点
2. 铁路运输	378	212	44.01	-1.24	15.97	减少8.31个百分点
3. 煤化工	10,514	9,286	11.68	-14.42	-9.89	减少4.45个百分点
4. 电力	1,157	931	19.56	4.64	3.62	增加0.79个百分点
5. 热力	647	571	11.77	-7.16	-10.34	增加3.13个百分点
6. 机电装备	182	155	14.95	38.70	40.00	减少0.7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	63,210	42,404	32.92	9.41	13.42	减少2.37个百分点
国外	19,114	13,903	27.27	-20.25	4.73	减少17.35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上述各业务分部间销售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分部信息”。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自产商品煤	千吨	120,270	112,776	5,646	9.71	7.55	-18.34
自产甲醇	千吨	1,823	1,864	26	3.48	6.78	-66.57
醋酸	千吨	1,072	759	7	3.81	3.76	-19.49
醋酸乙酯	千吨	372	374	3	13.93	15.14	-30.67
粗液体蜡	千吨	413	414	8	-3.67	-3.99	-17.42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变动详情请见本节之“各业务分部经营情况”相关内容。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百万元

分行业情况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一、自产煤成本	24,488	100	24,759	100	-1.09
1. 材料	3,365	13.74	3,729	15.23	-9.76
2. 工资及雇员福利	6,823	27.86	6,901	28.18	-1.13
3. 电力	891	3.64	905	3.70	-1.55
4. 折旧	3,365	13.74	3,256	13.30	3.35
5. 塌陷费	236	0.96	1,301	5.31	-81.86
6. 修理费	1,982	8.09	1,452	5.93	36.50
7. 采矿权摊销	1,870	7.64	1,534	6.26	21.90
8. 维简费	622	2.54	556	2.27	11.87
9. 安全生产费	1,701	6.95	1,287	5.26	32.17
10. 其他	3,633	14.83	3,839	15.68	-5.37
二、贸易煤成本	20,665	-	13,750	-	50.29
三、合计	45,153	-	38,509	-	17.2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因煤炭业务销售成本占本集团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基本为贸易业务）的 80.2%，故上表所列分行业成本构成仅为报告期内本集团煤炭业务销售成本的构成。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最大客户销售额19.17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2%；前五名客户销售额65.25亿元，占年度销

售总额10.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最大供应商采购额11.35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8%；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6.69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8.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其他说明

①最大客户、前五大客户和最大供应商、前五大供应商为本集团自产商品的相关客户和供应商。

②上述客户及供应商均为稳定运营的境内外公司，与本集团保持多年的合作关系。本集团设有专业机构，对客户及供应商进行资质审查、授信管理等动态监测及调整，以防范风险。

3. 费用和其他科目变动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①报告期内本集团获得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的控制权，本集团原持有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85%权益需按照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根据评估结果，本集团确认投资收益34.54亿元；②兖矿集团大陆机械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确认投资损失3.14亿元；③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同比减少3.02亿元。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①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购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一次性确认收购利得4.61亿；②报告期内本集团参与内蒙古矿业增资取得51%股权，一次性确认收购利得8.64亿元。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本集团重新合并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沃特岗”）财务报表，因沃特岗负债价值高于资产估值，使本集团产生一次性非现金损失68.44亿元。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集团应纳税所得额同比减少。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1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51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2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9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为宗旨，以主导产业核心技术突破为重点，坚持“企业主体、内外联合、产业结合、提升创新、突破关键、跨越发展”原则，提出以“生产自动化、产品高端化、技术自主化、管理信息化、发展低碳化、经营国际化”为目标的企业创新发展战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企业。

2020年，完成科技成果86项，其中23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荣获技术专利187项，获省部级科

技奖励30项。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研发人员2,596人。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59.15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17.14亿元；②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25.87亿元；③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7.69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260.52亿元；②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173.82亿元；③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31.84亿元。

资金来源和运用

2020年本集团的资金来源主要是营业现金收入、发行债券及银行贷款。资金主要用于经营业务支出，购置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支付股东股息，偿还银行贷款，支付回购H股、收购资产和股权价款等。

2020年本集团用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的资本性支出为117.86亿元。

(三)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兖煤澳洲及其全资附属公司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莫拉本公司”）收购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本集团一次性确认收购子公司利得4.61亿元，影响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加2.87亿元。

2. 报告期内本集团获得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的控制权，本集团原持有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85%权益需按照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根据评估结果，本集团确认投资收益34.54亿元，影响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加21.50亿元。

3. 报告期内本集团参与内蒙古矿业增资取得51%股权，一次性确认收购利得8.64亿元，影响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加4.41亿元。

4. 报告期内本集团重新合并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沃特岗”）财务报表，因沃特岗负债价值高于资产估值，使本集团产生一次性非现金损失68.44亿元，影响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减少42.61亿元。

(四)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3,129	1.21	4,472	1.89	-30.04	①本集团应收兖矿集团往来款减少5.74亿元；②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加8.97亿元。
其他流动资产	10,079	3.89	14,754	6.25	-31.68	对附属公司借款减少41.17亿元。
长期应收款	3,836	1.48	7,695	3.26	-50.15	①兖煤澳洲重新合并沃特岗财务报表，终止确认应收沃特岗贷款，使长期应收款减少43.99亿元；②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7.30亿元。
长期股权投资	19,026	7.35	14,808	6.27	28.48	公司于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内蒙古矿业，使对联营企业投资增加40.49亿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96	8.34	3,868	1.64	458.39	公司于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内蒙古矿业，取得煤炭资源探矿权146.38亿元，钼矿探矿权14.73亿元。
短期借款	15,714	6.07	10,565	4.47	48.74	①公司短期借款增加25.90亿元；②兖煤国际短期借款增加11.63亿元；③公司于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内蒙古矿业，使短期借款增加17.60亿元。
其他应付款	37,805	14.60	24,240	10.26	55.96	收购控股股东七项资产，使应付投资款增加110.13亿元。
其他流动负债	471	0.18	3,035	1.28	-84.47	公司短期融资券余额减少29.99亿元。
应付债券	25,967	10.03	14,567	6.17	78.26	①公司发行100亿元公司债券，另有66.76亿元应付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②兖煤国际发行美元债券，使应付债券增加32.41亿元；③兖煤澳洲重新合并沃特岗财务报表，使应付债券增加50.65亿元。
长期应付款	3,051	1.18	2,389	1.01	27.73	鄂尔多斯能化和榆林能化售后回租借款均增加2.5亿元。

预计负债	3,954	1.53	2,643	1.12	49.57	本集团复垦/复原及环境恢复准备金增加14.18亿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94	2.70	3,536	1.50	97.81	公司于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内蒙古矿业，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29.36亿元。
其他权益工具	5,218	2.02	10,312	4.37	-49.40	偿还2017年发行的50亿元可续期公司债券。
资本公积	155	0.06	9,565	4.05	-98.38	本集团收购控股股东七项资产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510	0.20	6,805	2.88	-92.51	本集团收购控股股东七项资产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

其他说明

(1) 资本负债比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541.18亿元，有息负债为1,089.01亿元，资本负债比率为201.2%。

有关有息负债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2) 或有负债

有关或有负债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或有负债”。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受限资产金额为644.17亿元，主要是使用用途受限的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取得借款而抵押的相关资产。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煤炭业务经营情况

2020年度，本集团煤炭业务主要经营情况详情请见本节之“各业务分部经营情况”的相关内容。

2.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地理位置	主要煤种	中国国家标准 ^①			JORC规范 ^②	
			资源量 (百万吨)	证实储量 (百万吨)	可信储量 (百万吨)	原地 资源量 (百万吨)	可采储量 (百万吨)
公司所属煤矿	山东省济宁市	动力煤	3,184	319	136	722	269
菏泽能化所属煤矿	山东省菏泽市	1/3焦煤	392	55	128	90	25
山西能化所属煤矿	山西省和顺县	动力煤	107	36	14	26	12
未来能源所属煤矿	陕西省榆林市	动力煤	1,733	145	147	972	323
鄂尔多斯能化所属煤矿 ^③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动力煤	2,827	1,197	386	315	198
昊盛煤业所属煤矿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动力煤	2,322	689	386	730	509
内蒙古矿业所属矿区 ^④	内蒙古东胜区及准格尔旗	动力煤	4,347	-	-	/	/
境内矿井煤炭储量小计	—	—	14,912	2,441	1,197	2,855	1,336
兖煤澳洲所属煤矿	昆士兰州及新南威尔士州	喷吹煤、动力煤、半软焦煤、半硬焦煤	/	/	/	9,548	1,680
兖煤国际所属煤矿	昆士兰州及西澳大利亚州	喷吹煤、动力煤	/	/	/	1,642	150
境外矿井煤炭储量小计^⑤	—	—	/	/	/	11,190	1,830
合计	—	—	14,912	2,441	1,197	14,045	3,166

注：

①按照《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7766-2020），资源量：经矿产资源勘查查明并经概略研究，预期可经济开采的固体矿产资源，其数量、品位或质量是依据地质信息、地质认识及相关技术要求而估算的。证实储量：经过预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或与之相当的技术经济评价，基于探明资源量而估算的储量。可信储量：经过预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或与之相当的技术经济评价，基于控制的资源量而估算的储量；或某些转换因素尚存在不确定性时，基于探明资源量而估算的储量。

②按照香港联交所要求，本集团统一对中国境内所属煤矿依据国际标准（JORC 规范）进行了资源储量评估。

原地资源量、可采储量均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各煤矿按 100%权益和 JORC2012 标准估算。其中：中国境内煤矿原地资源量、可采储量引用自约翰 T·博德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出具的合格人士报告；境外煤矿原地资源量、可采储量引用自境外附属公司委任的合格人士出具的报告。

③按照《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7766-2020），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鄂尔多斯能化所属营盘壕煤矿资源量约为 22.58 亿吨，可信储量约为 3.24 亿吨，证实储量约为 9.98 亿吨。因该矿行政许可尚在办理过程中，暂未开展国际标准下的资源储量评估。

④内蒙古矿业持有刘三圪旦井田及嘎鲁图井田的探矿权，由于勘探正在进行中，暂无储量数据。

⑤兖煤澳洲及兖煤国际所属煤矿未进行中国国家标准资源储量评估。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煤炭勘探、开发及开采情况

2020年，本集团煤炭勘探支出5,160千元，主要是：兖煤澳洲莫拉本井工、露天矿开采优化勘探支出；煤炭开发及开采相关的资本性支出约45.57亿元，主要是现有矿井的固定资产开支投入及万福煤矿、兖煤澳洲和兖煤国际所属煤矿的开发及开采用费。

（2）重大煤矿建设项目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重大煤矿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设计产能 (万吨/年)	截至报告期末投资额 (亿元)	建设进度
1	万福煤矿	180	39.66	计划2022年投产
	合计	180	39.66	—

（六）投资状况分析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本集团完成了双日莫拉本资源有限公司（“双日莫拉本资源”）所持有的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收购及兖矿集团相关资产收购，有关详情请见本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关内容。

（2）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内蒙古矿业增资项目，获得内蒙古矿业51%股权，有关详情请见本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有关内容。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于本报告期末，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持有中山矿

特别收益权、股权投资等，初始投资成本为19.89亿元，报告期末余额为15.87亿元；负债主要是利率互换协议及非或然特许权使用费，初始投资成本为14.77亿元，报告期末余额为2.32亿元。

于本报告期末，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权益工具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5,058千元，报告期末余额为15,027千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金额及变动情况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之“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将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给兖矿电铝（香港）有限公司（“电铝香港公司”），以及本集团放弃智慧物流增资优先认缴权视同出售智慧物流股权给兖矿集团，有关详情请见本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关内容。

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及智慧物流主要从事非煤贸易业务。相较于煤炭业务，非煤贸易业务毛利率较低，现金流贡献较少。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煤炭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且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

(1) 对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的控股公司请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菏泽能化	3,000	12,221	7,628	1,044
未来能源	5,400	20,067	11,157	2,020
鄂尔多斯能化	10,800	35,431	9,717	848
兖煤澳洲	6,027百万澳元	55,453	26,048	-4,437

注：本集团主要控股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财务指标等相关资料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 本年度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的主要控股公司如下：

兖煤澳洲

2020年兖煤澳洲实现净亏损44.37亿元，去年同期净利润35.25亿元，同比减少79.62亿元或225.9%；主要是由于：①国际市场煤炭价格同比下降；②兖煤澳洲将沃特岗重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产生一次性非现金损失68.44亿元。

兖煤国际

2020年兖煤国际实现净亏损1.65亿元，去年同期净利润5.90亿元，主要是由于：①国际市场煤炭价格同比下降；②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上升，汇兑损失同比增加。

兖煤澳洲、兖煤国际有关经营情况请见本节“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节。

2. 重新合并沃特岗财务报表

兖煤澳洲子公司沃特岗是为在境外实施融资业务而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2016年该公司发行7.75亿美元有抵押债券（“沃特岗债券”）。根据沃特岗债券的相关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委任沃特岗大多数董事，获得对沃特岗董事会的控制权，取得对沃特岗的主要运营及战略决策权，而兖煤澳洲公司自前述交易完成日起终止合并沃特岗财务报表。

2019年1月，沃特岗债券持有人中银国际向兖矿集团行使2亿美元沃特岗债券认沽期权。兖矿集团指定其全资子公司兖矿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兖矿香港公司”）作为回购主体实施回购，成为该部分债券的持有人。

2020年12月16日，兖矿集团、兖煤澳洲、沃特岗、债券持有人等主体签署《债券认购协议补充协议》《认沽期权协议补充协议》等协议，约定剩余两名债券持有人在上述协议签署后行使认沽期权，由兖矿集团或其指定主体回购剩余5.75亿美元债券，并在该等回购交割后成为沃特岗债券唯一持有人。原债券持有人任命的沃特岗董事，将自债券持有人行使认沽期权之日起辞职，同时兖煤澳洲公司重新取得委任1名或多名董事的权利。根据《债券认购协议》约定，若兖矿集团因债券持有人行使认沽期权并完成交割成为沃特岗债券的唯一持有人，则自动丧失作为债券持有人委任董事的权利。故，兖煤澳洲重新获得对沃特岗董事会的控制权，并取得对沃特岗主要运营及战略决策权。沃特岗自2020年12月16日起重新被纳入兖煤澳洲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并由兖煤澳洲公司将其纳入交叉担保范围。

因受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以及以往年度经营亏损(含财务费用)、汇兑损失等因素的综合影响，2016年3月31日至2020年12月16日止期间，沃特岗累计亏损13.65亿澳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百万澳元

	2016年3月3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16日	总计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经营亏损(包括财务成本)	-151	-136	-204	-241	-180	-912
未变现外汇收益/(亏损)	-59	77	-104	-8	82	-12
减值	-	-	-100	-873	-	-973
除税前亏损	-210	-59	-408	-1,122	-98	-1,897
所得税利益	48	1	120	337	26	532
除税后亏损	-162	-58	-288	-785	-72	-1,365

3. 主要参股公司

本集团主要参股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财务指标等相关资料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兖矿财务公司经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兖矿财务公司95%股权。

(1) 兖矿财务公司治理情况

兖矿财务公司建立了包含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在内的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兖

矿财务公司董事会下设五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发展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合规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分工，董事会及各委员会勤勉高效履职，保障矿财务公司稳定合规运行。

(2)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矿财务公司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建立了以公司治理为基础，以业务部门为主体，以实时评估、稽核审计为手段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深化对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风险的管理，不断提高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矿财务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负责矿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

(3) 报告期内矿财务公司存贷款情况

单位：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幅 (%)
存款余额	21,273	21,510	-1.10
贷款余额	14,026	11,006	27.44

(4) 报告期内矿财务公司主要运营指标

单位：百万元

主要运营指标	2020年	2019年	增减幅 (%)
营业收入	595	500	18.87
净利润	204	172	18.63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幅 (%)
净资产	3,354	3,149	6.49
总资产	25,513	24,694	3.32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有关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详情请见本年报“第四节董事长报告书”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本集团发展战略详情请见本年报“第四节董事长报告书”相关内容。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本集团经营计划详情请见本年报“第四节董事长报告书”相关内容。

相关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理解经营计划和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资本开支计划

预计2021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为138.02亿元，资金来源主要是本集团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和发行债券等。

本集团2020年及预计2021年资本性支出情况(依照经营主体划分)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1年计划	2020年	主要项目
公司	373,156	232,965	维持简单再生产、安全及技改投入
鄂尔多斯能化	122,984	238,257	煤化工二期乙二醇建设项目结算、烯烃建设项目、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投资
榆林能化	42,930	62,278	煤化工二期DMMn建设项目投资及安全、环保投入
菏泽能化	125,974	68,006	煤矿建设项目投资及安全、环保投入
昊盛煤业	45,522	40,710	选煤厂建设项目投资及环保投入
东华重工	4,218	45,352	维持简单再生产投入
山西能化	7,409	2,285	安全生产投入
未来能源	168,938	134,379	高温费托合成项目、选煤厂建设项目及维持简单再生产、安全、技改投入
鲁南化工	183,239	191,399	己内酰胺建设项目投资及维持简单再生产、安全、技改投入
兖煤澳洲	226,962	123,323	维持简单再生产、安全环保、勘探等支出等
兖煤国际	73,516	17,201	维持简单再生产及安全、环保投入，加拿大钾矿项目开支，泰安港公铁水联运物流园建设项目投资
内蒙古矿业	2,000		嘎鲁图煤矿、刘三圪旦煤矿地质勘探投入
其他子公司	3,329	22,466	其他子公司资本开支
合计	1,380,177	1,178,621	-

本集团2020年及预计2021年资本性支出情况(依照资金用途划分)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1年计划	2020年
基建项目	600,368	600,602
煤炭矿井基建	224,862	319,911
化工项目基建	253,586	258,103
物流仓储项目基建	112,430	5,822
机械加工制造基建	0	14,508
其他基建	9,490	2,258
维持简单再生产	527,095	403,148
安全生产计划支出	99,371	52,703

技改计划	153,343	122,168
合计	1,380,177	1,178,621

本集团目前拥有较充裕的现金和畅通融资渠道，预计能够满足营运和发展的需要。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管理风险

本集团业务板块中“煤炭开采、煤化工、电力”均属于高危行业，安全生产的不确定性因素比较复杂，易产生安全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健全安全管控体系，落实分级管控责任，有序推进专业化、区域化协同管理。推进“三化融合”创新发展，实施采煤、掘进等生产系统智能化升级。加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抓实安全技术评价，严抓整改方案制定、审查、督办及验收。强化安全考核问责，加大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力度。

环境保护风险

国家环保政策趋严，全社会对环保重视程度不断提高，使本集团面临更为严格的环保约束。在绿色低碳发展的背景下，本集团煤炭业务可能面临潜在风险。

应对措施：本集团将严格落实环保法规要求，积极推进设施升级改造，提升设施运行管理水平，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延申产业链，推动煤炭高效清洁利用。积极跟进气候变化应对政策，积极寻求低碳发展机遇。

汇率风险

作为国际化跨国公司，本集团的境外投资、境外融资、国际贸易等业务均受汇率波动影响，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和战略发展带来诸多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加强汇率走势研判，综合运用多种金融工具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根据交易货币汇率变动趋势，在交易合同中订立适当的保值条款。灵活运用外汇衍生产品工具，签订远期外汇交易合同，锁定汇率波动。

地缘政治风险

本集团业务跨越不同地域与国家，境外业务会受当地政府政策、经济及国际关系变化等因素影响。若这些因素出现任何重大不利变化，则本集团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将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密切关注国际动态，加强对业务所在地政治、经济等发展形势的分析，及时识别和预判境外业务可能面临的地缘政治风险，并制定应对策略。二是继续坚持属地化策略，遵守所在地法律法规，积极融入所在地经济社会发展。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汇率变动影响

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1) 本集团煤炭境外销售分别以美元、澳元计价，对境外煤炭销售收入产生影响；

(2) 对外币存、贷款的汇兑损益产生影响；

(3)对本集团进口设备和配件的成本产生影响。

受汇率变动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产生账面汇兑收益2.03亿元。

为管理预期销售收入的外币风险，兖煤澳洲与银行签订了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有关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衍生金融工具”。

为对冲汇率波动造成的美元债务汇兑损益，兖煤澳洲、兖煤国际对美元债务采用会计方法进行了套期保值，有效规避了汇率波动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团在本报告期内并未对其他外汇采取套期保值措施，并未就人民币与外币之间的汇率加以对冲。

2. 税项

2020年度，除部分中国境内子公司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就应课税利润缴纳15%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及其他中国境内的子公司须就应课税利润缴纳25%的所得税；兖煤澳洲须就应课税利润缴纳30%的所得税；兖煤国际须就应课税利润缴纳16.5%的所得税。

中国境内子公司有关所得税优惠政策和税率详情请见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税收优惠”。

3. 职工退休金计划

有关职工退休金计划的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退休福利”。

4. 居所计划

按照《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相关内容参见本年报“第六节重要事项”之“重大关联/关连交易事项”一节）规定，兖矿集团负责为其雇员及本集团雇员提供宿舍。本集团及兖矿集团根据员工数目按比例及协商金额分担有关宿舍的杂项支出。该等支出于2020年度为0(2019年度为6,333千元)。

自2002年开始，本集团按员工薪金的一定比例额外发放给员工一项居所津贴，用于员工购买住房。2020年度本集团发放的员工居所津贴为4.76亿元。

有关居所计划详情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居所计划”。

5. 捐款

本集团于2020年度的捐款支出为48,763千元。

6. 环境政策和表现

请见本年报“第六节重要事项”之“社会责任工作情况”和“环境信息情况”有关内容。

7. 遵守法律法规规则情况

请见本年报“第六节重要事项”之“遵守法律、法规及规则情况”有关内容。

8. 报告期后的重大事项

请见本年报“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有关内容。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为：公司在分配有关会计年度的税后利润时，以两种财务报表（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按国际或者境外上市地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税后利润数较少者为准。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当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现金股利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每年分配末期股利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普通决议授权董事会分配和支付该末期股利；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派发现金股利的会计期间间隔应不少于六个月。在优先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前提下，除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需求外，公司在该会计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应占公司该年度扣除法定储备后净利润的约百分之三十五。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及其他必要情形时，可采用股票形式进行利润分配。

经公司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股东派发2019年度现金股利28.188亿元（含税），即每股0.58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19年度现金股利已发放至公司股东。

经公司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20-2024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确定为：公司在各会计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应占公司该年度扣除法定储备后净利润的约百分之五十，且每股现金股利不低于0.50元。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已充分听取和考虑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经本公司独立董事（即香港上市规则项下之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执行。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②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10.00	0	48.730 ^①	63.180	77.13
2019年	0	5.80	0	28.490	86.679	32.87
2019年中期	0	10.00	0	49.120	53.609	91.63
2018年	0	5.40	0	26.525	79.089	33.54

注：①2020年现金分红的数额为根据本报告披露日普通股股份总数预计。

②2018年、2019年、2019年中期“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按当年度中国会计准则数据填列；2020年“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按当年度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数据填列。

1. 2020年度股利分配预案

为回报股东长期以来对公司的支持，公司董事会建议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股东派发2020年度现金股利0.60元/股（含税），另派发特别现金股利0.40元/股（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股（含税）。该等分配方案将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于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两个月内（若被通过）发放给公司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现金股利将以人民币计算和宣布。

2. 储备

有关本年度的储备变动情况及于2020年12月31日之可分配储备情况请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股东权益”和“公司资料”。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分红的金额	比例（%）
2020年	284,600 ^①	4.50 ^②

注：

①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H股回购计划，以现金方式共计回购H股股份52,016,000股，公司支付的回购总金额为310,188,380港元（不含佣金等费用），折合284,600千元。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应视同现金分红，故报告期内回购H股所支付的284,600千元视同现金分红。

②上表比例为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占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公司股东应占本期净收益的比例。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项及税项减免

1. A股投资者股息红利所得税代扣代缴及税项减免相关规定，详情请见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6月30日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有关内容，该等资料刊载于上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 H股投资者股息红利所得税代扣代缴及税项减免

(1) 代扣代缴境外非居民企业股东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规，本公司向名列于H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2020年末期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其应得之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

(2) 代扣代缴境外个人股东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将按照如下安排为H股个人股东代扣代缴股息的个人所得税：

①取得股息的H股个人股东为香港或澳门居民或其他与中国签订10%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的居民,本公司派发股息时将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②取得股息的H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签订低于10%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的居民,本公司派发股息时将暂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的个人股东,如属于低于10%税率的协议国家居民,请依照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安排向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呈交书面委托以及有关申报材料,并经本公司转呈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本公司可以根据中国税务机关有关规定,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议待遇申请。

③取得股息的H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签订高于10%但低于20%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的居民,本公司派发股息时将按相关税收协议规定的实际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④取得股息的H股个人股东为与中国签订20%股息税率的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居民、与中国没有税收协议的国家(地区)居民或其他情况,本公司派发股息时将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 港股通投资者的所得税扣缴方式

根据中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涉及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及《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的相关规定,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本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参照个人投资者征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兖矿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于1997年重组时,兖矿集团与本公司签订《重组协议》,承诺其将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避免与本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1997年长期有效	否	是	正常履行	无
其他承诺	其他	兖矿集团	兖矿集团就其与兖矿财务公司之间金融业务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2018年7月27日长期有效	否	是	正常履行	无

		<p>1. 鉴于兖州煤业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兖矿集团，兖矿集团将继续确保兖州煤业的独立性并充分尊重兖州煤业的经营自主权，由兖州煤业及其子公司兖矿财务公司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的条件下，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决策程序后，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自主决策兖矿财务公司与兖矿集团之间的金融业务。</p> <p>2. 为保障兖州煤业在兖矿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兖矿集团及兖矿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合法合规地与兖矿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保证不会通过兖矿财务公司或其他任何方式变相占用兖州煤业资金。</p> <p>3. 若因兖矿集团及兖矿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通过兖矿财务公司或其他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兖州煤业资金而致使兖州煤业遭受损失，兖矿集团及兖矿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现金予以足额补偿。</p> <p>4. 兖矿集团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兖州煤业及其他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p>					
其他	兖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兖矿集团（香港）	对增持公司H股股份作出的承诺：除兖矿集团已获批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事项可能影响兖矿集团在公司持股比例的情形外，在本次增持实施完毕公告前及法定期限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9年7月30日至2020年1月30日	是	是	履行完毕	无

	有限公司							
其他	兖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兖矿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对增持公司H股股份作出的承诺：除兖矿集团已获批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事项可能影响兖矿集团在公司持股比例的情形外，在本次增持实施完毕公告前及法定期限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20年6月11日至2020年12月11日	是	是	履行完毕	无	
其他	兖矿集团	<p>兖矿集团与兖州煤业于2020年9月30日签署《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约定兖州煤业以现金约183.55亿元收购兖矿集团相关资产（“本次交易”），包括未来能源49.315%股权、精细化工100%股权、鲁南化工100%股权、化工装备100%股权、供销公司100%股权、济三电力99%股权（前述主体合称“标的公司”，前述股权合称“标的股权”）和兖矿集团信息化中心相关资产。基于对标的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参考经有权国资监管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兖矿集团同意就标的股权未来三年的业绩作出如下承诺：</p> <p>1. 承诺2020-2022年度（“承诺期”），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标的股权对应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合计不低于43.14亿元（“承诺净利润”）。承诺净利润参考经有权国资监管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未来能源和济三电力承诺净利润按照参与本次交易的股权比例即49.315%和99%确定。</p> <p>2. 若承诺期结束后，标的股权对</p>	2020-2022年度	是	是	正常履行	无	

		<p>应的实际净利润合计金额未达到承诺净利润，兖矿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向兖州煤业进行补偿，具体补偿金额按照承诺净利润与标的股权对应的实际净利润之间的差额进行计算。其中，未来能源49.315%股权或济三电力99%股权对应的实际净利润=（未来能源或济三电力各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来能源或济三电力参与本次交易的股权比例。各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额应根据兖矿集团与兖州煤业双方认可的、兖州煤业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中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确定。</p> <p>3. 承诺将于标的公司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且在接到兖州煤业通知明确承诺期需补偿的具体金额之后30日内履行全部补偿义务。</p> <p>4. 如承诺期内因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是指兖矿集团与兖州煤业于签署《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1）自然灾害，如地震、海啸、台风、火山爆发、山体滑坡、雪崩、泥石流、疫情等；（2）社会异常事件，如战争、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等；（3）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政府管制命令或决定等）致使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或标的公司不再由兖州煤业控股或实际控制，则自前述情形发生的该年度起（含该年度），兖矿集团可根据前述情形的影响程度，相应调整承诺净利润数额等内容。</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90（含内控报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008年6月至今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017年3月至今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公司2020年度境内外会计师，负责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审核及内部控制审计评估，任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止。

公司2020年度应支付境内和境外业务的审计服务费用为990万元（因公司2020年度审计范围发生变化，增加审计服务费用105万元），其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790万元、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万元，公司承担会计师在公司工作期间的食宿费用，不承担差旅费及其他费用。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并支付由于公司新增子公司或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导致增加后续审计、内部控制审计评估等其他服务费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除常年境内外业务的审计服务费用外，本公司支付给会计师的其他服务费用不会影响会计师的审计独立性意见。

根据香港法例第 588 章《财务汇报局条例》（2019年10月1日起生效），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获注册的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	------

<p>内蒙古新长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新长江”）与兖州煤业仲裁案</p> <p>2018年4月，新长江以兖州煤业违反双方有关股权转让协议为由，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中国贸仲”）提出仲裁申请，要求兖州煤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7.49亿元，相应违约金6.56亿元及本案涉及的律师费、仲裁费、保全费等合计约14.35亿元。</p> <p>中国贸仲于2018年10月、2018年12月两次开庭审理，未做出裁决。2019年4月，新长江将仲裁请求变更为解除股权转让协议，并获得中国贸仲的许可。</p> <p>中国贸仲于2019年8月、2019年12月第三次、第四次开庭审理本案。中国贸仲于2020年12月30日做出中止审理裁定。</p> <p>本案目前中止审理，尚无法判断以上仲裁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p>	<p>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8年4月9日的兖州煤业涉及仲裁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兖州煤业	山东恒丰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恒丰	诉讼	2015年10月，威商银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恒丰公司、兖州煤业等8被告告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济宁中院”），要求恒丰公司偿还借款9,911.90万元及相应利息。因恒丰公司将其对兖州煤业的应收账款10,342.00万元（涉嫌伪造）向威商银行做了质押，威商银行要求	9,911.90	否	二审判决	公司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

威商银行”)		公司”) 等7 名连 带责 任人		<p>兖州煤业在应收账款质押范围内履行相应的给付义务。</p> <p>2018年10月, 济宁中院一审判决兖州煤业败诉。公司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山东高院”)提起上诉。</p> <p>2019年5月, 山东高院二审裁定发回济宁中院重审。</p> <p>2020年1月, 济宁中院重审一审判决驳回威商银行诉讼请求, 威商银行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p> <p>2020年12月, 山东高院重审二审判决兖州煤业在应收账款质押范围内, 就恒丰公司不能清偿部分承担30%赔偿责任。</p>				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东城支行(“建行济宁东城支行”)	兖州煤业	柴涛等5名连带责任人	诉讼	<p>2015年11月, 建行济宁东城支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 将恒丰公司、兖州煤业等7名被告诉至济宁中院, 要求恒丰公司偿还借款本金5,966.90万元及相应利息。因恒丰公司将其对兖州煤业的应收账款7,913.12万元(涉嫌伪造)向建行济宁东城支行做了质押, 建行济宁东城支行要求兖州煤业在7,913.12万元应收账款质押范围内履行相应的给付义务。</p> <p>2018年4月, 济宁中院一审判决兖州煤业在应收账款质押价值7,913.12万元的范围内承担优先偿还责任。公司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p> <p>2018年12月, 山东高院二审裁定发回济宁中院重审。</p> <p>2020年5月, 济宁中院重审一审判决兖州煤业在应收账款质押范围内, 就恒丰公司不能清偿部分承担三分之一赔偿责任。公司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p> <p>目前山东高院尚未作出裁决。</p>	5,966.90	否	重审二审	本案目前已进入重审二审程序, 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	—
兖州煤业	日照山能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无	诉讼	<p>2016年11月, 公司以煤炭买卖合同纠纷为由, 将山能国际诉至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日照中院”), 要求山能国际返还公司货款8,000.00万元及相应利息。</p> <p>2018年11月, 日照中院一审判决兖州煤业胜诉。山能国际向山东高院</p>	8,000.00	否	重审二审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重审二审程	—

	山能国际”)			<p>提起上诉。</p> <p>2019年6月，山东高院二审裁定发回日照中院重审。</p> <p>2020年10月，日照中院重审一审判决兖州煤业胜诉。山能国际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p> <p>目前山东高院尚未作出裁决。</p>				<p>序。公司于以前期间对本案涉及款项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p>	
中国建设银行济宁古槐路支行（“建设银行古槐路支行”）	兖州煤业	济宁市燎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济宁燎原”）等7名连带责任人	诉讼	<p>2017年6月，建设银行古槐路支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济宁燎原、兖州煤业等8被告诉至济宁中院，要求济宁燎原偿还借款本金9,585.96万元及相应利息。因济宁燎原将其对兖州煤业的应收账款9,052.00万元（涉嫌伪造）向建设银行古槐路支行做了质押，建设银行古槐路支行要求公司在应收账款范围内履行付款义务。</p> <p>2018年1月，济宁中院开庭审理本案，公司向法院申请对相关证据材料中的印章及签字进行司法鉴定。经鉴定确认，印章为假，签字为真。</p> <p>2018年11月，济宁中院一审判决兖州煤业败诉。公司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p> <p>2019年8月，山东高院裁定发回济宁中院重审。</p> <p>2020年4月，济宁中院判决驳回原告</p>	9,052.00	否	二审判决	<p>公司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尚无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p>	—

				<p>对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免责。对方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p> <p>2020年10月，山东高院重审二审判决兖州煤业在应收账款质押范围内，就济宁燎原不能清偿部分承担50%赔偿责任。</p>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信达”)	山东中垠物流有限公司 (“中垠物流”)	兖州煤业	诉讼	<p>2020年3月，厦门信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中垠物流、兖州煤业诉至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厦门中院”)，要求中垠物流返还货款本金及相应利息23,266.09万元，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p> <p>目前，厦门中院尚未作出裁决。</p>	23,266.09	否	一审程序	<p>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程序，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p>
兖州煤业	山东长金昊煤业有限公司 (“长金昊”)	王福恩等3名连带责任人	诉讼	<p>2018年12月，兖州煤业以煤炭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长金昊诉至济宁中院，要求其支付货款5,638.93万元及相应利息，王福恩、季建永、吴昭彬对上述债务及利息承担连带责任。</p> <p>2019年9月，济宁中院一审判决兖州煤业胜诉。由于一审判决结果未能达到公司诉讼目的，兖州煤业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p> <p>2020年5月，山东高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兖州煤业上诉、维持一审判决。</p> <p>2020年7月，兖州煤业向济宁中院申请强制执行。</p> <p>2020年10月，济宁中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p>	5,638.93	否	结案	<p>本案已结案。公司于以前期间对本案涉及款项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p>

								司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上海胶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胶润”)	青岛中充	中元汇金国际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中元汇金”)	诉讼	<p>2018年12月, 上海胶润以煤炭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中充及连带责任方中元汇金诉至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岛中院”), 要求青岛中充、中元汇金退还货款, 并承担违约金及相关损失, 共计8,000.00万元。</p> <p>2019年11月, 青岛中院一审判决驳回上海胶润对青岛中充的诉讼请求, 青岛中充免责。上海胶润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p> <p>2020年6月, 山东高院二审判决青岛中充返还上海胶润货款本金6,013.00万元及相应利息。</p>	8,000.00	否	二审判决	公司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	二审判决已执行
兖州煤业	宝塔盛华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兖州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等票据债务人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宝塔财务公司”)、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等其他票据	诉讼	<p>2019年1月, 兖州煤业以票据纠纷为由, 分89起案件将相关票据债务人起诉至梁山县人民法院, 要求行使票据追索权。兖州煤业持有由宝塔财务公司作为付款人的承兑汇票150张, 共计27,210.00万元, 由于宝塔财务公司不能到期兑付, 兖州煤业行使追索权以维护合法权益。</p> <p>上述89起案件中的2起已和解结案, 实现追索回款300.00万元; 剩余87起案件, 全部移送银川中院审理。目前, 银川中院对上述87起案件作出一审判决, 兖州煤业胜诉, 其中, 8起案件对方已提起上诉, 其余79起案件已向银川中院申请执行。</p>	27,210.00	否	相关案件已结案或一审胜诉	截至本报告期末, 公司对本案涉及款项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	—

		债务人					司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石家庄功倍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等持票人	兖州煤业	北京宝塔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宝塔财务公司等其他票据债务人	诉讼	自2018年12月，宝塔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相关持票人以票据纠纷为由分45起案件陆续起诉兖州煤业，要求行使票据追索权，涉案金额共计5,445.00万元。 目前，公司败诉案件29起，已付款3,215.00万元；因票据瑕疵抗辩免于承担责任10起，金额1,050.00万元；剩余6起案件正在审理中，尚未做出裁决。	5,445.00	否	相关案件陆续开庭审理，部分案件已作出判决。	公司已根据法院判决支付3,215.00万元。	—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淄矿运销公司”）	兖州煤业	无	诉讼	2019年5月，淄矿运销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兖州煤业诉至济宁中院，要求兖州煤业返还预付购煤款2,547.80万元，利息损失704.20万元，可得利益损失93.60万元，实现债权费用50.00万元，共计3,395.60万元。 2019年10月，济宁中院判决驳回淄矿运销公司诉讼请求，兖州煤业胜诉。淄矿运销公司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 2020年3月，山东高院二审判决公司胜诉。	3,395.60	否	结案	本案已结案，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
兖州煤业	内蒙古矿业	无	诉讼	2020年5月，兖州煤业以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内蒙古矿业诉至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鄂市中院”），	107,000.00	否	撤诉	本案已撤诉。	—

				要求其返还借款本金10.70亿元及相应利息、逾期还款违约金。 2020年9月，兖州煤业因增资控股内蒙古矿业，撤回上述诉讼请求。				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中国华融”）	兖州煤业	鄂尔多斯市金诚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金诚泰”）等	诉讼	2020年6月,中国华融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分两起案件将金诚泰等诉至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呼市中院”），要求金诚泰分别偿还欠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等费用4.51亿元和6.80亿元。因金诚泰将其对兖州煤业的应收账款向中国华融做了质押，中国华融将公司作为第三人诉至呼市中院，要求公司在应收账款质押范围内履行相应的给付义务。2020年8月，公司收到变更后的起诉状，中国华融将公司列为共同被告。目前呼市中院尚未作出裁决。	113,100.00	否	一审程序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程序，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	—
兖州煤业	临沂蒙飞商贸有限公司（“临沂蒙飞”）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江泉集团”）、张银龙、王文涛、王文	诉讼	2020年7月，兖州煤业以煤炭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临沂蒙飞诉至济宁中院，要求其返还货款本金14,094.08万元及相应利息等费用，江泉集团、张银龙、王文涛及王文圣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目前，济宁中院尚未作出裁决。	14,094.08	否	一审程序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程序，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期后	—

		圣						利润的影响。	
兖州煤业	国家管网集团北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北方管网”）、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管网”）	无	诉讼	2021年1月，兖州煤业以排除妨碍纠纷为由，将北方管网、国家管网诉至济宁中院，要求其在2021年8月1日前，将通过兖州煤业矿区的相关输油管道改迁至不妨碍兖州煤业行使采矿权的其他区域，否则赔偿兖州煤业经济损失20,000.00万元。目前，济宁中院尚未作出裁决。	20,000.00	否	一审程序	本案目前正在履行一审程序，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	—

注：山西能化与山西金晖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仲裁案，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日照储配煤”）诉无锡市盛路达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及日照储配煤诉日照腾图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三起案件均以公司胜诉结案，公司目前正在落实执行；公司于以前期间对上述案件涉及款项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上述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

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诚信的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第 1 次股权激励计划

激励方式:股票期权

标的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发行股份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参数的选取标准及结果

计量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B-S 模型)。
参数名称	标的股价: 8.75 元; 有效期: 4 年; 历史波动率: 26.44%; 无风险利率: 2.98%。
计量结果	每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 1.90 元。

经2021年1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 确认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 行权期为2021年2月18日起至2022年2月11日止。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激励对象具体行权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万份)	已行权数量(万份)
1	吴向前	董事	10.56	10.56
2	刘健	董事	8.58	8.58
3	赵青春	董事、财务总监	8.58	8.58
4	贺敬	董事	8.58	8.58
5	王若林	董事	4.95	4.95
6	肖耀猛	副总经理	4.95	4.95
7	宫志杰	副总经理	8.58	8.58
8	王鹏	副总经理	4.95	4.95
9	李伟	副总经理	4.95	4.95
10	王春耀	总工程师	4.95	4.95

11	田兆华	副总经理	4.95	4.95
12	靳庆彬	董事会秘书	8.58	8.58
其他人员（457人）			1,335.2460	1,220.9992
合计（共469人）			1,418.4060	1,304.15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激励计划摘要

1. 本激励计划的目的

本激励计划目的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2. 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等，不包括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数量

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4,668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约占授予日公司总股本491,201.60万股的0.95%；授予前公司董事会将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4,632万份，约占授予日公司总股本的0.94%。

4. 计划中每名参与者可获授权益上限

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公司总股本的1%且不超过同日公司A股总股本的1%。

5. 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

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予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

6. 本激励计划的可行权日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情况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本次授予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激励对象必须在各批次股票期权行权的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7.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9.64元/份。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8.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得低于公司A股股票票面金额，且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 (1)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每股8.92元；
- (2)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每股9.58元；
- (3)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每股8.75元；
- (4)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30个交易日内公司A股股票平均收盘价每股9.64元。

9.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经2019年2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度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9年度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生效。根据本激励计划授出的股票期权的有效期自授予日起计算，最长不超过60个月。

10. 本激励计划的历次调整情况

经2021年1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激励对象王兴省等30人因离职、担任公司监事、身故等原因，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3,280,000份；激励对象陈虎等3人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达标”，第一个行权期按照80%比例行权，其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不能行权的19,140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共注销股票期权3,299,140份，经调整后，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46,320,000份调整为43,020,860份，调整后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占本报告披露日总股本的0.88%。由于公司于等待期内进行了分红派息，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7.52元/份。

兖煤澳洲长期股权激励计划

为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将高管人员的薪酬与股东利益相结合，确保员工注重创建公司中长期目标，经兖煤澳洲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兖煤澳洲于2018年实施了一项长期激励计划。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8年5月30日的兖煤澳洲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期为2021年2月26日的兖煤澳洲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业绩公告，以及日期为2020年6月15日的兖煤澳洲发行绩效股份权利公告。该等资料载于兖煤澳洲公司网站、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或香港联交所网站。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关连交易

本集团的关联/关连交易主要是本集团与控股股东兖矿集团(包括除本集团以外的兖矿集团其他附属公司)、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世纪瑞丰”)、Glencore Coal Pty Ltd(“嘉能可”)及其附属公司(“嘉能可集团”)、双日株式会社(“双日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关联/关连交易(世纪瑞丰、嘉能可、双日公司均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的主要股东,故为本公司的关联/关连人士)。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关连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兖州煤业与控股股东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p> <p>公司2021年2月5日召开的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批准公司与兖矿集团签署的《材料物资供应协议》《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保险金管理协议》《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资产租赁协议》《大宗商品购销协议》《委托管理专项协议》《融资租赁协议》, 确定了每项协议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交易上限金额。</p>	<p>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0年12月9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公告、2021年2月5日的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p>
<p>兖煤澳洲与嘉能可集团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p> <p>公司2021年2月5日召开的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集团续期《煤炭销售框架协议》《煤炭购买框架协议》, 批准《煤炭销售框架协议》《煤炭购买框架协议》《HVO销售合约》《HVO服务协议》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的年度交易上限金额。</p>	<p>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0年12月9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公告、2021年2月5日的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p>
<p>兖州煤业与山东能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山能数科”)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p> <p>公司2021年2月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批准兖州煤业与山能数科签署《ERP及相关系统运维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1—2023年每年的年度交易上限金额。</p>	<p>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1年2月5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p>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与兖矿集团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审批及执行情况

①商品和服务供应及保险金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18年1月26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兖矿集团签署《材料物资供应协议》《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保险金管理协议》《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设备租赁协议》《大宗商品购销协议》，确定了每项协议所限定交易在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

除《保险金管理协议》外，确定价格的主要方式有：国家规定的价格；市场价格；以实际成本为基础厘定交易价格。交易费用可一次性或分期支付。每个公历月的最后一个营业日就当月到期应支付给另一方或应向另一方收取的有关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款项登记入账。每个公历月发生的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款项应于紧随下一个月度内结算完毕，但不包括当时尚未完成交易所涉及款项和仍有争议的款项。

2020年本集团向控股股东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收取的费用总金额为17.37亿元；控股股东向本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收取的费用总金额为37.22亿元。

2020年本集团与控股股东购销商品、提供服务发生的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如下表：

	2020年		2019年		关联/关连 交易额增减 (%)
	金额(千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千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本集团向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提供服 务	1,736,774	0.81	3,828,693	1.78	-54.64
控股股东向本集团 销售商品、提供服 务	3,722,057	1.73	3,861,130	1.80	-3.60

2020年本集团向控股股东销售煤炭对本集团利润的影响如下表：

	营业收入(千元)	营业成本(千元)	毛利(千元)
向控股股东销售煤炭	1,283,117	667,221	615,896

根据《保险金管理协议》，控股股东就本集团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金、基本医疗保险金、补充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保险金”)免费提供管理及转缴服务。2020年本集团向控股股东实际支付了保险金8.20亿元。

②化工项目委托管理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18年1月26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兖矿集团签署《化工项目委托管理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确定价格的主要方式是以实际成本为基础厘定价格。

根据《化工项目委托管理协议》，兖矿集团向本集团提供化工项目委托管理和代理销售服务，年度考核后支付委托管理费用。

2020年，本集团向兖矿集团支付委托管理费用2,989千元。

③受托管理兖矿集团部分权属公司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18年12月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兖矿集团签署《委托管理专项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确定价格的主要方式是

以实际成本价格加合理利润。

根据《委托管理专项协议》，本集团向兖矿集团所属8家公司提供专业化管理，兖矿集团于上述8家公司每年审计报告出具完成后一个月内向兖州煤业支付标的公司的委托管理费用730万元。

因部分标的公司已关停或者被兖州煤业收购，双方根据《委托管理专项协议》有关约定确定委托管理费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兖矿集团尚未向本集团支付委托管理费用。

④金融服务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19年11月1日召开的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兖矿财务公司与兖矿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兖矿财务公司向兖矿集团提供存款、综合授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20-2022年度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如适用)。相关存款利率、贷款利率及服务费用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参照正常商业条款厘定。

2020年12月31日兖矿集团在兖矿财务公司的综合授信余额为36.28亿元，2020年发生的金融服务费用为1,572千元。

⑤融资租赁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19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中垠融资租赁与兖矿集团签署《融资租赁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2020年度的上限交易金额。确定租赁利率的方式为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基础上上浮不低于5%，最高利率不超过7.5%。

根据《融资租赁协议》，中垠融资租赁向兖矿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兖州煤业及其附属公司除外)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在中垠融资租赁支付租赁资产转让价款当日或之前一次性收取手续费或咨询费，按季度收取租金。

2020年，发生融资租赁本金余额及利息、手续费和其他费用共计3,194千元。

⑥房屋租赁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20年2月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全资附属公司上海东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江公司”)与兖矿集团附属公司上海兖矿信达酒店有限公司(“上海信达”)签署《上海东江明珠广场租赁协议》(“《租赁协议》”)。租金标准以上海市同类租赁场所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厘定。

根据《租赁协议》，东江公司将位于上海青浦区徐泾镇明珠路303号的房屋租赁给上海信达。租金支付方式为先付后用，一年分两次支付，每个租赁年1月份支付该年一半的租金，7月份支付该年另一半的租金。

由于《租赁协议》约定上海信达拥有10个月装修期，装修期间(2020年3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免收租金，故2020年，上海信达不需向东江公司支付租金。

上述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限定的2020年度交易金额上限及2020年实际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关连交易类别	执行依据	2020年交易金额上限 (千元)	2020年实际执行额 (千元)
1	从控股股东采购材料物资和设备	《材料物资供应协议》	300,000	260,183
2	接受控股股东劳务及服务	《劳务及服务互供协议》	2,768,270	1,683,755
	向控股股东提供劳务及服务		179,100	32,794
3	控股股东就本集团职工的保险金免费提供管理及转缴服务	《保险金管理协议》	1,669,080	819,702
4	向控股股东销售产品、材料物资及设	《产品、材料物资供应及设	4,876,700	1,651,544

	备租赁		备租赁协议》		
5	向控股股东采购大宗商品		《大宗商品购销协议》	5,140,000	955,429
	向控股股东销售大宗商品			4,281,000	52,436
6	向控股股东提供	综合授信	《金融服务协议》	9,400,000	3,628,355
	金融服务	金融服务手续费		4,000	1,527
7	控股股东就化工项目提供委托管理服务		《化工项目委托管理协议》	5,500	2,989
	控股股东就化工项目提供销售代理服务			34,500	0
8	向控股股东提供委托管理服务		《委托管理专项协议》	7,300	0
9	向控股股东提供	融资总额	《融资租赁协议》	814,000	1,132
	融资租赁服务	利息及费用		64,000	2,062
10	向控股股东提供房屋租赁服务		《租赁协议》	0	0

(2) 报告期内与世纪瑞丰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审批及执行情况

公司2018年1月26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世纪瑞丰签署《大宗商品互供协议》，确定了该协议所限定交易在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有关大宗商品的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的费用可一次性或分期支付。双方最迟须于每个公历月的最后一个营业日就当月到期应支付给另一方或应向另一方收取的有关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款项登记入账。每个公历月发生的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款项应于紧随下一个月度内结算完毕，但不包括当时尚未完成交易所涉及款项和仍有争议的款项。

2020年本集团向世纪瑞丰销售大宗商品的年度上限金额为21.95亿元，世纪瑞丰向本集团销售大宗商品的年度上限金额为11.00亿元。

2020年，本集团未向世纪瑞丰销售大宗商品；世纪瑞丰向本集团销售大宗商品的总金额为2.90亿元。

(3) 报告期内与嘉能可集团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审批与执行情况

①煤炭销售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18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签署《煤炭销售框架协议》（“本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确定价格的主要方式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考虑相关行业基准和指数进行调整。交易款项支付时间由双方根据国际惯例及本协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来确定，在具体煤炭买卖协议中详细约定。

2020年本集团向嘉能可集团销售煤炭的年度上限金额为3.5亿美元。2020年，此项关联/关连交易发生金额约1.42亿美元。

②煤炭购买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18年8月24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签署《HVO销售合约》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HVO销售合约》约定：兖煤澳洲附属公司亨特谷煤炭销售公司根据其与客户订立的每份销售协议收取的总金额及相应的产品配额，分别支付给兖煤澳洲及嘉能可相应的交易款项。亨特谷煤炭销售公司应不迟于在收到客户付款后的三个营业日内，向兖煤澳洲及嘉能可支付交易价款。

2020年本集团向嘉能可购买《HVO销售合约》项下的权益煤炭年度上限金额为7.5亿美元。2020年，此项关联/关连交易发生金额约4.05亿美元。

公司2018年8月24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签署《煤炭购买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煤炭购买框架协议》项下采用的最终交易价格，是在公平磋商的基础上，按照正常商业条款，参照相关类型煤炭

当时的市场价格而最终确定。交易款项支付时间由双方根据国际惯例及本协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来确定，在具体煤炭买卖协议中详细约定。

2020年本集团向嘉能可集团购买《煤炭购买框架协议》项下的煤炭的年度上限金额为3.5亿美元。2020年，此项关联/关连交易发生金额约0.63亿美元。

③煤炭销售服务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18年8月24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与嘉能可签署《HVO服务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根据该协议，兖煤澳洲附属公司亨特谷运营公司需向嘉能可支付：(i) 其为亨特谷合资企业或亨特谷煤炭销售公司提供有关服务时所产生的所有成本、费用及开支；(ii) 嘉能可提供有关服务时所产生的非现场所有成本、费用及开支（“一般费用”）。在确定一般费用时，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考嘉能可在执行没有特定地点的类似服务时所产生的所有成本、费用及开支。双方同意每月结束后，嘉能可向亨特谷运营公司提供月度发票，亨特谷运营公司必须在收到发票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2020年本集团向嘉能可购买服务的年度上限金额为1,800万美元。2020年，此项关联/关连交易发生金额约1,241万美元。

④柴油燃料供应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

公司2019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亨特谷运营公司与嘉能可附属公司嘉能可澳大利亚石油有限公司（“嘉能可澳洲石油公司”）签署《柴油燃料供应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柴油燃料供应协议》约定：(i) 亨特谷运营公司将在交货月份之前生成采购订单；(ii) 嘉能可澳洲石油公司将在采购订单中指定的日期之前交付采购订单中规定的燃料量，而亨特谷运营公司将在燃料交付后付款；(iii) 计算付款的依据是基于交付量及招标过程后厘定的价格。

2020年亨特谷运营公司向嘉能可澳洲石油公司购买柴油燃料的年度上限金额为1.8亿澳元。2020年，此项关联/关连交易发生金额约1.0亿澳元。

(4) 报告期内与双日公司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协议审批与执行情况

公司2018年8月24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①兖煤澳洲与双日公司签署《兖煤澳洲与双日公司煤炭销售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②公司全资附属公司新泰克控股有限公司（“新泰克”）与双日公司签署《新泰克与双日公司煤炭销售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在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交易金额上限。上述两协议项下采用的最终交易价格，是在公平磋商的基础上，按照正常商业条款，参照相关类型煤炭当时的市场价格而最终确定。交易款项支付时间由双方根据国际惯例及本协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来确定，在具体煤炭买卖协议中详细约定。

上述两协议项下年度上限交易金额分别为1亿美元和1.5亿美元，合计为2.5亿美元。2020年，本集团向双日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销售煤炭约0.4亿美元。

(5)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的相关业务部门审核了上述非豁免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及相关内部监控程序并将结果呈交予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公司亦有向独立非执行董事提供主要资料以便开展审核。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本集团2020年度发生的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①各项交易 (i) 属本集团日常业务；(ii) 是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如可供比较的交易不足以判断该等交易的条款是否属一般商业条款，则对本集团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取得或提供的条款；(iii) 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②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关连交易执行情况”所述的关联/关连交易金额均不超过独立股东及董事会批准的年度上限交易金额。

(6) 核数师的意见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规定，本公司聘用常年境外核数师就公司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是否履行香

港上市规则规定的义务向董事会作出报告。

核数师就上述持续性关联/关连交易向董事会报告：①已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②是按照本公司的定价政策而进行；③是根据该等交易协议的有关条款进行；及④并无超出有关年度上限交易金额。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收购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关联/关连交易

经公司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兖煤澳洲及其全资附属公司莫拉本公司与双日株式会社全资附属公司双日莫拉本资源签署《出售协议》，兖煤澳洲通过莫拉本公司以3亿澳元交易对价收购双日莫拉本资源所持有的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莫拉本公司与双日莫拉本资源已完成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交割。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0年3月27日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受让股权关联/关连交易公告，日期为2020年3月31日的受让股权关联/关连交易进展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 出售非煤贸易公司100%股权关联/关连交易

经公司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兖煤国际与兖矿集团全资附属公司电铝香港公司签署《股权购买协议》，兖煤国际以15,067.12万元交易对价向电铝香港公司出售其全资子公司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100%股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兖煤国际与电铝香港公司已完成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100%股权交割。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0年3月27日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出售股权关联/关连交易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3) 收购兖矿集团相关资产关联/关连交易

经公司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审议，批准兖州煤业与兖矿集团签署《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合计18,355,429,830.87元的价格收购兖矿集团持有的未来能源49.315%股权、精细化工100%股权、鲁南化工100%股权、化工装备100%股权、供销公司

100%股权、济三电力99%股权和信息化中心相关资产。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与兖矿集团已完成相关交割手续。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0年9月30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收购兖矿集团资产的关联/关连交易公告、日期为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4) 智慧物流增加注册资本金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权关联/关连交易

经公司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审议，批准兖州煤业与兖矿集团、海南泰中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泰中物产”）、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华能燃料”）及智慧物流签署《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智慧物流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确定的增资价格（即1.4084元/股）增加注册资本金40,000万元（“本次增资”），其中，公司及华能燃料放弃增资优先认缴权；引入新股东兖矿集团出资31,548.16万元（其中22,400万元作为智慧物流增加的注册资本金）；原股东泰中物产出资24,787.84万元（其中17,600万元作为智慧物流增加的注册资本金）。

本次增资视同兖州煤业向兖矿集团出售智慧物流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智慧物流将成为兖矿集团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与兖矿集团已完成智慧物流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程序。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2020年10月23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智慧物流增加注册资本金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权的关联/关连交易公告、日期为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兖矿集团	控股股东	100.30	63.48	36.62	128.73	189.88	318.61
世纪瑞丰	其他关联人	0	2.81	0	0.83	0.53	0.05
嘉能可集团	其他关联人	0	9.58	0	0	37.33	0
双日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其他关联人	0	2.67	0	0	0	0
合计		100.30	76.16	36.62	129.27	227.74	318.37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双方互相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关联公司结余及交易”的若干关联方交易亦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定义的持续关连交易，且本公司确认该等交易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下的披露规定。

除本节所披露重大关连交易事项外，报告期内本集团概无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须于本报告中披露之重大关连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6.4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93.2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97.8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4.2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2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30.0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3.6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63.7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1. 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至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情况
	经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兖煤国际资源发行10亿美元境外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1.04亿美元。
	经2016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向中垠融资租赁提供0.30亿元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0.30亿元。
	经2017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兖煤国际资源发行3.35亿美元债券提供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3.35亿美元。
	经2017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端信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提供0.50亿元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0.50亿元。
	经2017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提供0.30亿元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0.30亿元。
	经2018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为青岛中兖提供10.00亿元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担保余额为10.00亿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因经营必需共有履约押金和保函8.09亿澳元。

2. 报告期内发生的担保情况

经2018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为青岛中垠瑞丰提供9.40亿元担保，为中垠融资租赁提供5.83亿元担保；为青岛中兖提供9.00亿元担保；为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2亿元担保；为兖煤国际提供2.90亿美元担保。

经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为青岛中垠瑞丰提供18.00亿元担保；为青岛中兖提供7.55亿元担保；为兖煤澳洲提供12.75亿美元担保；为兖煤国际资源提供5.00亿美元担保。

经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每年向附属公司提供不超过12亿澳元日常经营担保额度。报告期内，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因经营必需共发生履约押金和保函7.34亿澳元。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通过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内蒙古矿业增资项目，并取得内蒙古矿业51%股权。在交割前，内蒙古矿业为内蒙古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4亿元担保，为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2.4亿元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等担保尚未完成解除。

经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内蒙古矿业为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宏大实业”）提供5.78亿元担保；为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锋威光电”）提供4.83亿元担保；为内蒙古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0.53亿元担保；为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提供8.09亿元担保。锋威光电为内蒙古矿业提供5.50亿元担保。宏大实业为内蒙古矿业提供3.26亿元担保。未来能源为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2.92亿元担保，为陕西未来清洁化学品有限公司提供0.12亿元担保。

注：上表乃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并按照1美元=6.5249元人民币、1澳元=5.0163元人民币的汇率进行计算。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不存在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无对外提供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之上市证券

于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H股股票回购事项。有关详情请见本年报“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有关内容。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出售所持东莞市海昌实业有限公司（“海昌公司”）股权

经公司2019年1月7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根据与东莞市莞泰实业有限公司（“莞泰实业”）签订的《增资协议》《补充协议》及《股权回购协议》相关条款，以7.84亿元交易对价向莞泰实业出售本公司所持海昌公司20.89%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已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程序。

(二) 出售所持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圣地芬雷”）50%股权

经公司2019年11月25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采取公开挂牌方式出售所持圣地

芬雷50%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因该股权未被摘牌，暂停实施。

（三）注销新垠联有限公司

经公司2020年1月19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控股附属公司新垠联有限公司依据新加坡当地法律及其《章程》规定，履行清算注销程序。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新垠联有限公司已完成清算注销程序。

（四）出售所持伊金霍洛旗安和煤炭有限公司100%股权

经公司2020年6月17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采取公开挂牌方式出售所持伊金霍洛旗安和煤炭有限公司100%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已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程序。

（五）转让所持未来能源0.3425%股权

经公司2020年7月14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将所持未来能源0.3425%股权以1,849.5万元价格转让至榆林市榆阳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股权转让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程序。

（六）合资成立德伯特机械（山东）有限公司（“德伯特山东公司”）

经公司2020年8月26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唐山艾义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艾义德公司”）合资成立德伯特山东公司。德伯特山东公司注册资本金15,000万元，公司投资6,000万元、持股40%；艾义德公司投资9,000万元、持股60%。德伯特山东公司主要从事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专用设备修理；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销售；矿山机械制造、销售等业务。

（七）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内蒙古矿业增资项目

经公司2020年9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通过在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内蒙古矿业增资项目，增资价格不高于396,228.95万元。

挂牌公示期满后，公司成为唯一符合资格条件的增资方，以挂牌底价396,228.95万元成交。

2020年10月28日，公司与内蒙古矿业及其股东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署增资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已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程序。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20年9月4日的关于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内蒙古矿业增资项目的公告、日期为2020年10月28日的增资项目进展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八）合资成立山东新宝龙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新宝龙公司”）

经公司2020年11月16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与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宝通公司”）合资成立新宝龙公司。新宝龙公司注册资本金10,000万元，公司投资4,500万元、持股45%；无锡宝通公司投资4,500万元、持股45%；核心员工投资1,000万元、持股10%。新

宝龙公司主要从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橡胶制品制造、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

（九）提高公司2020-2024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经公司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2020-2024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确定为：公司在各会计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应占公司该年度扣除法定储备后净利润的约百分之五十，且每股现金股利不低于0.5元。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20年10月23日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提高现金分红比例的公告、日期为2020年12月9日的公司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调整公司机构设置

经公司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设置督察办公室，主要负责组织协调公司综合性督导检查活动，跟踪督办上级督察部门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安排的重点工作任务，指导公司权属单位和职能部门开展督察督办工作；负责督察督办过程中，对承办部门、单位履职尽责情况的监督和责任追究。

经公司2021年2月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设置以下机构：

1. 经营管理部。负责改革改制、企业管理、完全市场化、生产经营综合调度、经营评价等经营管理工作。

2. 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负责职工社会保障、退休手续办理、职工教育培训、高校毕业生和员工招聘、职业鉴定、职称晋升、技能人才选拔培养等工作。

3. 审计中心。负责经济活动审计、内部控制评价、有关管理人员经济责任审计，造价预算、招投标过程监督等工作。

4. 工程监督中心。负责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督与考核、施工项目日常监督、工程竣工验收监督考核，工程招标技术把关、工程施工及咨询服务机构招标，建设项目施工总体规划，参与建设项目设计审查、开工报告审批、施工合同管理等工作。

5. 新闻中心。负责新闻和重大活动的宣传发布、新闻舆情管理，报社、电视台、网站、新媒体等日常管理等工作。

6. 综合服务中心。负责会务组织、外联接待、离退休管理、综合档案管理、内部治安保卫、后勤保障等日常综合性服务工作。

7. 技术质量中心。负责科技创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节能降耗、标准计量、贯标认证等工作。

8. 兖煤运营协调中心。负责改革改制单位的内退、离岗人员的管理、“三供一业”移交后其他业务的管理工作。

9. 信息化中心。负责信息化项目建设、工业互联网规划建设、标准体系建设、信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等工作。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20年12月9日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期为2021

年2月5日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十一）控股股东战略重组

2020年8月14日，原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山能集团”）与兖矿集团签署《合并协议》。根据该协议，兖矿集团更名为“山能集团”作为存续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不发生变更。自本次合并交割日起，原山能集团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存续公司承继、承接或享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战略重组事项已经完成有关交割手续。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20年7月12日的控股股东战略重组提示性公告、日期为2020年8月14日的控股股东战略重组进展公告及日期为2020年11月30日的控股股东战略重组交割公告。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国家精准扶贫规划，坚持分类指导、定向施策，大力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程，通过制定政治扶贫、产业扶贫、物资扶贫、文化扶贫、教育扶贫等多形式扶贫规划，深化地企合作，带动地方发展，助力脱贫攻坚。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不适用

2020年，本集团积极开展各项精准扶贫工作，在实现企业稳步发展的同时，主动履行各项社会责任，通过实施“政治扶贫、物资扶贫、产业扶贫、文化扶贫、教育扶贫”五位一体扶贫规划，助力脱贫攻坚。**在政治扶贫方面**，选派3人到菏泽市定陶区黄店镇三个村任第一书记，从建章立制入手，健全帮扶村“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指导建立12个帮扶村党建活动阵地，实施党建“领头雁”“双培养”等系列工程。运用“灯塔在线”“为村”等网络平台，聘请党建研究专家交流授课，帮助村干部提高政治理论水平。**在物资扶贫方面**，向内蒙古乌审旗所属幼儿园、互助幸福院、山西和顺县贫困村提供冬季用煤6,000吨，保障当地居民取暖过冬。为菏泽市帮扶的三个村213户村民争取了煤改电项目改造，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得到较大改善。疫情期间，积极捐赠镇村防疫资金及口罩、消杀用品、食品衣物等保障物资。有序组织帮扶三村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帮助购买种子、化肥、农药等农资物品。**在产业扶贫方面**，把产业扶贫放在精准扶贫支柱位置，大力实施一村一特色产业项目，集中资金100余万元，投入黄店镇有机蔬菜大棚项目，建设高标准大棚10个，建成一流的蔬菜生产、育苗、品种培育和銷售集散中心。投资120万元，在小党山帮扶村发展葡萄种植、采摘项目，在下户主村发展大樱桃种植项目，为20多户贫困户提供劳动增收渠道。在上黄庄村种植无刺花椒200亩、金银花50亩，通过土地流转、土地入股分红、输出劳务等形式惠及贫困户23户，每户年增收2,000元以上。在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帮扶村投资50万元，用于建设温室大棚食用菌项目，带动村民脱贫致富。**在文化扶贫方面**，为帮

扶村兴建文化大院 3 处，村民文化广场 3 个，配装广播设施，安装健身器材，丰富村民文化生活。为帮扶村 70 岁以上老人配发了老年收音机，丰富老人精神生活。编制帮扶村规民约，开展“美丽庭院”创建活动。在帮扶村开展“听老兵讲故事”“我与共和国同呼吸共命运”等系列活动，传承红色基因，倡导爱国正能量。**在教育扶贫方面**，疫情期间，为贫困学生安装网络 5 处、发放手机 30 余台，解决了“网上课堂”难题。对接山东省学前教育协会，为 200 余名学前儿童及家长举办早教讲座和心理咨询，捐赠早教书籍、教具等 600 余套。建立了公司志愿服务组织与帮包村学校帮扶合作机制，积极协调组织公司员工教育培训中心，组成招生团队到定陶区黄店镇和帮扶村提供就业招生平台支持，并组织志愿者“送教入村、送教上门”，为 200 余名小学生开展了“小荷学堂”义务支教。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1,914
其中：1. 资金	1,798
2. 物资折款	116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9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277
2. 教育脱贫	
其中：2.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00
3.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3.1 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2 投入金额	159
4. 其他项目	
其中：4.1 项目个数（个）	10
4.2 投入金额	1,262
4.3 其他项目说明	疫情公益捐款、煤炭捐赠、贫困地区捐建食堂、村镇修路建桥、绿化村庄、购买疫情防护物资、捐赠衣物食品、提供农药化肥春耕物资、慰问帮扶村困难家庭困难老党员等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继续把精准扶贫工作作为履行社会责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构筑良好企业形象的途径，继续落实政府脱贫攻坚各项决策部署，积极履行扶贫、脱贫社会责任，持续跟踪对口帮扶村庄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情况，持续聚焦企业帮扶村和驻地贫困村党建引领、产业发展、民生实事、文化教育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致力于可持续性发展，始终将社会责任理念和要求融入企业发展全过程。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环保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本集团有关环保、安全等社会责任相关工作详情请参见公司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和公司网站的《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未因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行为受到环保监管部门处罚。本集团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环境污染治理。按照《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等标准要求以及《国家“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相关规定，积极开展污染物排放治理，确保实现达标排放。

2020年本集团所属煤矿废水污染防治及煤场扬尘治理设施完备，运行稳定，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SO₂”)、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氮氧化物(“NO_x”)、PM10等均实现达标排放。所属电厂的锅炉废气治理设施完备，运行稳定，主要污染物烟尘、SO₂、NO_x等均实现达标排放。所属化工企业的工业污水、锅炉烟气治理设施完备，运行稳定，主要污染物COD、氨氮、烟尘、SO₂、NO_x等均实现达标排放。本集团坚持完善环保管理体制，规范节能环保管理流程和工作程序，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努力构建资源节约与环境友好型企业。

本集团各重点排污单位均申请了排污许可证，按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相关环保标准要求，在污染物总量许可控制范围内。列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如下：

序号	重点排污单位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	年许可排放量	2020年实际排放总量
1	南屯煤矿 (山东省重点排污单位)	生产废水	COD 氨氮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入纳水体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山东省南水北调沿线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3416.1-2018)	COD: 292 吨 氨氮: 29.2 吨	COD: 7.9 吨 氨氮: 0.1 吨
2	鲍店煤矿 (山东省重点排污单位)	生产废水				COD: 103.8 吨 氨氮: 5.4 吨	COD: 50.5 吨 氨氮: 0.3 吨
3	杨村煤矿 (山东省重	生活废水				COD: 33.1 吨 氨氮: 1.2 吨	COD: 2.1 吨 氨氮: 0.06 吨

	点排污单位)							
4	菏泽能化赵楼煤矿 (山东省重点排污单位)					COD: 95.4 吨 氨氮: 5.9 吨	COD: 4.1 吨 氨氮: 0.02 吨	
5	兴隆庄煤矿 (生产废水山东省重点排污单位、生活废水国家重点排污单位)					COD: 109 吨 氨氮: 5.5 吨	COD: 0.3 吨 氨氮: 0.02 吨	
6	东滩煤矿 (生产废水山东省重点排污单位、生活废水国家重点排污单位)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山东省南水北调沿线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 599-2006)、《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COD: 9.8 吨 氨氮: 0.4 吨	COD: 0 吨 氨氮: 0 吨	
7	济宁二号煤矿(山东省重点排污单位)					COD: 30.7 吨 氨氮: 2.9 吨	COD: 15 吨 氨氮: 0.8 吨	
8	济宁三号煤矿 (山东省重点排污单位)					COD: 362.9 吨 氨氮: 18.1 吨	COD: 24.5 吨 氨氮: 0.8 吨	
9	山西能化天池煤矿 (晋中市重点排污单位)			烟 气 经 净 化 处 理 后 排 入 大 气;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COD、氨氮无总量, 执行排放浓度标准。	实际排放浓度均低于标准要求。锅炉 2020 年未运行 COD: 3.9 吨 氨氮: 0.2 吨
10	未来能源(国家重点排污单位)	锅炉烟气 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	颗粒物 SO ₂ NO _x	污 水 经 处 理 站 后 重 复 利 用, 不 外 排			颗粒物: 96.6 吨 SO ₂ : 668.3 吨 NO _x : 1,169.9 吨	颗粒物: 30.6 吨 SO ₂ : 18.9 吨 NO _x : 513.4 吨
11	鄂尔多斯能化转龙湾煤矿 (鄂尔多斯市重点排污单位)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颗粒物: 10.8 吨 SO ₂ : 51.8 吨 NO _x : 81.2 吨	颗粒物: 4.2 吨 SO ₂ : 5.6 吨 NO _x : 33.2 吨
12	金鸡滩煤矿 (榆林市重							颗粒物: 6.1 吨 SO ₂ : 20.4 吨

	点排污单位)					NO _x : 40.7 吨	NO _x : 24.7 吨
13	榆林能化甲醇厂 (国家重点排污单位)	颗粒物 SO ₂ NO _x COD 氨氮	烟气净化处理后排放; 污水经处理后重复利用, 剩余外排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颗粒物: 169.8 吨	颗粒物: 33.7 吨	
14	鄂尔多斯能化荣信化工 (国家重点大气排污单位)				SO ₂ : 1,042.7 吨	SO ₂ : 91.3 吨	
15	鲁南化工 (国家重点大气排污单位)				NO _x : 590.8 吨	NO _x : 117.6 吨	
					COD: 90.5 吨	COD: 34.6 吨	
					氨氮: 14.5 吨	氨氮: 2.7 吨	
16	华聚能源所属电厂 (国家重点排污单位)	颗粒物 SO ₂ NO _x	经净化处理后排入大气	《山东省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664-2013)	颗粒物: 73.5 吨	颗粒物: 8.1 吨	
17	内蒙古矿业所属电厂(乌兰察布市重点排污单位)				SO ₂ : 380.6 吨	SO ₂ : 52.6 吨	
					NO _x : 543.8 吨	NO _x : 159.4 吨	
					COD: 501 吨	COD: 364 吨	
					氨氮: 79.5 吨	氨氮: 18.1 吨	
					颗粒物: 182.1 吨	颗粒物 27.3 吨	
					SO ₂ : 880.8 吨	SO ₂ : 187.9 吨	
					NO _x : 2,145 吨	NO _x : 857.3 吨	
					颗粒物: 374 吨	颗粒物: 72.2 吨	
					SO ₂ : 1,522.1 吨	SO ₂ : 292.3 吨	
					NO _x : 1,522.1 吨	NO _x : 587.7 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属各煤矿企业均建设有完备的矿井水、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煤场、矸石堆场均完成了全封闭改造, 修建了筒仓、封闭煤棚和封闭物料棚。电厂锅炉全部完成了超低排放改造。化工企业均建有工业污水处理厂, 锅炉按照要求进行了超低排放改造, 完成了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污染治理设施与生产系统同步运行, 确保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序号	重点排污单位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南屯煤矿	按要求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 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 运行正常。修建了封闭煤棚和物料棚。高盐矿井水处理工程正在建设中。
2	东滩煤矿	
3	济宁二号煤矿	
4	济宁三号煤矿	
5	菏泽能化赵楼煤矿	
6	杨村煤矿	按要求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 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 运行正常。修建了

7	兴隆庄煤矿	封闭煤棚和物料棚。
8	鲍店煤矿	按要求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修建了封闭煤棚和物料棚。建成了高盐矿井水处理工程，已经运行。
9	山西能化天池煤矿	按要求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建有 1 台 10 蒸吨和 1 台 6 蒸吨天然气锅炉替代原有燃煤锅炉。
10	鄂尔多斯能化转龙湾煤矿	按要求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另有 2 台 20 蒸吨和 1 台 6 蒸吨锅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正常。
11	金鸡滩煤矿	按要求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另有 2 台 20 蒸吨锅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正常
12	未来能源	按要求建有工业废水处理厂一座，运行正常，处理后的废水深度处理后回用。另有三台 480 蒸吨煤粉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均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运行正常。
13	榆林能化甲醇厂	按要求建有工业废水处理厂一座，运行正常。另有三台 260 蒸吨煤粉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均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运行正常。
14	鄂尔多斯能化荣信化工	按要求建有一座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另有三台 220 蒸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均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运行正常。
15	鲁南化工	按要求建有工业废水处理厂一座，运行正常。另有四台 130 蒸吨、一台 260 蒸吨和一台 480 蒸吨循环流化床锅炉，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均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运行正常。
16	华聚能源所属电厂	建有 15 台锅炉，共 2,715 蒸吨。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完成了超低排放改造，运行正常。2020 年积极落实政府要求，关停了济二电厂、东滩电厂、鲍店电厂、兴隆庄电厂共 12 台锅炉，共 810 蒸吨。
17	内蒙古矿业所属电厂	建有 2 台锅炉，共 2,478 蒸吨。均建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完成了超低排放改造，运行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建设项目均在项目建设之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并投入使用。试运行完成后按要求申请环保验收，通过验收获得许可后投入生产使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各生产单位按要求自行或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由政府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及相关专家评估后备案。同时，加强应急设施配备，实施经常性应急演练，提高环境污染事件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最大限度地降低或减少环保事故的发生。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属煤矿企业均安装污水在线监控设施、煤场PM10在线监控设备；电厂锅炉均安装废气在线监控设施；化工企业均安装工业废水、锅炉烟气在线监控设施。在线监控设施均与政府环

保部门监控平台连接，实现实时监控。同时，各生产单位按要求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开展自行监测，并向社会公开重点污染源监测信息。监测的主要方式为在线监测和委托监测。

(1) 在线监测

①矿井水。按要求由第三方机构对外排水 COD 进行在线监测，监测频率每 2 小时 1 次，监测数据与政府监控平台实时联网。

②生活污水。按要求由第三方机构对外排水 COD、氨氮、总磷、总氮进行在线监测，监测频率每 2 小时 1 次，监测数据与政府监控平台实时联网。

③工业废水。按要求由第三方机构对外排水 COD、氨氮、总磷、总氮等进行在线监测，监测频率每 2 小时 1 次，监测数据与政府监控平台实时联网。

④锅炉烟气。按要求由第三方机构对外排 SO₂、NO_x、烟尘等进行在线监测，监测频率每小时 1 次，监测数据与政府监控平台实时联网。

⑤煤场 PM10 在线监控。按要求由第三方机构对储煤场出口处 PM10 进行在线监测，监测频率每小时 1 次，监测数据与济宁市煤炭局监控平台实时联网。

(2) 委托监测

①按要求由第三方机构对外排水污染物监测，频率分别为每月 1 次，监测项目参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②按要求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林格曼黑度、烟尘、SO₂、NO_x 进行人工监测，监测频率为每季度 1 次。

③按要求由第三方机构对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频率为每季度 1 次。

④放射源监测（如有），按要求由第三方对在用放射源进行辐射监测，监测频率每年 1 次。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末端治理原则，实行清洁生产，开展污染防治，最大限度减小生产对环境的影响。积极开展水土保持、塌陷区治理、复垦绿化、生态建设等工作，保护并改善当地生态环境。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均按照环境批复要求建有污染治理设施，且正常运行，无超标排放情况，各项污染物排污总量均满足政府主管部门核定的排放总量。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日常办公运营对能源资源消耗和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反环保相关法规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500	0.0025	-77,700	-77,700	42,800	0.0009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20,500	0.0025	-77,700	-77,700	42,800	0.000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0,500	0.0025	-77,700	-77,700	42,800	0.0009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11,895,500	99.9975	-51,938,300	-51,938,300	4,859,957,200	99.9991
1、人民币普通股	2,959,879,500	60.2579	77,700	77,700	2,959,957,200	60.904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952,016,000	39.7396	-52,016,000	-52,016,000	1,900,000,000	39.0947
4、其他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4,912,016,000	100	-52,016,000	-52,016,000	4,860,000,000	100

注：

①上表中百分比数据保留至小数点后四位，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②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已于2021年2月18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为2021年2月18日至2022年2月11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激励对象共行权13,041,592份，本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至4,873,041,592股。

2.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2019年5月24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19年度第二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授予公司董事会一般性授权，由公司董事会根据需和市场情况，在获得有关监管机构批准以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况下，在相关授权期间适时决定回购不超过有关决议案通过之日公司已发行H股总额10%的H股股份。

公司于2020年5月4日实施了首次回购，自2020年5月4日起至2020年5月22日止，公司累计在香港交所共回购H股股份52,016,000股，回购最低价格为5.63港元/股，回购最高价格为6.35港元/股，公司支付的总金额合计310,188,380.00港元（不含佣金等费用）。截至本报告期末，回购的股份已全部注销，公司总股本由4,912,016,000股减少至4,860,000,000股。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20年5月6日的《兖州煤业关于实施H股回购的公告》，2020年5月30日的《兖州煤业关于2020年5月份实施H股回购情况的公告》及5月7日、5月9日、5月12日、5月13日、5

月14日、5月15日、5月16日、5月19日、5月20日、5月21日、5月22日、5月23日、6月29日的翌日披露报表。该等资料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 公司原董监高离任满6个月，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A股股票共计80,500股解禁；公司监事顾士胜先生于2020年7月9日增持2,800股A股股票，有关详情请见本节“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3.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总股数由4,912,016,000股减少至4,860,000,000股，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并未产生重大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可公开所得的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在本报告发出前的最后可行日期，董事相信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公众持股量占总股本的比例超过25%，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顾士胜	10,000	0	2,800	12,800	董监高持股	/
郭军	10,000	10,000	0	0	董监高持股	2020年12月28日
蒋庆泉	10,000	10,000	0	0	董监高持股	2020年12月28日
赵洪刚	10,000	10,000	0	0	董监高持股	2020年12月28日
王富奇	10,000	10,000	0	0	董监高持股	2020年12月28日
吴玉祥	30,000	30,000	0	0	董监高持股	2020年12月28日
陈忠义	10,500	10,500	0	0	董监高持股	2020年12月28日
合计	90,500	80,500	2,800	12,8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公司债券	2020-3-10	2.99%	3亿元	2020-3-19	3亿元	2023-3-12
公司债券	2020-3-10	3.43%	27亿元	2020-3-19	27亿元	2025-3-12
公司债券	2020-3-10	4.29%	20亿元	2020-3-19	20亿元	2030-3-12
公司债券	2020-10-21	3.89%	35亿元	2020-10-30	35亿元	2035-10-23
公司债券	2020-10-21	4.27%	15亿元	2020-10-30	15亿元	2030-10-23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472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至2020年3月12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该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3亿元，票面利率为2.99%，于2020年3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20兖煤01”，证券代码为“163234”。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472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至2020年3月12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该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27亿元，票面利率为3.43%，于2020年3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20兖煤02”，证券代码为“163235”。

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472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至2020年3月12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三），该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20亿元，票面利率为4.29%，于2020年3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20兖煤03”，证券代码为“163236”。

4.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472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至2020年10月23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该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35亿元，票面利率为3.89%，于2020年10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20兖煤04”，证券代码为“175274”。

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472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至2020年10月23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该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15亿元，票面利率为4.27%，于2020年10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20兖煤05”，证券代码为“175275”。

截至报告期末，证监许可〔2019〕2472号文核准项下，已发行债券金额为100亿元，剩余额度为100亿元。有关本年度发行公司债券详情请见本年报“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相关内容。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总股数由4,912,016,000股减少至4,860,000,000股，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并未产生重大影响。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7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89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兖矿集团有限公 司	0	2,267,169,423	46.65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 理人)有限公司	-52,457,200	1,895,673,203	39.01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49,254,543	77,051,419	1.59	0	无	0	境外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上证红 利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096,442	32,096,442	0.66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9,355,100	0.4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富 国中证红利指数 增强型证券投资 基金	5,499,900	5,499,900	0.11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中 证500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4,151,650	4,151,650	0.09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大 成中证红利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4,123,600	4,123,600	0.08	0	无	0	其他
张伟实	921,853	3,771,147	0.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华宝标 普中国A股红利机 会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LOF)	1,792,100	3,473,300	0.0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2,267,169,423	人民币普通股	2,267,169,42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895,673,203	境外上市外资股	1,895,673,20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7,051,419	人民币普通股	77,051,41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096,442	人民币普通股	32,096,44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35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55,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5,499,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51,650	人民币普通股	4,151,6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3,600
张伟实	3,771,147	人民币普通股	3,771,1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3,473,3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3,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兖矿香港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55亿股H股。除此之外，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不详。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①以上“股东总数”及“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资料，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②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公司H股的结算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公司股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股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③兖矿集团于2020年6月11日通过兖矿香港公司增持公司H股80,000,000股。

④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兖矿集团持有公司A股2,267,169,423股，包括通过自身账号持有1,875,662,151股A股，通过其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开立的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391,507,272股A股，为兖矿集团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兖矿集团通过兖矿香港公司持有公司H股454,989,000股。兖矿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56.01%股份。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及/或淡仓情况

除下述披露外，据董事所知，截至2020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以外，并无任何其他人士是本公司主要股东，或者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符合以下条件的权益或淡仓：(1)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规定应做出披露；(2)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或(3)以其他方式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身份	持有股份数目 (股)	权益性质	占公司H股类别之百分比	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之百分比
兖矿集团	A股(国有法人股)	实益拥有人	2,267,169,423	好仓	-	46.65%
		实益拥有人	391,507,272	淡仓	-	8.06%
兖矿集团 ^①	H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454,989,000	好仓	23.95%	9.36%
BNP Paribas Investment Partners SA	H股	投资经理	117,641,207	好仓	6.19%	2.42%

注:

- ①该等H股是由兖矿集团香港子公司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
 ②百分比数据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③所披露的信息乃是基于香港联交所的网站(www.hkexnews.hk)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希勇
成立日期	1996年3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煤电、煤化工、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物流贸易等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请见下表。
其他情况说明	2020年12月31日, 兖矿集团持有公司A股股份22.67亿股; 兖矿集团香港子公司持有公司H股股份4.55亿股; 兖矿集团及兖矿香港公司合计持有公司27.22亿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约56.0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兖矿集团控股及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简称	上市交易所	股票代码	持有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ST地矿	深圳证券交易所	000409.SZ	8,535.66	16.71
2	盘江股份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395.SH	19,197.27	11.60

3	中泰证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918.SH	69,982.92	10.04
4	日照港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017.SH	23,975.00	7.80
5	齐鲁高速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1576.HK	6,650.00	3.33
6	日照港裕廊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6117.HK	5,000.00	3.01
7	天地科技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582.SH	2,145.84	0.52
8	国泰君安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1211.SH	4,870.62	0.55
9	达实智能	深圳证券交易所	002421.SZ	151.80	0.08
10	新华医疗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587.SH	11,694.76	28.77
11	华检医疗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1931.HK	44,365.44	33.27
12	山东玻纤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5006.SH	26,370.14	5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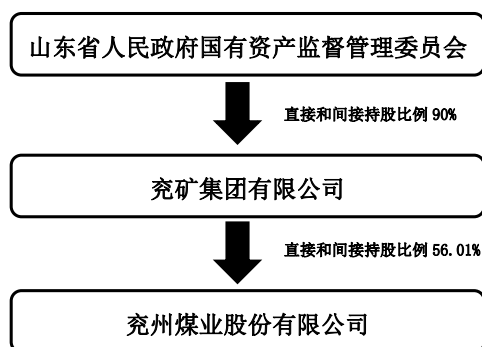
注：兖矿集团与原山能集团战略重组已于2020年11月30日交割，上述股权情况包括原山能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实际控制人名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3.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持有公司H股1,895,673,2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01%，乃分别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成员，为客户提供证券登记及托管业务。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及中国法规并无规定本公司须授予现有股东按其持股比例购买新股之权利。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报告期内在任及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希勇	董事、董事长	男	57	2013-09-09	2023-06-19	10,000	10,000	0	-	0	是
吴向前	董事	男	55	2014-05-14	2023-06-19	10,000	10,000	0	-	114.65	是
	总经理(离职)			2016-01-06	2020-04-22						
刘健	董事	男	52	2019-05-24	2023-06-19	0	0	0	-	99.50	否
	总经理			2020-04-22	2021-02-20						
赵青春	董事	男	53	2016-06-03	2023-06-19	0	0	0	-	89.12	否
	财务总监			2016-01-06	2023-06-19						
贺敬	董事	男	50	2020-06-19	2023-06-19	0	0	0	-	91.97	否
	副总经理			2017-06-29	2021-02-20						
王若林	职工董事	男	53	2020-06-17	2023-06-19	0	0	0	-	105.92	否
田会	独立董事	男	69	2020-06-19	2023-06-19	0	0	0	-	7.50	否
朱利民	独立董事	男	69	2020-06-19	2023-06-19	0	0	0	-	7.50	否
蔡昌	独立董事	男	49	2017-11-27	2023-06-19	0	0	0	-	15.00	否
潘昭国	独立董事	男	58	2017-06-29	2023-06-19	0	0	0	-	15.00	否
顾士胜	监事	男	56	2014-05-14	2023-06-19	10,000	12,800	2,800	增持	0	是
	监事会主席			2017-06-29	2023-06-19						
周鸿	监事、监事会副主席	男	50	2017-06-29	2023-06-19	0	0	0	-	0	是
李士鹏	监事	男	43	2020-06-19	2023-06-19	0	0	0	-	0	是
秦言坡	监事	男	46	2020-06-19	2023-06-19	0	0	0	-	56.76	是

苏力	职工监事	男	48	2020-06-17	2023-06-19	0	0	0	-	56.32	否
郑凯	职工监事	男	51	2018-12-25	2023-06-19	0	0	0	-	54.53	否
肖耀猛	副总经理	男	48	2020-04-22	2023-06-19	0	0	0	-	99.87	否
宫志杰	副总经理	男	55	2018-12-27	2023-06-19	0	0	0	-	95.34	否
张传昌	副总经理	男	52	2020-04-22	2023-06-19	0	0	0	-	135.34	否
王鹏	副总经理	男	49	2020-04-22	2023-06-19	0	0	0	-	73.12	否
李伟	副总经理	男	49	2019-12-30	2023-06-19	0	0	0	-	71.48	否
王春耀	总工程师	男	53	2020-04-22	2023-06-19	0	0	0	-	117.47	否
田兆华	副总经理	男	54	2020-12-09	2023-06-19	0	0	0	-	61.85	否
靳庆彬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16-03-29	2023-06-19	0	0	0	-	88.88	否
张磊	投资总监	男	49	2020-03-27	2023-06-19	0	0	0	-	163.99	否
李伟	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男	54	2016-06-03	2020-09-03	10,000	10,000	0	-	0	是
郭德春	董事(离任)	男	59	2016-06-03	2020-06-19	0	0	0	-	79.26	否
郭军	职工董事(离任)	男	58	2016-06-03	2020-06-19	10,000	10,000	0	-	40.18	否
孔祥国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5	2017-03-10	2020-06-19	0	0	0	-	7.50	否
戚安邦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9	2016-06-03	2020-06-19	0	0	0	-	7.50	否
孟庆建	监事(离任)	男	59	2016-06-03	2020-06-19	0	0	0	-	0	是
张宁	监事(离任)	男	52	2017-06-29	2020-06-19	0	0	0	-	130.42	是
蒋庆泉	职工监事(离任)	男	57	2016-06-03	2020-06-19	10,000	10,000	0	-	66.71	否
王富奇	总工程师(离任)	男	56	2014-03-06	2020-04-22	10,000	10,000	0	-	94.59	否
赵洪刚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5	2014-12-23	2020-04-22	10,000	10,000	0	-	95.18	否
合计	/	/	/	/	/	80,000	82,800	2,800	/	2,142.45	/

注:

①公司离任副董事长李伟先生与副总经理李伟先生同名，非同一人。

②于本报告期末，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 82,800 股 A 股股票，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7%。所有上述披露之权益皆代表持有公司好仓股份。

③顾士胜先生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增持 2,800 股 A 股股份；吴向前先生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增持 47,000 股 A 股股份。

(二) 报告期内在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希勇	出生于1963年10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本公司董事长，山能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李先生于1981年参加工作，2001年5月任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华丰煤矿矿长，2006年6月任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5月任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1年3月任原山能集团副董事长，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3年7月任兖矿集团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5年2月任兖矿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2020年7月任山能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2013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李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南开大学。
吴向前	出生于1966年2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学博士，本公司董事，山能集团首席安全总监。吴先生于1988年加入前身公司，2003年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副矿长，2004年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副矿长兼总工程师，2006年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矿长，2014年3月任鄂尔多斯能化董事长、总经理及昊盛煤业董事长。2016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20年7月任山能集团首席安全总监，2014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吴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中国矿业大学。
刘健	出生于1969年2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刘先生于1992年加入前身公司，2009年任本公司东滩煤矿副矿长，2014年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矿长，2016年1月任本公司东滩煤矿矿长，2016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4月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刘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
赵青春	出生于1968年3月，正高级会计师，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本公司董事、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赵先生于1989年加入前身公司，2002年任本公司财务部主任会计师，2006年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2011年3月任本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部部长，2014年3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部长，2016年1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11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赵先生毕业于南开大学。
贺敬	出生于1970年6月，高级经济师，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贺先生于1992年加入前身公司，2013年任兖矿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14年任兖矿集团经营管理部副部长，2015年任本公司物资供应中心副主任，2016年任本公司物资供应中心主任，2017年任本公司营销中心主任，2017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贺先生毕业于中国煤炭经济学院。
王若林	出生于1967年7月，教授级高级政工师，大学学历，文学学士，本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王先生1990年加入前身公司，2003年2月任兖矿集团党委宣传统战部副处级干事，2008年1月任兖矿集团党委宣传部副部长，2014年3月任本公司榆林能化甲醇厂党委副书记、副厂长，2014年7月任本公司榆林能化甲醇厂党委书记、副厂长，2017年10月任本公司东滩煤矿党委书记、副矿长，2020年3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20年6月任本公司职工董事。王先生毕业于曲阜师范大学。
田会	出生于1951年8月，博士生导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中国煤炭工业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田先生曾任煤炭部沈阳设计院副处长、副院长，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集团)副院长、副书记，中煤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院长兼党委书记，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副会长，2020年6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田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朱利民	出生于1951年10月，经济学硕士，本公司独立董事。朱先生曾任原国家体改委试点司副处长，原国家体改委综合规划试点司处长，原国家体改委下属中华企业股份制咨询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证监会稽查部副主任，中国证监会稽查局副局长，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工作协调部主任兼投资者教育办公室主任，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总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先生目前担任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以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朱先生毕业于南开大学、中国人民大学。
蔡昌	出生于1971年12月，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ICSPA），本公司独立董事。蔡先生现任中央财经大学税收筹划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财政税务学院税务管理系主任，《中国税收与法律智库》编委会主任。蔡先生还兼任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理事，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学术委员，中信改革发展研究基金会研究员，闽江学者讲座教授。蔡先生主持完成多项国家级和省部级重点科研课题，出版会计学、税务学领域著作10部。蔡先生2017年11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蔡先生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和中国社会科学院。
潘昭国	出生于1962年4月，法律研究生、法律学士及商业学学士、国际会计学硕士，澳洲会计师公会资深注册会计师，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资深会员及其技术咨询小组、审计委员会及中国关注组成员、英国特许公司治理公会（前称特许公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资深会员、香港证券及投资学会资深会员及其特邀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潘先生现任华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公司秘书。潘先生曾在投资银行工作多年，也在上市公司治理、融资及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的跨行业经验，目前担任以下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融创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奥克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绿城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金川集团国际资源有限公司及宏华集团有限公司。潘先生2017年6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潘先生毕业于英国伦敦大学。
顾士胜	出生于1964年1月，教授级高级政工师，研究生学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山能集团咨询。顾先生于1979年加入前身公司，1996年任兖矿集团兴隆庄煤矿党委副书记，2002年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党委书记，2003年任兖矿集团纪委副书记、监察部部长，2014年1月任兖矿集团工会主席，2015年12月任兖矿集团职工董事、党委常委，2014年5月任本公司监事，2015年7月任本公司监事会副主席，2020年7月任山能集团咨询，2017年6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顾先生毕业于山东省委党校。
周鸿	出生于1970年5月，正高级会计师，教授级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本公司监事会副主席，山能集团党委常委、总审计师、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周先生于1994年加入前身公司，2006年8月任兖矿集团人力资源部主任经济师，2009年8月任兖矿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12年6月任兖矿集团人力资源部部长，2014年3月任兖矿集团经营管理部部长，2015年11月任兖矿集团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2015年12月任兖矿集团职工监事，2016年6月任兖矿集团总经理助理，2019年10月任兖矿集团党委常委，2020年7月任山能集团党委常委、总审计师、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2017年6月任本公司监事会副主席。周先生毕业于中国煤炭经济学院。
李士鹏	出生于1978年2月，高级会计师，工程硕士，本公司监事，山能集团财务管理部部长。李先生于2000年加入本公司，2017年11月任兖矿集团财务管理部主任会计师，2020年1月任兖矿集团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20年7月任山能集团财务管理部部长，2020年6月任本公司监事。李先生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
秦言坡	出生于1975年2月，高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本公司监事，山能集团审计风险部部长。秦先生于1996年加入前身公司，2014年9月任本公司鄂尔多斯能化财务管理部部长，2016年11月任本公司鄂尔多斯能化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2019年1月任本公司鄂尔多斯能化董

	事、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2020年7月任山能集团审计风险部部长，2020年6月任本公司监事。秦先生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
苏力	出生于1972年7月，教授级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本公司职工监事、纪委书记。苏先生1996年加入前身公司，2008年10月任兖矿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12年6月任兖矿东华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处处长，2014年3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年6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2020年3月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20年6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苏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郑凯	出生于1969年9月，教授级高级政工师，研究生学历，本公司职工监事。郑先生于1990年7月加入前身公司，2009年9月任本公司鲍店煤矿工会主席，2014年12月任本公司鲍店煤矿副矿长，2016年8月任本公司鲍店煤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7年10月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工会）副部长，2019年10月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工会）部长，2018年12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郑先生毕业于山东省委党校。
肖耀猛	出生于1972年3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肖先生于1994年加入前身公司，2013年任本公司东滩煤矿安全监察处处长，2014年任贵州五轮山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任兖矿贵州能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贵州五轮山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7月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矿长，2020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1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肖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宫志杰	出生于1965年12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副总经理。宫先生于1985年加入前身公司，2003年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副矿长，2014年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矿长，2015年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矿长，2018年任本公司安全总监，2018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宫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张传昌	出生于1968年10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于1990年加入前身公司，2006年任榆树湾煤矿副矿长，2014年任未来能源金鸡滩煤矿矿长，2018年5月任未来能源副总经理、未来能源金鸡滩煤矿矿长，2020年4月任鄂尔多斯能化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
王鹏	出生于1971年6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王先生于1994年加入前身公司，2010年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安全监察处处长、副矿长，2016年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矿长，2016年任本公司东滩煤矿矿长，2018年任本公司鄂尔多斯能化董事、总经理，2019年12月任本公司鄂尔多斯能化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东华重工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20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王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
李伟	出生于1971年7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副总经理。李先生于1990年加入前身公司，2004年5月任兖矿济三电厂筹建处副主任，2004年11月任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任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月任华聚能源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李先生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
王春耀	出生于1967年5月，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程硕士，本公司总工程师。王先生于1989年加入前身公司，2014年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总工程师、副矿长，2017年任本公司生产技术部（通防部）部长，2017年8月任本公司鲍店煤矿矿长，2020年4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王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田兆华	出生于1966年9月，教授级高级政工师，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本公司副总经理。田先生于1984年加入前身公司，2002年6月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选煤厂党总支书记，2008年4月任本公司济宁三号煤矿选煤厂党总支书记、厂长，2012年12月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4年12月任本公司兴隆庄煤矿市委常委、副矿长，2015年5月任未来能源金鸡滩煤矿党委书记、副矿长，2017年

	11月任本公司榆林能化甲醇厂党委书记、副厂长，2018年9月任本公司压煤搬迁办公室主任，2019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济师、压煤搬迁办公室主任，2020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压煤搬迁办公室主任。田先生毕业于中共山东省委党校。
靳庆彬	出生于1977年11月，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靳先生于1998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处长，2013年11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靳先生毕业于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
张磊	出生于1972年5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学博士，本公司投资总监。张先生2008年9月至2010年9月担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西门子东北亚房地产集团首席财务官；2010年9月至2012年6月担任中铝矿业国际执行董事兼首席财务官，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2012年7月至2013年3月担任壳牌远东区商务财务并购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担任韩国SK大中华区高级副总裁兼董事总经理。张先生于2014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兖煤澳洲首席财务官、澳斯达首席执行官、兖煤国际总经理，2020年3月任本公司投资总监。张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A股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A股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A股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A股股份	A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A股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A股股票市价(元)
吴向前	董事	320,000	0	0	0	7.52	320,000	10.07
刘健	董事	260,000	0	0	0	7.52	260,000	10.07
赵青春	董事	260,000	0	0	0	7.52	260,000	10.07
贺敬	董事	260,000	0	0	0	7.52	260,000	10.07
王若林	董事	150,000	0	0	0	7.52	150,000	10.07
肖耀猛	高管	150,000	0	0	0	7.52	150,000	10.07
宫志杰	高管	260,000	0	0	0	7.52	260,000	10.07
王鹏	高管	150,000	0	0	0	7.52	150,000	10.07
李伟	高管	150,000	0	0	0	7.52	150,000	10.07
王春耀	高管	150,000	0	0	0	7.52	150,000	10.07
田兆华	高管	150,000	0	0	0	7.52	150,000	10.07
靳庆彬	高管	260,000	0	0	0	7.52	260,000	10.07
合计	/	2,520,000	0	0	0	/	2,520,000	/

二、报告期内在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希勇	山能集团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20-07-10	—
吴向前	山能集团	首席安全总监	2020-07-10	—
顾士胜	山能集团	咨询	2020-07-10	—
周鸿	山能集团	党委常委、总审计师、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	2020-07-10	—
李士鹏	山能集团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20-07-10	—
秦言坡	山能集团	审计风险部部长	2020-07-10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吴向前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4-28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1-04
刘健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09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3-15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5-28
赵青春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5-28
	山东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7-09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会负责人	2015-07-0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31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2-20

	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7-06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05-19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9-04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04-26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03-22
	青岛端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08-03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4-28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1-04
	上海巨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12-18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5-28
贺敬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08-01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8-01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1-23
	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1-23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贸易分公司	总经理	2019-11-25
田会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1-01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9-29
朱利民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3-02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2-04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4-0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1-15
蔡昌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1-01
	阳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1-01
潘昭国	华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副总裁、公司秘书	2006-05-01
	融创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6-08
	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12-18
	奥克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5-15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9-30
	绿城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6-13
	远大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4-12
	金川集团国际资源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3-21

	宏华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6-15
肖耀猛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9-19
宫志杰	烟台金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1-19
李伟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01-18
靳庆彬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8-01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1-04
张磊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03-27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和监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确定依据	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推行以年薪制、安全风险抵押和特别贡献奖励相结合的考评及激励机制。年薪收入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组成：基本年薪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盈利能力、经营管理难度、职工工资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绩效年薪根据实际经营成果确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按月度标准预付，绩效年薪于次年审计考核后兑现。
实际支付情况	详情请见本节“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情请见本节“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伟	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整
郭德春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郭军	职工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孔祥国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戚安邦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孟庆建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宁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蒋庆泉	职工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吴向前	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赵洪刚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王富奇	总工程师	离任	工作调整
贺敬	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王若林	职工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田会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朱利民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整
李士鹏	监事	选举	工作调整
秦言坡	监事	选举	工作调整
苏力	职工监事	选举	工作调整
刘健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肖耀猛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张传昌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王鹏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王春耀	总工程师	聘任	工作调整
田兆华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张磊	投资总监	聘任	工作调整

（一）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经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选举李希勇先生、李伟先生、吴向前先生、刘健先生、赵青春先生、贺敬先生、田会先生、朱利民先生、蔡昌先生及潘昭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至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经2020年6月17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团长联席会民主选举，选举王若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郭德春先生、郭军先生、孔祥国先生及戚安邦先生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经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选举李希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李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

董事长。

2020年9月3日，董事会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李伟先生的辞职报告，李伟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二）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经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选举顾士胜先生、周鸿先生、李士鹏先生、秦言坡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之日起，至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经2020年6月17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团联席会民主选举，选举苏力先生、郑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一致。

孟庆建先生、张宁先生及蒋庆泉先生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

经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选举顾士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选举周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副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第七届董事会期间变动情况

经公司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张磊先生为公司投资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

经公司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刘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肖耀猛、张传昌、王鹏各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春耀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同日，吴向前先生因工作需要，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赵洪刚先生、王富奇先生因工作需要，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分别辞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职务。

2. 第八届董事会期间变动情况

经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刘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肖耀猛先生、贺敬先生、宫志杰先生、张传昌先生、王鹏先生、李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赵青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春耀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靳庆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聘任张磊先生为公司投资总监。

经公司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田兆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

2021年2月20日，董事会收到公司总经理刘健先生、副总经理贺敬先生的辞职报告，刘健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由公司副总经理肖耀猛先生暂行总经理职责），贺敬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附属公司任职变动情况

(按香港上市监管规定编制)

本公司任职	姓名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时间
董事、总经理	刘健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	2020-04-04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监事	秦言坡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	—	2020-04-04
副总经理	肖耀猛	—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2020-09-19
副总经理	张传昌	—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20-05-04
		—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2021-01-13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	
副总经理、安全总监	王鹏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2020-04-04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	
		—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20-04-04

			事、党委书记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	2020-09-19
投资总监	张磊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2020-03-20
		—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0-04-10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38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48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3,86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9,24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7,650
销售人员	541
技术人员	4,142
财务人员	730
行政人员	2,998
其他辅助人员	17,808
合计	63,86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学历	26,862
中等学历	21,373
初中及以下	15,634
合计	63,86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度本集团员工的工资与津贴总额为51.50亿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详情请见本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本集团其他员工的薪酬政策主要是实行以岗位职责及量化考核结果为基础的岗位绩效工资制，并将绩效工资与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及个人业绩挂钩考核兑现。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视员工技能和业务素质培训。不断拓宽教育培训渠道，充分利用各类培训机构，采用形式多样的培训方式，有重点地进行业务技能培训，稳步推进实施政治思想、管理培训、继续教育、技能培训、安全培训、转岗培训人员、岗前培训及其他培训。2020年全年计划脱产培训27,348人次，实际完成37,943人次，完成计划的138.7%。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监事之服务合同

没有任何董事或监事与公司订立任何公司不能在一年内无赔偿终止的服务合约（除了法定赔偿以外）。

(二)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合约权益

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其任何子公司、其控股公司或控股股东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年度内订立或履行的重要合约中，概无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重大权益。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的权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与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除工作关系之外，不存在任何财务、业务、家属方面或其他方面的实质关系。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密切关注证券市场规范化、法治化进程，根据自身情况主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

一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调整适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等事项规定的批复》（国函〔2019〕97）和公司上市地最新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运营需要，对《公司章程》中召开股东大会程序事项、对外提供担保等内容进行了修订，并根据《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相应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二是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修订董事会审计、薪酬、提名及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并制定新设立的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境内外上市地有关监管规定，遵循透明、问责、维护全体股东权益的原则，建立了比较规范、稳健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20年6月19日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网站 (http://www.yanzhoucoal.com.cn)	2020年6月19日
2020年度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0年6月19日		2020年6月19日
2020年度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0年6月19日		2020年6月19日
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12月9日		2020年12月9日

注：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为决议公告所载日期。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

		次数		加次数			加会议	数
李希勇	否	11	11	9	0	0	否	4
吴向前	否	11	11	9	0	0	否	2
刘健	否	11	11	8	0	0	否	5
赵青春	否	11	11	8	0	0	否	5
贺敬	否	7	7	6	0	0	否	1
王若林	否	7	7	5	0	0	否	2
田会	是	7	7	5	0	0	否	2
朱利民	是	7	7	5	0	0	否	2
蔡昌	是	11	11	8	0	0	否	5
潘昭国	是	11	11	8	0	0	否	5
李伟	否	6	6	5	0	0	否	3
郭德春	否	4	4	4	0	0	否	0
郭军	否	4	4	4	0	0	否	0
孔祥国	是	4	4	4	0	0	否	0
戚安邦	是	4	4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体监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遵照诚信原则谨慎、勤勉地开展工作。

本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山能集团将继续履行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避免与本集团产生同业竞争。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管理层中推行以年薪制、安全风险抵押和特别贡献奖励相结合的考评及激励机制，使管理层的绩效考评与公司经济效益、经营效果有机结合。公司根据有关经营指标和管理标准直接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奖惩。公司将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和考评结果，兑现其2020年度薪酬。

2019年公司实施了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详情请见本年报“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有关内容。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境内外上市地监管要求，于2006年制定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内控体系设计与应用》，建立有效运行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于2011年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上市地监管要求，在《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18项指引的基础上，从公司、下属部门及附属公司、业务环节三个层面对内部控制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根据实际情况新增生产、存货、税务、法律事务等7项指引，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

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负责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自2007年起，董事会每年评估一次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公司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全文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和公司网站。

公司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搭建了风险管理信息化管控平台，建立了完善的风险管控机制。每年在公司及附属公司范围内，通过风险管理信息化管控平台开展风险辨识、风险评估、风险应对、关键风险点监控等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并出具《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和《年度风险管理报告》；针对确认的重大风险，制定切合实际的风险管理策略和解决方案，定期对管控情况进行总结，编制重大风险管控报告。通过借助信息化的手段，对重大风险实施精准辨识、多维度风险评估及量化分析、科学应对及定期跟踪评价，实现了对重大风险的全过程闭环管理。

董事会对前述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负责，并及时检讨该等制度的有效性。董事会进一步阐明前述系统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并且只就不会有重大的失实陈述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

在处理及发布内幕消息方面，本公司已制定《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了内幕消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报告流程、登记备案、禁止行为等内容，严控知情人范围，严防内幕信息泄露。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2013年起聘请境内年审会计师，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是否符合境内监管要求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估。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核评估，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载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和公司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企业管治报告（按香港上市监管规定编制）

（一）《企业管治守则》（“《守则》”）及《标准守则》遵守情况

本集团已经建立了比较规范、稳健的企业管治架构，并注重遵循透明、问责、维护全体股东权益的公司管治原则。

董事会相信，良好的企业管治对本集团运营发展十分重要。本集团已建立向全体董事的汇报制度，确保董事对公司业务知情；并相信定期举行的董事会会议能够为非执行董事提供有效的沟通渠道，以使非执行董事对本集团业务进行全面及开放的讨论。董事会定期检讨公司治理常规，以确保公司的运行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监管规定，不断致力于提升公司管治水平。

本集团已执行的企业管治常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决议落实情况监督和评价管理办法》《派出董事、监事报告工作制度》《权属公司派驻人员管理办法》《高级职员职业道德行为准则》《内控体系建设管理办法》《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报告公布之日，本集团采纳的企业管治常规文件，还包含香港上市规则之《守则》，本集团的企业管治运行情况亦符合《守则》的要求。

本集团已执行的企业管治常规，在某些方面比《守则》条文更严格，主要体现在：

- 积极推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设。除《守则》条文中要求设立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外，公司还进一步设立了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和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赋予各委员会具体详实的职责义务；
- 制定的《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高级职员职业道德行为准则》，比《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更严格；
- 按照上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中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下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守则》条文的规定建设内部控制体系，执行的标准比《守则》有关内部监控的条文更细化；

- 公布了董事会及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结论。

(二) 董事、监事证券交易

经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公司董事吴向前先生及其家属因误操作于年度业绩公布前60日内买入47,000股A股股票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均严格遵守了《标准守则》及本公司的《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

2021年2月13日至2022年2月12日为本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阶段行权期间。2021年2月22日，吴向前先生由于工作繁忙而委托其家属使用其证券交易系统协助行权，其家属在行权时由于无心之失，错误操作证券交易系统导致吴向前先生于禁止董事交易本公司证券期间以市场价格9.98元/股买入了公司47,000股A股股票。意识到错误操作后吴向前先生立即通知本公司，本公司随即展开调查并通知香港联交所。吴向前先生及其家属确认，在买入了公司47,000股A股股票时并不掌握本公司任何尚未披露的内幕消息。

有鉴于此，本公司未来拟采取以下措施以避免相关问题的再次发生：

- (1) 对董监高加强关于香港上市规则禁止交易规则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培训，重申遵守规则的重要性；
- (2) 公司将加强自主行权操作培训和宣传，强调在证券交易系统上正确行权的操作步骤；
- (3) 强调自主行权只能由激励对象本人进行操作，不可委托他人进行操作；及
- (4) 在禁止交易期前，继续通过短信、微信、纸质版本等多种载体及时通知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禁售期具体期限和注意事项，强调禁售期间不可交易本公司股票。

2006年4月21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了《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2010年4月2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进行修订，该制度在《标准守则》的基础上，补充完善了境内外证券交易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比《标准守则》更严格。

2018年2月13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了《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同时废止了《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2018年12月5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对《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该制度在《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的基础上，规范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的行为，增加了违反监管措施的处罚规定，比《管理层证券交易守则》更全面、更严格。

(三) 董事会与经理层

于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由十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成员的姓名、任职及离任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相关章节。

《公司章程》清晰载列了董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权限。

董事会负责公司战略决策和监督公司及管理层的运行，主要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财务决算和利润分配方案；推行及检讨公司内部监控系统；履行企业管治职责；确定公司管理机构设置及基本管理制度等。

公司经理层负责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主要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事项；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起草公司管理机构设置方案；起草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等。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公司已经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公

司确认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属独立人士且符合香港上市规则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资格的要求。

董事负责编制公司相关会计期间的财务账目，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状况。

自2008年以来，公司每年均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四）董事会会议及董事培训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所有董事皆有机会提出商讨事项列入董事会会议议程；公司于定期董事会会议召开日14天前、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日3天前，向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于定期董事会会议召开日5天前、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日3天前，将会议议案、会议讨论资料提交公司董事审阅；对会议上各董事所考虑的事项及形成的决定作了详细的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结束后，会议记录的初稿和最终定稿于合理时间内提交全体董事，初稿供董事表达意见，最终定稿供董事备存；任何董事亦可于合理时段查阅公司备存的会议记录。

董事会及每名董事均有自行接触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途径。所有董事均有权查阅董事会文件及相关资料。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专门办事机构，全体董事均可获得董事会秘书提供的服务。董事会可以决定在适当情况下为董事寻求独立专业意见，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董事会审议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11次会议。有关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详情请见本节“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所有董事均能够参与持续专业发展，更新其知识、技能，以确保其为董事会做出贡献。报告期内，公司现任董事参加培训情况如下：

姓名	培训情况
李希勇	于2020年5月26日参加了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网络系列培训。
	于2020年7月31日—9月7日参加了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网络系列培训。
刘健	于2020年7月31日—9月7日参加了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网络系列培训。
吴向前、赵青春、王若林	于2020年11月18日—11月24日参加了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董监事培训班。
田会、蔡昌	于2020年8月18日—8月24日参加了2020年上市公司第二期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潘昭国	于2020年8月18日—8月24日参加了2020年上市公司第二期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于2020年1月-12月期间，参加了在香港举办的多个与证券上市规则、《公司法》和会计相关的培训课程，总培训时长不少于60小时。

报告期内，公司除邀请境内外法律顾问、年审会计师就境内外上市监管规则、会计准则进行研究学习外，还将法律法规修订、监管要求变化、典型突出案例、董事培训资料和公司编制的《合规动态》刊物及时呈报全体董事传阅，持续提升董事的业务能力。

（五）主席及行政总裁

本公司董事长由李希勇先生担任，总理由刘健先生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责分工明确，《公司章程》具体载列了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责权限。

于2020年度，董事长与独立非执行董事举行了没有其他董事出席的会议。

（六）非执行董事

非执行董事均与公司订立服务合约。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包括非执行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后连选可以连任；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连任期间不超过六年。

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参与公司董事会会议，在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现、问责性、资源、主要委任及操守准则等事宜上，提供独立的意见；
- 在出现潜在利益冲突时发挥规范引导作用；
- 出任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
- 仔细检查公司的表现是否达到既定的企业目标和目的，并监察汇报公司表现的事宜。

（七）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本公司设立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公司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均制定了工作细则，载列了各委员会的角色、组成和职能。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严格按照工作细则要求履行了职责。

公司未设立专门的企业管治委员会，企业管治职能由董事会负责，主要包括：（1）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2）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3）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4）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及（5）检讨公司遵守证券上市地《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独立董事蔡昌、田会、朱利民、潘昭国各位先生及职工董事王若林先生。蔡昌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检查公司会计政策及实务、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检查公司的财务监控、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等。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工作职责，严格、规范开展各项工作。审计委员会已经审阅了本公司2020年中期业绩、2020年年度业绩，并对本集团2020年度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成效进行了检讨，有关检讨涵盖了财务监控、运作监控、合规监控等所有重要的监控方面，认为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

效且足够。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主要议题	委员	出席会议
2020年1月14日	外部会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公司2019年度年报预审事宜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	蔡昌 孔祥国 潘昭国 戚安邦 郭军	√ √ √ √ √
2020年3月20日	讨论审议公司未经审计的2019年度财务报告	蔡昌 孔祥国 潘昭国 戚安邦 郭军	√ √ √ √ √
2020年4月15日	听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事项的汇报；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蔡昌 孔祥国 潘昭国 戚安邦 郭军	√ √ √ √ √
2020年4月15日	审议关于续聘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其酬金安排的意见；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审议公司2019年度内控工作报告。	蔡昌 孔祥国 潘昭国 戚安邦 郭军	√ √ √ √ √
2020年8月20日	听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中期审计事项的汇报；审议公司2020年度中期财务报表。	蔡昌 田会 朱利民 潘昭国 王若林	√ √ √ √ √

注：经公司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由蔡昌、田会、朱利民、潘昭国、王若林五位委员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蔡昌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2021年3月19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专门会议，听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2020年年报审计工作的汇报，对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为独立董事朱利民、蔡昌和潘昭国各位先生；朱利民先生担任薪酬委员会主任。

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1）制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2）考核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酬金；（3）审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情况；（4）审查公司薪酬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主要议题	委员	出席会议
2020年4月14日	1. 关于讨论审议董事、监事 2020 年度酬金的议案； 2. 关于讨论审议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酬金的议案。	戚安邦 潘昭国 蔡昌	√ √ √

注：经公司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由朱利民先生、蔡昌先生、潘昭国先生三位委员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朱利民先生担任薪酬委员会主任。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为独立董事潘昭国、田会各位先生及董事长李希勇先生。潘昭国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

1.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1）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就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和具体需要，考虑相关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服务年限等以实现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2）研究制订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3）遴选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经理人员的人选，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4）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对董事、经理人员的委任、继任计划等有关事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5）评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

2.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概要

提名委员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服务年限等。在考虑上述有关因素后，提名委员会按董事人选的长处及可为公司及董事会作出的贡献，向董事会提出最终的委任建议。

3. 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及执行情况

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一般情况下由公司董事会以提案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公司股东、监事会可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主要议题	委员	出席会议
2020年3月19日	1. 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投资总监的议案。	潘昭国 李希勇 孔祥国	√ √ √
2020年4月16日	关于提名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潘昭国 李希勇 孔祥国	√ √ √
2020年6月12日	关于提名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潘昭国 李希勇 孔祥国	√ √ √
2020年12月4日	关于提名副总经理的议案。	潘昭国 李希勇 田会	√ √ √

注：经公司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由潘昭国

先生、李希勇先生、田会先生三位委员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潘昭国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和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认为当前董事会构成和规模符合公司发展策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均符合要求。

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为董事李希勇、刘健各位先生及独立董事朱利民先生。李希勇先生担任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1）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的年度战略发展计划和经营计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的战略计划和经营计划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4）对影响公司发展的其他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主要议题	委员	出席会议
2020年9月27日	关于收购兖矿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李希勇 刘健 朱利民	√ √ √

注：经公司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批准由李希勇先生、刘健先生、朱利民先生三位委员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李希勇先生担任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为董事刘健先生及独立董事田会、朱利民各位先生。刘健先生担任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1）对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相关政策和策略进行审阅，确保其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2）对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相关风险及机遇进行评估和梳理，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审查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就其适当性和有效性向董事会提出建议；（4）对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相关工作的目标和实施情况进行审查和监督，评估工作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5）审阅公司对外披露的社会责任报告，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6）对公司的企业管治、环境及社会责任管理愿景、目标及策略的制定进行指导，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7）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八）核数师酬金

详情请见本年报“第六节重要事项”之“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相关内容。

（九）公司秘书

经公司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靳庆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聘任梁颖娴女士为联席公司秘书。

靳庆彬先生长期从事上市公司治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拥有经济学学士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同时拥有高级会计师和高级经济师职称，在学术水平、专业资格和工作经验等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书职责。同时，靳先生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充分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况，以确保与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保持有效沟通、协助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

报告期内，靳先生参加了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香港特许秘书公会等境内外监管机构组织的累计超过15小时的相关培训。

《公司章程》中具体载列了公司秘书的职责。

（十）股东权利

《公司章程》中具体载列了股东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向董事会提出查询以及在股东大会上提出建议的程序：

符合条件的公司股东，在提供足够的联络资料后，可以以下列方式提议召开股东特别大会：

（1）以书面形式提请董事会召开，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在规定的时间内应给予股东书面反馈意见；（2）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股东有权向监事会以书面形式提议召开；（3）若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股东特别大会。股东因董事会、监事会未应前述要求举行股东特别大会而自行召集并举行的，其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秘书将配合组织、召集股东特别大会相关事宜。

股东向公司提交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和足够的联络资料后，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查询公司股东名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资料、股东大会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以及公司债券存根等资料。

符合条件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二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参加会议，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或说明。

（十一）投资者关系

1. 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根据境内外上市地监管规定，结合日常工作实践，公司制定并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有效的信息收集、整理、审定、披露和反馈控制程序，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对《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不时进行修订及完善，有关修订详情请见本节之“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相关内容。

2. 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公司始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诚恳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反路演等方式，面对面地向投资者汇报经营情况，同时了解投资者及资本市场对公司的意见和建议。公司通过参加国内外券商组织的投资策略会、接待投资者来公司现场调研、以及利用“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咨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实现了与资本市场的双向畅通沟通、交流，共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和投资者九百余人次。

公司重视通过股东大会与股东沟通，采用网络投票等多种方式鼓励中小股东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监事会副主席及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上，每项实际独立事项均单独提出议案，所有议案均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十二）信息披露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的真实性、时效性、公平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确保披露信息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的披露规定。公司建立了规范、有效的信息收集、整理、审定、披露和反馈控制程序，保障信息披露工作符合上市地监管规定和投资者合理获悉公司信息的需要。

公司财务总监必须确保，披露的财务报表及相关内容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及有关法规要求真实、准确、公正、完整的反映本公司的业绩和财务状况。通过公司网站，公司实现了临时性公告、定期报告与交易所网站及法定媒体同步披露，并向投资者及时提供公司动态、公司治理制度的完善情况以及行业信息。

针对在境内外拥有多地上市平台的实际情况，公司始终坚持“同步公平披露”的原则，使境内外投资者能公平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

（十三）风险管理与内部监控

详情请见本节“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相关内容。

（十四）董事关于编制公司账目责任的确认

全体董事确认，彼等有责任编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账目，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状况。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2 兖煤 02	122168	2012/7/23	2022/7/23	40	4.9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2 兖煤 04	122272	2014/3/3	2024/3/3	30.5	6.1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①	18 兖煤 Y1	143959	2018/3/26	2021/3/26	50	6.00	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上交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兖煤 01	163234	2020/3/10	2023/3/12	3	2.9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兖煤 02	163235	2020/3/10	2025/3/12	27	3.4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兖煤 03	163236	2020/3/10	2030/3/12	20	4.2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②	20 兖煤 04	175274	2020/10/21	2035/10/23	35	3.8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③	20 兖煤 05	175275	2020/10/21	2030/10/23	15	4.2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交所

注:

①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②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为15年固定利率债券,以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投资者有权在每个周期末选择将持有债券回售给公司。

③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为10年固定利率债券。在第5个计息年度末,公司有权选择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投资者有权在每个周期末选择将持有债券回售给公司。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期支付了相关债券的利息，未出现违约行为。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110号7层
	联系人	何银辉
	联系电话	021-20328000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联系人	周子远
	联系电话	010-66299579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系人	杜晓晖、耿云
	联系电话	010-88027267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大公国际”）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A座29层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
	办公地址	上海市西藏南路760号安基大厦21楼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东方金诚”）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3号1幢南座11层、12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中银国际，资信评级机构为大公国际。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平安证券，资信评级机构为中诚信。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海通证券，资信评级机构为东方金诚。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海通证券，资信评级机构为东方金诚。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兖煤 02 和 12 兖煤 04 分别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40 亿元、人民币 30.50 亿元，共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前）人民币 70.50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计划保持一致。12 兖煤 02 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12 兖煤 04 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30.50 亿元。

18 兖煤 Y1 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50 亿元，共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前）人民币 50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计划保持一致。18 兖煤 Y1 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

20 兖煤 01、20 兖煤 02 和 20 兖煤 03 分别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3 亿元、人民币 27 亿元、人民币 20 亿元，共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前）人民币 50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计划保持一致。20 兖煤 01 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3 亿元。20 兖煤 02 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27 亿元。20 兖煤 03 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

20 兖煤 04、20 兖煤 05 分别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35 亿元、人民币 15 亿元，共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前）人民币 50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计划保持一致。20 兖煤 04 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35 亿元。20 兖煤 05 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20 年 5 月 21 日，大公国际根据本公司情况作出如下跟踪评级：对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对 12 兖煤 02、12 兖煤 04 的信用等级均维持 AAA。该等资料已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信用等级维持不变，说明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小。

（二）2020 年 6 月 18 日，中诚信根据本公司情况，对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作出如下跟踪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对 17 兖煤 Y1 和 18 兖煤 Y1 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该等资料已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信用等级维持不变，说明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小。

（三）2020 年 6 月 16 日，东方金诚根据本公司情况，对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作出如下跟踪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20 兖煤 01、20 兖煤 02、20 兖煤 03 信用等级为 AAA。该等资料已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信用等级维持不变，此信用等级说明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小。

（四）2020 年 10 月 19 日，东方金诚根据本公司情况，对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作出如下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20 兖煤 04、20 兖煤 05 信用等级为 AAA。该等资料已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此信用等级说明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小。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1. 提供担保的情况

经 2012 年 1 月 2 日兖矿集团董事会批准，兖矿集团为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兖矿集团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2020 年 12 月 31 日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	22,662,804	10,073,479
资产负债率	66.98%	68.38%
净资产收益率	5.14%	9.35%
流动比率	0.91	1.06
速动比率	0.64	0.77
保证人资信状况	AAA	AAA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①	0	28,900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的比例	0	0.29%

注：

①上表“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不包括兖矿集团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数额。

②兖矿集团与原山能集团战略重组已于2020年11月30日交割，兖矿集团2020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已合并原山能集团。

③截至本报告期末，兖矿集团所拥有的除兖州煤业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为：（1）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2）山东能源集团盛鲁能化有限公司100%股权；（3）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4）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5）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100%股权；（6）龙口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2. 偿债计划

12 兖煤 02 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7 月 2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3 年至 2022 年间每年的 7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 12 兖煤 02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12 兖煤 02 的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23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2 兖煤 04 的起息日为 2014 年 3 月 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5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3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 12 兖煤 04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12 兖煤 04 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3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8 兖煤 Y1 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若公司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债券利息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3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公司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债券期限，则 18 兖煤 Y1 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若公司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 18 兖煤 Y1 的兑付日。

20 兖煤 01 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12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3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 20 兖煤 01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20 兖煤 01 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3 月 12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0 兖煤 02 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12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3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 20 兖煤 02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20 兖煤 02 的到期日为 2025 年 3 月 12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0 兖煤 03 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12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 年至 2030 年间每年的 3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 20 兖煤 03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20 兖煤 03 的到期日为 2030 年 3 月 12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0 兖煤 04 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0 月 2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 20 兖煤 04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未在每个周期的计息年度末进行债券回售，则 20 兖煤 04 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最长延长至 2035 年；若投资者在每个周期的计息年度末全额进行债券回售，则 20 兖煤 04 的到期日为该计息周期的付息日，即该付息周期的 10 月 23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0 兖煤 05 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0 月 2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为 20 兖煤 05 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未在第 5 个计息年度末进行债券回售，则 20 兖煤 05 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5 年，20 兖煤 05 的到期日为第 10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全额进行债券回售，则 20 兖煤 05 的到期日为第 5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2 兖煤 02、12 兖煤 04、18 兖煤 Y1、20 兖煤 01、20 兖煤 02、20 兖煤 03、20 兖煤 04、20 兖煤 05 的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3. 偿债保障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保障计划和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一致。具体包括：

- (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 (2)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 (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 (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5)严格的信息披露；

(6)在未能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金或利息时，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①不向股东分配利润；②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③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④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4. 专项偿债账户

公司未设置专项偿债账户。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与中银国际于2012年1月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银国际受聘担任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201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2019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已经披露，并载于上交所网站。

2. 本公司与平安证券于2017年8月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平安证券受聘担任2018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2019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已经披露，并载于上交所网站。

3. 本公司与海通证券于2019年6月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受聘担任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2020年度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已经披露，并载于上交所网站。

4. 本公司与海通证券于2019年6月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受聘担任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2020年度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已经披露，并载于上交所网站。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211,213	2,992,359	-26.10
流动比率	0.57	0.88	-35.23
速动比率	0.46	0.73	-36.99
资产负债率(%)	69.19	58.52	10.67
EBITDA全部债务比	4.83	2.18	121.56
利息保障倍数	4.44	5.37	-17.3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26	8.24	0.24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8.23	8.00	2.8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2年发行的10年期美元债券、2017年发行的美元永续债券、2018年发行的3年期美元债券、2020年发行的3年期美元债券、2018年发行的中期票据和本年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均按照约定按时兑付本金及利息，未发生违约情况。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授信总额度人民币1,693.81亿元，已使用人民币763.66亿元，剩余未使用人民币930.15亿元。2020年，本集团按期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人民币411.83亿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兑现承诺，未发生违约情况，未发生影响投资者资金安全事项。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生的重要事项及最新进展情况，参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一节。

公司经营稳定，融资渠道畅通，上述重大事项对公司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影响。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1BJAA70199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州煤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兖州煤业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兖州煤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矿山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估计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兖州煤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 32、附注五. 53、附注五. 29、附注七. 72所述，于2020年12月31日，兖州煤业公司管理层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停产煤矿的长期资产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孰高确定。</p> <p>管理层在确定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运用的关键假设包括未来煤炭价格、产量、生产成本、资本性支出以及折现率等。</p> <p>鉴于矿山长期资产对于兖州煤业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管理层对具有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算时需运用重大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矿山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估计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识别、评价并测试与减值评估相关的关键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以及折现未来现金流量模型建立和计算的控制；</p> <p>评估兖州煤业公司管理层采用的估值模型；</p> <p>实地查看相关资产的使用情况；</p> <p>基于我们对于煤炭行业及兖州煤业公司的了解，分析并复核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运用的基本假设、重大估计及判断的合理性；</p> <p>分析并复核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的折现率；</p> <p>检查管理层编制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计算的准确性；</p> <p>检查相关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p>
2.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Watagan Mining Company Pty Ltd) 纳入合并范围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兖州煤业公司财务报表合并附注五. 5、八. 1、十六. 7所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20年12月16日，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控制了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岗），将沃特岗纳入合并范围，于合并日确认合并损失人民币68.44亿元（13.83亿澳元），计入营业外支出。</p> <p>由于合并沃特岗导致的损失金额重大，并且涉及控制权转移判断、沃特岗合并日可辨认的资产和负债的估值判断，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检查沃特岗章程、系列协议；</p> <p>复核管理层对获得控制权的判断，包括识别沃特岗相关活动、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对沃特岗拥有权力并有能力运用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的判断；</p> <p>评估管理层对合并日沃特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进行估算时所使用的的方法、假设和</p>

	<p>参数的合理性；</p> <p>复核合并日的企业合并会计处理；</p> <p>检查有关沃特岗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列报和披露的充分性。</p>
3. 非同一控制下重大股权收购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兖州煤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 5、八. 1、十六. 8、十六. 9所述：</p> <p>于2020年，兖州煤业公司以39.62亿元增资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其51%股权，并于2020年12月31日实现对其控制，因收购产生营业外收入8.35亿元；</p> <p>于2020年，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3.02亿澳元收购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Moolarben Coal Joint Venture，以下简称莫拉本）10%股权，并取得对莫拉本的控制权，根据《企业合并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确认投资收益人民币34.54亿元（6.97亿澳元）；确认营业外收入人民币4.61亿元（0.93亿澳元）。</p> <p>上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2020年确认的收益金额重大，且涉及较为复杂的会计处理以及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包括购买日的确定、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估值等，因此将非同一控制下重大股权收购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检查增资协议、股权转让协议、股权价款的支付情况；</p> <p>复核管理层对于通过收购实现控制的判断、购买日的判断；</p> <p>了解管理层聘任的估值专家，对其资格、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进行评价，并复核其对于合并日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评估所采用的方法和模型、假设和估计、重要参数和数据的合理性；</p> <p>复核购买日的企业合并会计处理；</p> <p>检查有关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的充分性。</p>

四、 其他信息

兖州煤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兖州煤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兖州煤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兖州煤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兖州煤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兖州煤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兖州煤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

易和事项。

(6) 就兖州煤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季 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慧春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542,359	28,906,5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48,291	156,6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579	10,690
应收账款	七、5	3,979,211	4,577,04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3,242,656	3,961,301
预付款项	七、7	3,395,275	3,524,7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128,714	4,471,842
其中：应收利息	七、8	123,615	177,956
应收股利	七、8	144,2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7,714,660	8,264,2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8,578	217,6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763,523	1,336,643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079,190	14,753,537
流动资产合计		58,072,036	70,180,9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71,231	69,35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3,835,859	7,694,88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9,025,567	14,808,0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5,027	13,9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439,148	1,430,462
投资性房地产		1,385,110	103,250
固定资产	七、21	66,113,662	62,050,345
在建工程	七、22	23,455,685	19,518,7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750,230	801,457
无形资产	七、26	58,855,035	52,648,76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338,146	329,513
长期待摊费用		185,029	202,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772,144	2,505,4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1,596,132	3,867,5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838,005	166,043,859
资产总计		258,910,041	236,224,7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5,714,338	10,565,295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1,971	148,554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9,881,190	9,619,286
应付账款	七、36	14,042,415	11,868,4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176,540	2,969,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751,767	1,594,794
应交税费	七、40	1,751,934	1,278,858
其他应付款	七、41	37,805,118	24,239,970
其中：应付利息	七、41	1,625,981	474,755
应付股利	七、41	15,422	1,919,66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7,254,470	14,176,51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71,341	3,035,255
流动负债合计		102,081,084	79,496,1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4,913,441	32,454,626
应付债券	七、46	25,967,378	14,567,2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134,000	1,130,496
长期应付款	七、48	3,051,016	2,388,7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504,040	439,946
预计负债	七、50	3,953,860	2,643,476
递延收益		161,571	145,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6,994,093	3,535,7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367,178	1,440,1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046,577	58,745,521
负债合计		179,127,661	138,241,6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860,000	4,912,016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5,217,667	10,311,61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七、54	5,217,667	10,311,611
资本公积	七、55	155,068	9,565,3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612,526	-6,894,735
专项储备	七、58	3,561,748	4,517,348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盈余公积	七、59	509,907	6,804,7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5,426,530	45,649,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4,118,394	74,865,977
少数股东权益		25,663,986	23,117,1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合计		79,782,380	97,983,1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258,910,041	236,224,771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32,934	5,520,8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582,969	1,107,572
应收款项融资		1,824,316	2,647,131
预付款项		46,181	82,77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6,415,380	42,154,385
其中：应收利息	十七、2	1,867,714	1,768,263
应收股利	十七、2		
存货		474,837	630,2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97,900	1,182,207
流动资产合计		55,474,517	53,325,2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91,377,666	74,811,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60	4,6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65,735	6,710,439
在建工程		970,197	526,4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687,097	3,980,984
无形资产		1,102,941	1,210,1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5,818	1,233,6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6,293	117,9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090,407	88,595,882
资产总计		161,564,924	141,921,0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840,000	10,2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3,055	85,598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18,131	1,661,009
应付账款		3,225,589	3,022,3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3,242	635,148
应付职工薪酬		625,552	688,201
应交税费		824,210	638,389
其他应付款		33,029,746	18,111,788
其中：应付利息		1,038,733	823,427
应付股利		11,878	1,874,30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41,236	3,450,996
其他流动负债		95,321	2,998,800
流动负债合计		67,386,082	41,542,2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872,205	20,896,720
应付债券		16,990,292	11,518,6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09,342	3,671,227
长期应付款		41,379	60,7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4,395	98,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	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927,687	36,246,321
负债合计		108,313,769	77,788,5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60,000	4,912,016
其他权益工具		5,217,667	10,311,61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5,217,667	10,311,611
资本公积		64,450	1,424,005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516	69,422
专项储备		2,279,603	3,107,508
盈余公积		2,300,353	6,759,689
未分配利润		38,493,566	37,548,2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251,155	64,132,5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564,924	141,921,095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14,991,818	214,688,079
其中：营业收入		214,991,818	214,688,0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203,993,065	198,800,207
其中：营业成本		186,571,000	181,578,6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421,289	2,871,452
销售费用	七、63	5,425,044	5,735,156
管理费用	七、64	5,375,790	4,888,956
研发费用		509,506	561,124
财务费用	七、66	2,690,436	3,164,916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3,257,121	3,484,646
利息收入	七、66	883,230	978,043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7,044	102,5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685,692	1,155,9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694,781	997,2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七、69	-886,499	-917,592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23,496	195,4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61,242	-380,0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9,704	-185,0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5,742	-49,4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94,282	15,809,82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106,483	719,06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046,984	185,6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53,781	16,343,24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416,100	3,409,6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7,681	12,933,5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7,681	12,933,59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1,636	9,918,114
2.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净利润		491,042	580,181
3.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997	2,435,2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2,183,674	1,258,78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282,209	931,77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067	20,89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77	1,067	20,89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281,142	910,8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39,951	153,25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七、77	781,459	276,986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439,686	480,646
(7) 其他		199,94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901,465	327,004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21,355	14,192,37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03,845	10,849,893
(二)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1,042	580,181
(三)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468	2,762,30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89	2.019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89	2.019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195,031千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398,902千元。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2,347,921	24,819,96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2,515,034	14,225,916
税金及附加		1,161,496	1,177,342
销售费用		404,275	409,901
管理费用		2,205,525	2,149,080
研发费用		100,024	96,637
财务费用		664,869	1,135,064
其中：利息费用		2,835,725	2,937,875
利息收入		2,326,803	1,967,875
加：其他收益		12,071	8,9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596,604	2,551,8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833,183	908,7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364	2,77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130,851	-162,577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75	-2,5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74,131	8,024,452
加:营业外收入		396,954	262,554
减:营业外支出		114,975	99,1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56,110	8,187,820
减:所得税费用		1,665,995	1,803,6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0,115	6,384,1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0,115	6,384,1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906	4,13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46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	-46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934	4,6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59	68,79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50,593	-64,198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56,209	6,388,3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84	1.18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84	1.1816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047,226	232,874,2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108,433	5,302,30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2,791	684,7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581,623	2,946,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780,073	241,807,7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246,922	177,331,8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893,342	374,67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21,899	11,663,3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22,707	11,887,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948,488	12,423,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546,674	213,680,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3,399	28,127,1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91,574	4,705,2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5,153	1,150,640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4,460	492,0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78		35,4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4,654	1,808,9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5,841	8,192,3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12,229	13,141,3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46,300	2,289,10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22,306	135,06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39,159	69,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19,994	15,635,0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4,153	-7,442,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8,609	961,62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56,109	961,6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115,353	28,073,7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300	459,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15,262	29,494,6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29,209	32,757,6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16,235	13,800,5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64,147	2,593,7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677,909	9,141,5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23,353	55,699,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8,091	-26,205,1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813	-77,5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5,842,658	-5,598,3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22,959,118	28,557,4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17,116,460	22,959,118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35,777	32,232,4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765	1,616,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82,542	33,849,1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48,089	8,624,5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05,146	5,112,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64,389	7,108,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7,545	2,560,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95,169	23,405,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7,373	10,443,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95	1,5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13,026	3,620,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142	2,2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6,145	6,415,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70,808	11,588,1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3,514	961,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16,157	5,095,6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7,1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3,080	10,717,7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65,651	16,775,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4,843	-5,187,1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207,973	25,7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4,323	5,109,9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62,296	30,859,9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61,348	34,408,4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77,528	9,139,1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3,058,546	1,686,213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97,422	45,233,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4,874	-14,373,8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283	52,6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2,313	-9,065,0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8,562	13,653,6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6,249	4,588,562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12,016		10,311,611		482,980		-6,810,265	4,078,521	6,804,799		43,512,178		63,291,840	20,232,282	83,524,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082,335		-84,470	438,827			2,137,445		11,574,137	2,884,850	14,458,98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2,016		10,311,611		9,565,315		-6,894,735	4,517,348	6,804,799		45,649,623		74,865,977	23,117,132	97,983,1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016		-5,093,944		-9,410,247		1,282,209	-955,600	-6,294,892		-223,093		-20,747,583	2,546,854	-18,200,7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1,042				1,282,209				7,121,636		8,894,887	126,468	9,021,3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016		-5,000,000		-9,410,247				-6,805,014		-2,279,553		-23,546,830	3,514,795	-20,032,0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2,016				-232,584								-284,600	4,003,848	3,719,2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										-5,000,000	-3,443,499	-8,443,49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370								25,370		25,370
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275,473				-6,805,014		-2,279,553		-18,360,040		-18,360,040
5.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6. 未丧失控制权增持比例下降					2,756								2,756	-2,756	
7. 其他					69,684								69,684	2,957,202	3,026,886
(三) 利润分配			-584,986						509,907		-5,053,766		-5,128,845	-1,125,420	-6,254,265
1. 提取盈余公积									509,907		-509,907				

项目	2020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9,771		89,771		89,771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33,630		-4,633,630	-1,068,764	-5,702,394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584,986									-584,986	-56,656	-641,642	
5.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55,600				-955,600	31,011	-924,589	
1. 本期提取								2,199,239				2,199,239	238,914	2,438,153	
2. 本期使用								3,154,839				3,154,839	207,903	3,362,742	
(六) 其他								215		-11,410		-11,195		-11,195	
四、本期末余额	4,860,000		5,217,667		155,068		-5,612,526	3,561,748	509,907		45,426,530		54,118,394	25,663,986	79,782,380

2020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19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12,016		10,316,444		1,123,920		-7,772,900	3,046,388	6,224,400		43,141,500		60,991,768	23,961,723	84,953,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082,335		-53,614	341,201			1,735,153		11,105,075	2,720,067	13,825,142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2,016		10,316,444		10,206,255		-7,826,514	3,387,589	6,224,400		44,876,653		72,096,843	26,681,790	98,778,6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33		-640,940		931,779	1,129,759	580,399		772,970		2,769,134	-3,564,658	-795,5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0,181				931,779				9,918,114		11,430,074	2,762,303	14,192,3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0,940			-17,639					-658,579	-4,487,489	-5,146,06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46								-2,546	-5,090,761	-5,093,30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540								22,540		22,540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收购少数股权投资					2,004								2,004	-79,870	-77,866	
6.未丧失控制权增持比例下降					-595,977			-17,639					-613,616	613,616		
7.其他					-66,961								-66,961	69,526	2,565	
(三)利润分配			-585,014						580,399		-9,076,076		-9,080,691	-1,865,835	-10,946,526	
1.提取盈余公积									580,399		-580,39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3,219		-83,219		-83,219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412,458		-8,412,458	-1,665,269	-10,077,727	

项目	2019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585,014										-585,014	-200,566	-785,580	
5.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980	-20,980	-20,98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980	-20,980	-20,980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8,088	-48,088	-48,0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12,016		10,311,611		9,565,315		-6,894,735	4,517,348	6,804,799				45,649,623	74,865,977	23,117,132	97,983,109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	--------

2020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12,016		10,311,611		1,424,005		69,422	3,107,508	6,759,689	37,548,273	64,132,5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2,016		10,311,611		1,424,005		69,422	3,107,508	6,759,689	37,548,273	64,132,5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016		-5,093,944		-1,359,555		-33,906	-827,905	-4,459,336	945,293	-10,881,3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1,042				-33,906			5,099,073	5,556,2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016		-5,000,000		-1,359,555				-4,969,458		-11,381,02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2,016				-232,584						-284,6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								-5,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898						31,898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58,869				-4,969,458		-6,128,327
(三)利润分配			-584,986						509,907	-4,142,373	-4,217,452
1.提取盈余公积									509,907	-509,90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32,466	-3,632,466
3.其他			-584,986								-584,98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827,905			-827,905
1.本期提取								1,089,585			1,089,585
2.本期使用								1,917,490			1,917,490
(六)其他									215	-11,407	-11,1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60,000		5,217,667		64,450		35,516	2,279,603	2,300,353	38,493,566	53,251,155

项目	2019年度
----	--------

2020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12,016		10,316,444		1,391,452		65,289	2,295,337	6,179,290	39,937,272	65,097,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12,016		10,316,444		1,391,452		65,289	2,295,337	6,179,290	39,937,272	65,097,1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33		32,553		4,133	812,171	580,399	-2,388,999	-964,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0,181				4,133			5,803,993	6,388,3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553						32,5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553						32,553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85,014						580,399	-8,144,904	-8,149,519
1.提取盈余公积									580,399	-580,39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64,505	-7,564,505
3.其他			-585,014								-585,01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812,171			812,171
1.本期提取								812,171			812,171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48,088	-48,0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12,016		10,311,611		1,424,005		69,422	3,107,508	6,759,689	37,548,273	64,132,524

法定代表人：李希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青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健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54号文件批准，由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兖州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兖矿集团”）作为主发起人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注册地为山东省邹城市，总部办公地址为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67,000万元，每股面值为1元。于1998年3月，经国务院证券委证委发（1997）12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向香港及国际投资者发行面值82,000万元之H股，美国承销商行使超额配售权，本公司追加发行3,000万元H股，上述股份于1998年4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公司的美国存托股份于1998年3月31日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此次募集资金后，总股本变更为252,000万元。于1998年6月，本公司发行8,000万股A股，并于1998年7月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于2017年2月16日，本公司美国存托股份从纽约证券交易所退市并取消注册。经多次增发、送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486,000万元。

本集团经营范围主要为煤炭采选、销售（其中出口应按国家现行规定由拥有煤炭出口权的企业代理出口）；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咨询；委托经营；矿区自有铁路货物运输；公路货物运输；港口经营；矿山机械设备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安装、撤除；其他矿用材料的生产、销售；销售、租赁电器设备及销售相关配件；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建筑材料、木材、橡胶制品的销售；冷补胶、肥皂、锚固剂、涂料的制造、销售；煤矿综合科学技术服务；矿井救护技术服务；矿区内的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并提供餐饮、住宿等相关服务；煤矸石系列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焦炭、铁矿石、有色金属的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修理；劳务派遣；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污水处理；供热；工业旅游；企业内部人员培训（救护队员技能培训、生产技术培训、安全培训）；计量检定、理化检测、无损检测、分析化验、安全生产检测检验；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润滑油、润滑脂、化学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劳务防护用品、纺织产品、文教用品、塑料制品、仪器仪表、水泥、耐火材料及制品的销售。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承包；水煤浆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和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等34家二级子公司，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等54家三级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新设增加4家三级子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1家二级子公司和8家三级子公司，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6家二级子公司和4家三级子公司；因注销减少1家二级子公司和3家三级子公司，因破产移交减少1家三级子公司，因股权转让减少2

家三家子公司，因股权被稀释失去控制权减少1家二级子公司和2家三级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参见本附注“五、9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母公司对子公司（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反映的，该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应转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母、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反映的，应将母、子公司此项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相互抵消，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持有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以外，此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销、按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的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企业借款、应收保理款。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持有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该金融资产二者兼顾。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以外，此类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包括相关汇兑损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益、按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的减值及相关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于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管理层可以在单项资产基础上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此类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将此类权益工具投资列报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包括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全部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

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本集团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为其他权益工具中的永续债。

（6）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合同资产；
- 3) 应收融资租赁款；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5)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1)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2)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3)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4)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账龄、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等级、评级款项性质、与本集团关联关系等。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日，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将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

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煤炭存货、甲醇存货、铁矿石存货、房地产开发成本、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以及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一般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房地产开发成本是以土地、房屋、配套设施、代建工程和公用配套设施费用的实际成本入账，开发项目竣工验收时，按实际成本转入房地产存货。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用于销售的煤炭、甲醇、房地产、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等存货及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房地产开发成本，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

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其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资产核算，按金融资产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资产核算，按金融资产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

-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2) 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矿井建筑物、码头建筑物、地面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土地等。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30	0-3	3.23-10.00
地面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25	0-3	3.88-10.00
码头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	0	2.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2.5-25	0-3	3.88-40.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8	0-3	5.39-16.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

(1) 初始计量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

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本附注“五、32长期资产减值”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未探明矿区权益、土地使用权、水资源使用权、专利和专有技术、计算机软件和产能置换支出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采矿权成本根据已探明及推定煤炭储量以采矿权在矿山服务年限内已探明及推定煤炭总储量为基础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若为本集团之澳大利亚子公司，则以澳大利亚联合矿石储备委员会（「JORC」）煤炭储量为基础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未探明矿区权益是矿区经勘探评价活动后估计其潜在经济可采储量（不包括采矿权中已探明及推定煤矿总储量的部分，即不包括上述的煤炭储量）的价值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实施减量置换严控煤炭新增产能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16〕1602号）、《关于做好建设煤矿产能减量置换有关工作的补充通知》（发改能源〔2016〕1897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609号）文件的规定，本集团新建煤矿、核增产能等均进行产能置换指标交易，产能置换支出按照采矿权证剩余年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

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勘探及评价支出

发生的勘探和评价支出按单一矿区可独立辨认的收益区域归集。只有当满足以下条件时，勘探和评价支出才会资本化或暂时资本化：受益区域的开采权是现时的并且可以通过成功开发和商业利用或出售该受益区域收回成本；或受益区域的开发尚未达到可判断是否存在可开采储量且与开采相关的重要工作尚在进行中。

对各受益区域的支出进行定期审核以确定继续资本化该等支出的恰当性。废弃区域的累计支出在决定废弃的期间予以全部冲销。当有证据或者环境显示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可收回金额，需要评价勘探和评价支出的账面金额是否存在减值。

当生产开始时，相关区域的累计支出按照经济可开采储量的耗用率在该区域的服务年限内摊销。

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勘探和评价资产，以其于收购日的公允价值确认，即于收购日其潜在经济可采储量的公允价值，以未探明矿区权益列示。

勘探及评价资产根据资产性质被列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或无形资产。

31.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3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 (或者亏损) 远远低于 (或者高于) 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 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采矿权补偿费和工程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的支出, 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4.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 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 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5.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 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 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 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

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3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

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7.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因开采煤矿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事项，以及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8. 露天矿表层土剥采成本

露天矿表层土剥采成本指为达至煤层而发生的累计支出，包括直接剥离成本及机器设备的运行成本。对能提升矿石的未来开采能力的此类剥采成本在满足特定标准时确认为非流动资产（剥采资产），其余剥采成本在发生当期计入生产成本，结转至存货。

对能提升矿石的未来开采能力的生产剥采成本，仅在满足以下全部条件时，被确认为一项非流动资产：未来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企业；企业可以识别出被改进了开采能力的矿体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相关剥采活动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剥采活动资产应作为与其相关的矿业资产的一部分予以确认。

剥采资产入账根据其所构成的现有资产的性质分类为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当剥采资产与存货不能独立识别时，剥采成本会根据相应之生产标准分配至剥采资产及存货中。

剥采资产将会在与其相关的已识别矿体组成部分的预期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39.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

本集团开采矿产会引起地下矿场土地塌陷。通常情况，公司可于开采地下矿场前将居住于矿上土地的居民迁离该处，并就土地塌陷造成的损失向居民进行赔偿。管理层按历史经验对当期已开采未来可能产生的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用等作出估计并预计。

鉴于本集团支付搬迁费用及各项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的时间与相应土地之下矿场的开采时间存在差异，故将由于预付与未来开采有关的土地征地搬迁费用等与支付数小于预提数而形成的与未来支付有关的预提土地塌陷征地、补偿、复原、环保等的差额作为一项流动资产或一项流动负债列报。

40. 各专项储备

(1) 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生产监察局及有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本公司及中国境内涉及煤炭业务的子公司根据原煤产量计提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以下简称“维简费”)，用于维持矿区生产以及设备改造等相关支出，各公司计提标准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标准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山东、山西之子公司	6元/吨
本公司所属中国境内内蒙古、陕西之子公司	10.5元/吨

(2)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炭安全监察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本公司及中国境内涉及煤炭业务的子公司根据原煤产量计提安全生产费用，用于煤炭生产设备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各公司计提标准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标准
本公司及山东境内子公司	15元/吨、30元/吨
本公司之内蒙古、陕西境内子公司	15元/吨
本公司之山西境内子公司	30元/吨

根据《山东省煤矿冲击地压防治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25号文件)规定，自2019年9月1日起，冲击地压煤矿应当在国家规定的安全费用提取标准的基础上，按照每吨煤不少于15元加提安全费用。本公司及山东境内子公司所属冲击地压煤矿自2019年9月1日起，在国家规定的安全费用提取标准的基础上，按照每吨煤15元加提安全费用。

上述计提额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已计提未使用金额在所有者权益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使用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改革专项发展基金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山东省煤炭工业局《关于省属重点煤炭企业建立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鲁财企(2004)28号)规定，本公司从2004年7月1日起按开采原煤量每吨5元计提改革专项发展基金，以用于新矿井建设等相关支出。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山东省煤炭工业局《关于停止执行省属重点煤炭企业提取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政策的通知》(鲁财企(2008)44号)，自2008年1月1日起，本公司停止计提改革专项发展基金。

(4) 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政发〔2007〕41号)的规定,自2008年5月1日起,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按开采原煤量每吨10元计提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和使用管理遵循“企业所有、专款专用、专户储存、政府监管”的原则。

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全省煤炭经济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增长措施的通知》(晋政发〔2013〕26号),暂停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5) 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根据《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发〔2007〕40号)规定,自2008年5月1日起,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按开采原煤量每吨5元计提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全省煤炭经济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增长措施的通知》(晋政发〔2013〕26号),暂停提取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6) 一般风险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充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按照风险资产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41.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4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43.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包括销售煤炭、销售甲醇等煤制化工产品、销售电力及热力、销售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辅助材料、贷款和租赁等业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比例确定。本集团判断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1)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2) 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

(3)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整合成某组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不仅限于合同的法律形式，并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1) 本集团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2) 本集团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3) 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4)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本集团煤炭、甲醇等化工产品、热力、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辅助材料及其他商品在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2) 本集团电力销售收入在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并根据供电量及每年与有关各电力公司确定的适用电价计算；

(3) 本集团出售房地产开发产品的收入在房地产开发产品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合同，将房地产开发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予以确认；

(4) 本集团铁路、航运以及其他服务收入在劳务完成时确认；

(5) 本集团利息收入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5.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

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7.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

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 持有待售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

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9.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0.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将与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51.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企业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52. 套期业务的处理方法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如远期外汇合约、利率掉期合约等对与外汇相关的风险及利率波动风险进行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交易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和被套保项目之间的套期关系，包括风险管理目标及各种套期交易策略。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后续期间内会定期地评估套期交易中的衍生工具是否持续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本集团以合同主要条款比较法作套期有效性预期性评价。

套期交易的应收应付净额自套期开始时起作为资产或负债列入资产负债表中。相应的未实现利得和损失计入权益中的套期储备。远期外汇合约和利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化通过套期储备予以确认直至预期交易发生。一旦预期交易发生，累计在权益中的余额将计入到利润表中或被确认为与其相关的资产成本的一部分。

当套期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终止或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套期会计不再适用。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套期工具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仍被计入权益中，并在交易最终发生时予以确认。如果套期交易预期不再发生，则在股东权益中记录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就被转到当期损益。

5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

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或产量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和经济可开采煤炭储量，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经济可开采的煤炭储量是指本集团根据实测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煤炭资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煤炭储量的估计涉及主观判断，因为煤炭储量的技术估计往往并不精确，仅为近似储量。经济可开采煤炭储量的估计会考虑各个煤矿最近的生产和技术资料，定期更新。此外，由于价格及成本水平逐年变更，经济可开采煤炭储量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存在技术估计固有的不精确性。

（2） 土地塌陷、复垦、重整及环保义务

公司因开采地下煤矿需要搬迁地面的村庄，以及因开采煤矿可能导致土地塌陷或影响环境，而应承担村庄搬迁费用、地面农作物（或附着物）赔偿、土地复原、重整及环境治理等各项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资源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一项复垦环保义务。取决于其与未来生产活动的相关和估计确定的可靠程度，针对流动与非流动复垦准备相应确认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

土地塌陷、复垦、重整及环保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如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将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土地塌陷、复垦、重整及环保费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3）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如本附注“五、32长期资产减值”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可能与之后期间实际结果不同。

（4）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5)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信用承诺，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债务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判断，例如：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自愿进行的近期公平市场交易（若可获得），参照本质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折现现金流量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7) 企业合并中采用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在收购日的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采用了估值模型，包括使用收益现值法评估探矿权资产、使用重置成本法评估房屋建筑物和设备、使用市场法评估土地等。未来现金流量预测中涉及关键假设及参数，包括投产日期的假设、矿权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的估计、矿产售价的估计、折现率的估计等。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初始计量，本公司采用了估算模型，包括影响业绩因素的假设、业绩对赌期间实现利润的金额和概率估计，以及折现率的估计。

(8) 税项

本公司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缴纳多种税金，在正常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和金额产生影响。

若管理层预计未来很有可能出现应纳税盈利，并可用作可抵销暂时性差异或税项亏损，则确认与该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的金额与原先估计有差异，则该差异将会影响与估计改变的期间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税项的确认。若管理层预计未来无法抵消应纳税所得额，则对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3%
资源税	按煤炭销售金额计征	4%、8%、9%、1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环保税	按实际排污量	1.2至3元/污染当量
水资源税	按实际取水量或排水量	1至2.5元/立方米

(2) 本公司之澳大利亚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注)	应纳税所得额	30%
商品及服务税	应纳税增值额	10%
资源税	煤炭销售收入	7%-8.2%
职工薪酬税-昆士兰州	职工工资总额	4.75%
职工薪酬税-新南威尔士州	职工工资总额	5.45%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所得税适用税率为30%。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及其全资拥有的子公司根据澳大利亚合并纳税的规定构成一家所得税合并纳税集团；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负责确认合并纳税集团的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包括合并纳税集团内各子公司的可抵扣损失及税款抵减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合并纳税集团中的每一家实体确认各自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但不包括可抵扣的损失及税款抵减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这种情况下，仅由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集团签订了一个共享税务协议，即集团中每个实体根据他们的税前利润占整个集团的比例来分配各自应缴纳的税金。合并纳税集团也签订一个纳税资金协议即每个实体通过集团内部往来科目确认各自的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3) 本公司其他境外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地区或国家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香港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
卢森堡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2.5%
加拿大	货物及服务税	商品计税价格	5%
加拿大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8%
新加坡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7%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4)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享受电力、热力实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5) 资源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财税〔2014〕72号）对衰竭期煤矿开采的煤炭，资源税减征30%。衰竭期煤矿，是指剩余可采储量下降到原设计可采储量的20%（含）以下，或者剩余服务年限不超过5年的煤矿。本公司南屯煤矿、鲍店煤矿、兴隆庄煤矿、济宁二号煤矿自2015年起享受此优惠。杨村煤矿自2017年起享受此优惠。

(6)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子公司	税率	注释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15%	注1
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	15%	注1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15%	注1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5%	注1
邹城兖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	20%	注2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15%	注3
兖矿集团邹城金通橡胶有限公司	15%	注3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15%	注3
山东兖矿集团长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15%	注3
兖矿集团唐村实业有限公司	15%	注3
兖矿榆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5%	注3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15%	注3
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15%	注4
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5%	注5

注1：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荣信化工同时也是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申报时选择使用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和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中发〔2010〕11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及其他相关文件，符合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优惠政策条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注2：邹城兖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的规定，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3：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兖矿集团邹城金通橡胶有限公司、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山东兖矿集团长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兖矿集团唐村实业有限公司、兖矿榆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相关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注4：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号）的规定，对设在横琴新区、平潭综合实验区和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注5：尧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号）的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5	234
银行存款	17,113,366	22,754,954
其他货币资金	7,428,818	6,151,343
合计	24,542,359	28,906,5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190,623	5,599,730

其他说明

本集团限制使用的资金主要包括：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3,498,125	3,045,142
法定存款保证金	1,600,338	964,714
质押的定期存款	1,010,256	1,010,000
贷款保证金	349,655	511,300
冻结资金	329,338	39,563
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589,247	310,516
其他保证金	48,940	66,178
合计	7,425,899	5,947,41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特别收益权（注1）	79,880	102,954
货币基金	50,356	32,016
非或然特许权使用费（注2）	18,055	17,584
货币远期合约		4,098
合计	148,291	156,6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之特别收益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拥有的在中山矿项目中取得其按离港煤炭销售价4%计算的特别收益之权利。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洲公司）管理层于每报告日，对此项权利依据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现值进行计量，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将未来一年内将取得的收益79,880千元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超过一年将取得的收益1,009,562千元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2: 交易性金融资产之非或然特许权使用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应收嘉能可集团收购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持有HVO非法人合资公司16.6%权益的一部分对价，公司管理层于每报告日，对此项权利依据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现值进行计量，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将未来一年内应收的价款18,055千元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3,574,088
1至2年	266,815
2至3年	100,073
3年以上	38,235
合计	3,979,2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499	12	433,249	83	89,250	586,558	11	531,658	91	54,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7,416	88	67,455	2	3,889,961	4,664,655	89	142,514	3	4,522,141
其中:										
账龄组合	3,429,025	76	67,455	2	3,361,570	3,751,647	72	142,514	3	3,609,133
关联方组合	528,391	12			528,391	913,008	17			913,008
合计	4,479,915	100	500,704	11	3,979,211	5,251,213	100	674,172	13	4,577,0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1	5,078	5,078	100	预期不能收回
公司2	297,500	208,250	70	预期不能收回
公司3	26,900	26,900	100	预期不能收回
公司4	9,941	9,941	100	预期不能收回
公司5	183,080	183,080	100	预期不能收回
合计	522,499	433,249	8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138,727	7,743	0.25
1-2年	229,696	5,194	2
2-3年	7,498	1,414	19
3年以上	53,104	53,104	100
合计	3,429,025	67,455	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674,172	-4,850	14,375	127,557	36,601	18,835	500,704
合计	674,172	-4,850	14,375	127,557	36,601	18,835	500,7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6,60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公司1	297,500	3年以内	6
公司2	240,307	1年以内	5
公司3	171,283	1年以内	4
公司4	169,773	1年以内	4
公司5	159,601	1年以内	3
	1,038,464		2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3,126,928	3,961,147
信用证	115,728	154
合计	3,242,656	3,961,30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1,217,445千元质押给银行用于开具应付承兑汇票及保函，将信用证115,728千元质押给银行用于出口押汇。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66,858	76	3,377,317	96
1至2年	821,668	24	6,466	
2至3年	3,351		138,262	4
3年以上	3,398		2,746	
合计	3,395,275	100	3,524,791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公司1	283,570	1年以内	8
公司2	268,464	1年以内	8
公司3	181,216	1年以内	5
公司4	151,897	1年以内	4
公司5	146,100	1年以内	4
合计	1,031,247		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3,615	177,956
应收股利	144,296	
其他应收款	2,860,803	4,293,886
合计	3,128,714	4,471,8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813,961
1至2年	704,128
2至3年	69,857
3年以上	272,857
合计	2,860,803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237,199	3,811,022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1,146,882	908,099
应收代垫款	475,512	537,795
押金保证金	221,806	353,160
备用金	14,717	21,370
其他	10,357	11,601
合计	5,106,473	5,643,04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46,489	1,302,672	1,349,161
本期计提		26,353	540,648	567,001
本期转回			-23,530	-23,53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3,893	-102,960	-116,853
其他变动		469,891		469,891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528,840	1,716,830	2,245,67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1,349,161	567,001	476,833	23,530	116,853	6,942	2,245,670
合计	1,349,161	567,001	476,833	23,530	116,853	6,942	2,245,6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84,406
往来款	32,447
合计	116,85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1	往来款	382,169	1-2年	7	
公司2	往来款	365,688	2-3年	7	365,688
公司3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337,997	3年以上	7	337,997
公司4	往来款	197,282	4年以内	4	
公司5	往来款	156,308	3-4年	3	
合计	/	1,439,444	/	28	703,68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01,851	7,039	1,494,812	1,065,720	7,039	1,058,681
在产品	1,143,463		1,143,463	850,927		850,927
产成品	1,501,201	78,461	1,422,740	1,549,780	31,311	1,518,469
库存商品	2,455,110	735	2,454,375	2,732,513	735	2,731,778
低值易耗品	558,019		558,019	420,856		420,856
房地产开发成本	641,251		641,251	1,683,529		1,683,529
合计	7,800,895	86,235	7,714,660	8,303,325	39,085	8,264,24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039						7,039
在产品	31,311	47,300			1,575	1,425	78,461
库存商品	735						735
合计	39,085	47,300			1,575	1,425	86,23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拟出售土地	8,578	217,644
合计	8,578	217,644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注）	1,763,523	1,336,643
合计	1,763,523	1,336,643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1,399,942千元、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垠(泰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361,586千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4,301,874	6,762,287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	3,194,472	1,962,913
待抵扣进项税、预缴税款	1,548,713	1,336,937
应收保理款	927,918	453,274
环境治理保证金	63,899	94,454
长期服务假基金会补偿金	39,330	19,208
内蒙矿业借款(注1)		2,554,300
关联企业借款(注2)		1,562,517
其他	2,984	7,647
合计	10,079,190	14,753,537

注1：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矿业），本公司之子公司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对内蒙矿业提供的借款余额于本年末内部抵消；

注2：因同一控制下合并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等9家公司，形成年初对兖矿集团及其子公司借款，余额为1,562,517千元，本年已全部收回。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格拉斯通债券	158,013	86,782	71,231	156,200	86,843	69,357
委托贷款	190,000	190,000		190,000	190,000	
合计	348,013	276,782	71,231	346,200	276,843	69,357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622,989	174,504	2,448,485	1,842,931	124,891	1,718,040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557,206		557,206	416,721		416,721	
沃特岗（注1）				4,398,756		4,398,756	
采矿权	711,289		711,289	588,192		588,192	
中山矿合营企业 （注2）	676,085		676,085	989,901		989,901	
合计	4,010,363	174,504	3,835,859	7,819,780	124,891	7,694,889	/

注1：澳洲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将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岗）纳入合并，年初余额因合并减少。

注2: 本公司之子公司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向中山矿合营企业(以下简称中山矿)提供长期贷款的面值为2.12亿澳元。2020年10月5日,中山矿股东同意贷款免息期重置至2025年12月31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贷款按照实际利率法重估为1.35亿澳元,折合人民币676,085千元,除税后差额0.54亿澳元,折合人民币266,906千元,计入对中山矿的长期股权投资。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4,198	6,802	83,891	124,891
本期计提	20,354	35,841	44,972	101,167
本期转回		-3,298	-48,256	-51,55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54,552	39,345	80,607	174,50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合营企业													
中山矿合营企业	425,863			-302,418		266,906					11,017	401,368	
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28,290			960								29,250	
山东东华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	13,530			1,263								14,793	
华能供应链平台科技有限公司(注1)	40,164			5,720						-45,884			
HVO Entities (注2)	11,111			-11,260							149		
小计	518,958			-305,735		266,906				-45,884	11,166	445,411	
二、联营企业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1,029,771			41,540				-14,782				1,056,52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3)	1,797,674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上海中期期 货股份有限 公司 (注3)	680,600											
内蒙古伊泰 呼准铁路有 限公司 (注 4)	2,177,990			37,803			-100,000				2,115,793	
沃拉塔港煤 炭服务公司	895,347			23,451		-401	-52,275			23,807	889,929	
兖矿售电有 限公司	30,100			622							30,722	
浙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注3)	5,185,673											
临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2,247,035			90,083	141						2,337,259	
山东省东岳 泰恒发展有 限公司	211,422			14,574							225,996	
山东兖煤物 业服务有限 公司	8,255			2,322							10,577	
海南国际能 源交易中心 有限公司 (注1)	25,203								-25,203			
兖矿清湖生		6,300									6,3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态科技(山 东)有限责 任公司												
山东聚合顺 鲁化新材料 有限公司 (注5)		140,000									140,000	
究矿(海南) 智慧物流科 技有限公司 (注1)				6,521						65,307	71,828	
内蒙古东能 能源有限责 任公司(注 6)										11,384	11,384	
内蒙古西能 能源有限责 任公司(注 6)										25,485	25,485	
内蒙古锦联 铝材有限公 司(注6)										3,910,912	3,910,912	
内蒙古霍煤 锦联矿业有 限责任公司 (注6)										19,499	19,499	6,158
纽卡斯尔煤 炭基础建设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集团												
沃特森矿业 有限公司 (注7)												
小计	14,289,070	146,300		1,000,516	-139,951	-401	-227,156		4,007,384	-495,606	18,580,156	6,158
三、其他												
山西天浩化 工股份有限 公司												149,786
兖矿集团大 陆机械有限 公司(注8)								-39,845	39,845			39,845
小计								-39,845	39,845		149,786	189,631
合计	14,808,028	146,300		694,781	-139,951	266,505	-227,156	-39,845	4,001,345	-484,440	19,025,567	195,789

注1：2020年12月9日，本公司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关于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智慧物流）增加注册资本金4亿元人民币，本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缴权，并同意引入兖矿集团作为新股东认缴部分增资。增资已于年末完成，本公司持有海南智慧物流股权从51%下降至10.2%，但对其仍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其合营企业华能供应链平台科技有限公司、联营企业海南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不再作为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在HVO Entities累计亏损额超过其投资账面价值，调整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至0。

注3：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尚未公开披露2020年年度业绩，依据相关监管准则，在不披露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数据的同时，随机删除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数据，以保证在披露合计数据前提下，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数据不会因唯一不披露而被计算得出。

注4：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原持有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25%的股权。2020年1月1日，内蒙古伊泰呼准铁

路有限公司完成对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的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原持股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25%股权置换为持股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18.94%的股权。

注5：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与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君丰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4亿元取得35%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

注6：内蒙古东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西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内蒙古霍煤锦联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内蒙矿业的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六、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内蒙矿业”。

注7：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纳入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十六、7. 沃特岗事项”。

注8：兖矿集团大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陆机械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以其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其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法院于2020年9月24日出具[2020]鲁0812破申4号民事裁定书同意受理其破产清算申请，大陆机械公司已向破产管理人移交控制权。2020年10月起大陆机械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387	350
山东邹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4,274	4,274
中峰化学有限公司	10,366	9,327
合计	15,027	13,951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别收益权（附注七、2）	1,009,562	1,003,146
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73,282	173,284
榆林市榆阳区煤矿疏干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82,530	82,530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87,397	66,030
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377	56,065
上海骥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30,000
非或然特许权使用费		19,407
维金斯港E级优先股		
合计	1,439,148	1,430,4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03,250	103,25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51,596	1,151,596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610	610
公允价值变动	130,874	130,874
三、期末余额	1,385,110	1,385,11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702,277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3,274	10,099,856	21,611,861	11,628,730	51,702,240	2,507,388	5,023,770	103,677,119
2. 本期增加金额	414,903	876,535	1,874,907	631,791	10,261,951	164,260	399,552	14,623,899
(1) 购置	1,022	342,038	374,237	387,798	6,880,079	132,574	357,543	8,475,291
(2) 在建工程转入	39,637	349,855	553,232	90,379	1,245,944	16,248	25,941	2,321,236
(3) 企业合并增加	374,244	119,774	947,438	153,614	2,086,479	15,438	16,068	3,713,055
(4) 重分类转入		1,569			49,449			51,018
(5) 其他增加		63,299						63,299
3. 本期减少金额		234,596	92,615	35,612	4,403,742	99,480	164,752	5,030,797
(1) 处置或报废		161,617	72,913	23,873	4,392,629	99,480	164,752	4,915,264
(2) 重分类转出		72,979		11,739	11,113			95,831
(3) 其他减少			19,702					19,702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796	54,284	271,085		471,652	-9		832,808
5. 期末余额	1,553,973	10,796,079	23,665,238	12,224,909	58,032,101	2,572,159	5,258,570	114,103,0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38,881	6,562,324	4,363,930	22,783,868	1,295,810	3,120,838	41,465,651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622	1,303,940	496,740	4,698,104	164,275	277,727	7,396,408
(1) 计提		434,809	1,303,940	476,722	4,492,167	154,773	265,819	7,128,230
(2) 重分类转入		1,006			15,247			16,253
(3) 企业合并增加		19,807		20,018	190,690	9,502	11,908	251,9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141	68,455	5,589	1,011,923	77,263	150,052	1,431,423

2020 年年度报告

项目	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93,746	68,455	1,665	1,005,894	77,263	150,052	1,397,075
(2) 重分类转出		24,395		3,924	6,029			34,348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882	84,618		294,761	-7		393,254
5. 期末余额		3,690,244	7,882,427	4,855,081	26,764,810	1,382,815	3,248,513	47,823,8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1,120		3			161,1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354					4,354
5. 期末余额			165,474		3			165,47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53,973	7,105,835	15,617,337	7,369,828	31,267,288	1,189,344	2,010,057	66,113,66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03,274	6,760,975	14,888,417	7,264,800	28,918,369	1,211,578	1,902,932	62,050,345

注：土地类固定资产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拥有的永久性土地使用权，因此无需计提折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498,869	396,097		102,772	
机器设备	560,167	339,909		220,258	
运输设备	30,273	26,778		3,495	
其他	742,059	599,037		143,022	
合计	1,831,368	1,361,821		469,547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2,286,139	正在办理
地面建筑物	91,869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416,332	19,404,210
工程物资	39,353	114,511
合计	23,455,685	19,518,7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维简工程	1,446,774		1,446,774	1,038,583		1,038,583
二、技改工程	944,094		944,094	883,584		883,584
三、基建工程	20,678,630	402,361	20,276,269	16,941,207	124,145	16,817,062
四、安全工程	97,550		97,550	112,744		112,744
五、勘探工程	473,607		473,607	337,905		337,905
六、科技工程	160,501		160,501	210,108		210,108
七、修理工程	17,537		17,537	4,224		4,224
合计	23,818,693	402,361	23,416,332	19,528,355	124,145	19,404,2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加拿大钾矿（注）	N/A	1,921,695	8,628			-81,529	1,848,794	N/A	N/A	28,995	N/A	N/A	金融机构贷款
万福煤矿	3,802,162	3,170,132	645,753				3,815,885	100	100	404,241	131,576	4.35-6	金融机构贷款
荣信甲醇厂二期	7,336,123	5,836,642	-18,620				5,818,022	79	79	468,198	172,550	5.9	自筹及贷款
榆林甲醇厂二期	3,656,000	2,928,108	574,495				3,502,603	96	96	168,179	121,555	6	自筹及贷款
30万吨/年己内酰胺项目	3,755,310	72,711	1,452,206				1,524,917	41	41	N/A	N/A	N/A	自筹及贷款
合计	18,549,595	13,929,288	2,662,462			-81,529	16,510,221	/	/	1,069,613	425,681	/	/

注：加拿大钾矿拥有6个钾矿采矿权，项目可行性研究已经完成，尚没有具体开发规划。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401		1,479,870		1,496,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177	48,148	1,212,086	9,345	1,424,756
(1) 租入	1,573		101,822	9,345	112,740
(2) 企业合并增加	153,604	48,148	1,110,264		1,312,016
3. 本期减少金额			72,211		72,211
(1) 处置或报废			22,762		22,762
(2) 重分类转出			49,449		49,449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799		19,799
5. 期末余额	171,578	48,148	2,639,544	9,345	2,868,6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923		686,891		694,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11	7,094	404,665		438,070
(1) 计提	4,938		235,496		240,434
(2) 企业合并增加	21,373	7,094	169,169		197,636
3. 本期减少金额			22,242		22,242
(1) 处置			6,995		6,995
(2) 重分类转出			15,247		15,247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743		7,743
5. 期末余额	34,234	7,094	1,077,057		1,118,385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7,344	41,054	1,562,487	9,345	1,750,230
2. 期初账面价值	8,478		792,979		801,457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采矿权	未探明矿区权益	土地使用权	专利和专有技术	水资源使用权	产能置换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848,559	2,744,758	2,630,526	1,118,521	335,526	2,261,528	153,364	69,092,782
2. 本期增加金额	6,132,366		858,509	9,320	139,263	21,046	57,590	7,218,094
(1) 购置			690,711			21,046	37,136	748,893
(2) 在建工程转入							575	575
(3) 企业合并增加	6,132,366		167,798	9,320	139,263		19,879	6,468,6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2,977	881		247,763		351,621
(1) 处置			66,733	744				67,477
(2) 其他减少			36,244	137		247,763		284,144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44,084	74,178	2,816	3,300	4,246		3,963	1,032,587
5. 期末余额	66,925,009	2,818,936	3,388,874	1,130,260	479,035	2,034,811	214,917	76,991,84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661,451	2,640	409,517	371,741	22,392	60,767	118,556	12,647,0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18,635		78,020	95,906	3,625	39,033	26,199	2,661,418
(1) 计提	2,202,871		65,788	95,906	3,625	39,033	16,073	2,423,296
(2) 企业合并增加	215,764		12,232				10,126	238,122
3. 本期减少金额			4,365	744				5,109
(1) 处置			4,365	744				5,109
(2) 其他减少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8,503		629				3,356	182,488
5. 期末余额	14,258,589	2,640	483,801	466,903	26,017	99,800	148,111	15,485,861

项目	采矿权	未探明矿区权益	土地使用权	专利和专有技术	水资源使用权	产能置换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796,953							3,796,953
2. 本期增加金额				9,320				9,320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9,320				9,3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9,938							1,189,938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1,189,938							1,189,938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611							34,611
5. 期末余额	2,641,626			9,320				2,650,94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024,794	2,816,296	2,905,073	654,037	453,018	1,935,011	66,806	58,855,035
2. 期初账面价值	44,390,155	2,742,118	2,221,009	746,780	313,134	2,200,761	34,808	52,648,76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122,968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收购鑫泰	653,836					653,836
收购兖煤资源	298,103				-8,056	306,159
收购新泰克II	21,365				-577	21,942
收购普力马	13,286				-359	13,645
收购兖煤航运	10,045					10,045
合计	996,635				-8,992	1,005,62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收购鑫泰	653,836					653,836
收购普力马	13,286				-359	13,645
合计	667,122				-359	667,48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	2,308,641	543,978	2,478,748	601,535
维简费、发展基金	1,389,041	342,804	1,489,957	366,121
资产减值准备	1,887,137	414,778	1,865,629	418,31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428,721	105,158	491,707	120,844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289,326	72,331	289,886	72,471
已计提未支付的工资、保险	282,865	67,628	314,987	73,9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3,055	38,264	85,598	21,399
未弥补亏损	2,645,774	636,972	193,128	28,969
递延收益	113,955	28,489	100,887	25,2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调整	695	174	695	174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500	125	1,812	453
其他	430,174	71,011	504,592	89,512
澳大利亚子公司				
未弥补亏损	10,095,353	3,028,606	7,043,366	2,113,010
复垦费用	4,008,441	1,202,532	2,721,950	816,585
融资租赁	629,409	188,823	460,136	138,041
照付不议负债	618,248	185,474	475,772	142,732
套期工具负债	360,476	108,143	2,216,022	664,807
资产摊销	10,478	3,143	8,778	2,634
其他	1,670,570	501,172	1,426,607	427,982
合计	27,322,859	7,539,605	22,170,257	6,124,7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采(探)矿权公允价值	24,230,694	5,910,789	12,398,055	3,062,73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5,915	33,979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539,325	82,676	432,355	66,781
固定资产转投资性房地产	498,273	124,568	81,453	20,363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129,561	32,3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12,240	3,0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调整	298	74	261	65
其他	856,818	128,524	981,198	147,180
澳大利亚子公司				
资产摊销及确认	16,411,558	4,923,467	11,842,556	3,552,767
未实现外汇损益	1,040,867	312,260	149,121	44,736
其他	699,221	209,767	868,131	260,439
合计	44,554,770	11,761,554	26,753,130	7,155,06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7,461	2,772,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67,461	6,994,0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探（采）矿权（注1）	18,366,439		18,366,439	1,094,191		1,094,191
顺槽掘进工程	1,013,466		1,013,466	530,540		530,540
预付设备、工程款	843,202		843,202	1,138,408		1,138,408
产能置换款	519,102		519,102	519,102		519,102
长期服务假基金会补偿金	409,865		409,865	363,324		363,324
合并或有对价（注2）	161,781		161,781			
其他	283,080	803	282,277	222,819	803	222,016
合计	21,596,935	803	21,596,132	3,868,384	803	3,867,581

注1：本公司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内蒙矿业，取得内蒙古准格尔煤田刘三圪旦井田煤炭资源探矿权4,376,782千元，内蒙古自治区兴和县曹四夭矿区钼矿探矿权2,314,361千元，内蒙古自治区东胜煤田嘎鲁图井田煤炭资源探矿权4,578,300千元，内蒙古自治区东胜煤田纳林河矿区营盘壕井田煤炭资源探矿权6,002,805千元。详见本附注“十六、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内蒙矿业”。

本集团所属营盘壕煤矿于2018年11月27日与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签订《探矿权出让合同》，约定营盘壕煤矿探矿权总出让收益为人民币67.38亿元，营盘壕煤矿上期缴纳1,094,191千元探矿权资源价款。

注2：本公司本年完成收购厚朴项目，本公司本年厚朴项目存在业绩承诺，根据天兴鲁咨字（2020）第023号资产评估咨询报告，本公司收购厚朴项目业绩对赌期望补偿额现值为161,781千元。详见本附注“十六、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厚朴项目”。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321,728	8,164,204
保证借款（注2）	3,550,882	2,103,091
抵押借款（注3）	726,000	
质押借款（注4）	115,728	298,000
合计	15,714,338	10,565,29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1,390,530 千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开始时间	逾期利率（%）
内蒙古矿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4.35%	2020-1-29	6.53%
内蒙古矿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338,000	4.35%	2020-2-27	6.53%
内蒙古矿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38,000	4.35%	2019-12-27	6.53%
内蒙古矿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325,540	8.00%	2020-1-6	12.00%
内蒙古矿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38,990	4.79%	2019-3-16	7.18%
内蒙古矿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4.35%	2020-9-30	6.53%
合计	1,390,53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 短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利率在3.55%至8.00%之间, 外币美元借款利率在0.7195%至4.80%之间。短期借款中美元借款余额为345,724千元, 折合人民币2,255,815千元。

注2: 保证借款由6家公司提供担保, 其中: 325,540千元由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00,000千元由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煤炭地质勘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内蒙古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238,990千元由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1,309,000千元由兖矿集团提供担保; 其余全部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3: 抵押借款726,000千元的抵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部分机械设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账面价值为573,822千元, 同时由巴彦淖尔市河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注4: 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质押在银行的出口信用证年末金额115,728千元。

注5: 逾期短期借款系因本年合并内蒙矿业所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已归还338,900千元。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46,396	1,113,282
银行承兑汇票	6,869,252	6,380,702
信用证	2,165,542	2,125,302
合计	9,881,190	9,619,286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4,042,415	11,868,418
其中: 1年以上	1,970,537	1,044,37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3,176,540	2,969,199
其中：1年以上	117,781	111,96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03,723	12,284,311	12,155,343	18,122	1,650,8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683	1,252,712	1,268,684		43,711
三、辞退福利		93	9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31,388	50,461	25,783	1,177	57,243
合计	1,594,794	13,587,577	13,449,903	19,299	1,751,76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1,334	9,005,856	9,011,011	5,375	791,554
二、职工福利费	85	1,173,258	1,173,343		
三、社会保险费	137,187	519,788	529,176		127,7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270	470,572	475,565		106,277
工伤保险费	20,431	45,201	46,517		19,115
生育保险费	5,486	4,015	7,094		2,407
四、住房公积金	24,433	508,267	508,519		24,18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	133,800	268,986	227,232		175,554

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416,884	808,156	706,062	12,747	531,725
合计	1,503,723	12,284,311	12,155,343	18,122	1,650,8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877	807,324	829,655		27,546
2、失业保险费	9,806	31,017	31,778		9,045
3、企业年金缴费		414,371	407,251		7,120
合计	59,683	1,252,712	1,268,684		43,7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023,147	711,900
增值税	335,627	276,858
其他	393,160	290,100
合计	1,751,934	1,278,858

4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25,981	474,755
应付股利	15,422	1,919,666
其他应付款	36,163,715	21,845,549
合计	37,805,118	24,239,9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86,985	13,330
企业债券利息	644,428	429,512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184,336	2,144
长期应付款利息	7,739	8,807
定期存款利息	2,493	2,258
短期融资券利息		18,704
合计	1,625,981	474,75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9,640	无资金支付
合计	889,6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逾期应付利息系因本年合并内蒙矿业所致，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已归还461,631千元。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422	1,877,846
永续债股利		41,820
合计	15,422	1,919,666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吸收存款	18,699,588	16,591,155
应付投资款（注）	11,590,710	651,432
往来款	3,487,636	2,525,643
应付代扣款	1,332,259	1,019,963
押金保证金	558,707	607,995
工程款	48,429	195,625
其他	446,386	253,736
合计	36,163,715	21,845,54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股权收购款	521,213	股权投资款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基金	331,822	未实施治理
合计	853,0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年度本公司向兖矿集团收购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等7家公司，交易价格为18,355,430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有11,013,258千元未支付。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性质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991,417	13,134,107	注1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676,371		附注七、46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5,963	208,190	
1年内到期的其他负债	553,303	728,907	附注七、52
1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77,416	105,308	附注七、50
合计	17,254,470	14,176,512	

其他说明：

注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585,120	2,162,622
质押借款	2,213,616	1,588,528
保证借款	2,057,781	7,641,957
信用借款	1,134,900	1,741,000
合计	8,991,417	13,134,107

注2：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年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开始时间	逾期利率
内蒙古矿业（集团）	600,000	6.89%	2019-7-10	10.33%
内蒙古矿业（集团）	228,659	5.65%	2019-7-10	9.26%
合计	828,659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利率在3.92%至6.89%之间，外币美元借款利率为3个月Libor+1.00%至3个月Libor+3.25%之间。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美元借款余额为839,361千元，折合人民币5,476,745千元。

保证借款由8家公司提供担保，其中：549,860千元由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共同担保；300千元由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内蒙古煤炭地质勘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担保；186,441千元由兖矿集团提供担保；400,000千元由兖矿集团和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担保；8,290千元由山东新业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余全部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抵押借款1,631,225千元的抵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9.34亿股浙商银行股票账面价值共计5,115,648千元；1,953,895千元的抵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抵押在银行的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与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总资产28,504,960千元。

质押借款3,914,940千元的质押物包括本公司认购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不超过10亿美元的配股而对其持有的全部股权和相关权益，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享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636,246千元，同时由兖矿集团提供担保；131,917千元的质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质押在南京银行应收租金债权164,821千元；138,250千元的质押物

为质押在国家开发银行应收租金债权277,021千元；86,000千元的质押物为中垠（泰安）租赁有限公司质押在光大银行应收租金债权180,000千元；176,000千元的质押物为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质押在兴业银行定期存款800,000千元；828,658千元的质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矿业质押于民生银行其持有内蒙古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55%股权、持有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5%股权，质押股权金额为799,714千元和抵押于民生银行的内蒙古准格尔煤田刘三圪旦井田煤炭资源探矿权4,376,782千元，同时由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逾期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因本年合并内蒙矿业所致，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归还。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2,998,800
待转销项税金	471,341	36,455
合计	471,341	3,035,25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9兖州煤业SCP003	0.1	2019-10-25	270天	3,000,000	2,998,800		5,435	1,200	3,000,000	
20兖州煤业SCP001	0.1	2020-1-7	90天	1,500,000		1,499,625	10,512	375	1,500,000	
20兖州煤业SCP002	0.1	2020-7-1	180天	1,800,000		1,798,136	17,665	1,864	1,800,000	
20兖州煤业SCP003	0.1	2020-8-12	90天	2,200,000		2,199,450	9,764	550	2,200,000	
合计	/	/	/	8,500,000	2,998,800	5,497,211	93,376	3,989	8,5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677,720	16,711,000
保证借款（注2）	14,039,305	8,956,978
质押借款（注3）	3,062,149	4,695,169
抵押借款（注4）	134,267	2,091,479
合计	34,913,441	32,454,626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注1：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利率在3.70%至6.70%之间，长期借款中外币美元借款利率在3个月Libor+3.00%至3个月Libor+3.25%之间，外币澳元借款利率为8.70%。长期借款中美元借款余额为1,651,264千元，折合人民币10,774,332千元；澳元借款余额为26,766千元，折合人民币134,266千元。

注2：保证借款由9家公司提供担保，其中：1,028,559千元由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提供担保；12,058千元由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和北京江油伟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4,238,800千元由兖矿集团和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792,000千元由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内蒙古煤炭地质勘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提供担保；129,760千元由山东新业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余全部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3：质押借款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4：抵押借款134,267千元的抵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普力马煤炭有限公司总资产，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7,563,259千元。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25,967,378	14,567,273
合计	25,967,378	14,567,27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计提利息	溢折摊销	本期偿还	外币折算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公债注1”	01	202516	10年	38690	7524		420			-686		6838
“‘兖煤’注”	01	202723	10年	40000	39000		2130	400				39400
“‘兖煤’注”	01	20436	10年	30000	30721		1071	301				30032
“‘澳洲’注”	01	206331	9年	50678		50503	3109			-825		50678

公债 券注 D(注 4)	01	2018-11-29	3年	2,327,027	2,323,433		15,666	688		-10,555	2,179,746	
农银 行期 票(注 5)	01	2018-7-11	3年	1,500,000	1,466,625		7,453	220			1,488,855	
中银 行期 票(注 5)	01	2018-10-19	3年	3,000,000	2,994,707		13,885	300			2,997,707	
“兖 煤”	01	2013-10	3年	300,000		29,100	7,325	25				29,325
“兖 煤”	01	2013-10	5年	2,700,000		2,665,500	7,622	205				2,683,525
“兖 煤”	01	2013-10	10年	2,000,000		1,980,000	7,000	1,500				1,981,500
“兖 煤”	01	2010-12	15年	3,500,000		3,491,600	25,095	700				3,423,300
“兖 煤”	01	2010-12	10年	1,500,000		1,494,000	12,226	300				1,494,300
公债 券注 D	01	2018-1-5	3年	3,222,400		3,207,766	59,067	1,225		-1		3,211,960
合计	/	/	/	3,608,185	14,567,233	18,265,999	1,377,880	25,134		-25,627	6,666,371	25,967,338

注1：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发行的13.85亿美元公司债券提供担保。

注2：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兖矿集团为本公司发行的70.5亿元公司债券提供担保。

注3：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收购沃特岗矿业公司相应增加其发行的7.75亿美元的应付债券，详见本附注“十六、7.沃特岗事项”。

注4：其他减少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本附注“七、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	10,661	6,458
融资租赁	1,123,339	1,124,038
合计	1,134,000	1,130,496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09,636	2,327,972
专项应付款	41,380	60,755
合计	3,051,016	2,388,7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采矿权购置款	2,452,468	2,270,804
融资租赁款（注）	500,000	
其他	57,168	57,168
合计	3,009,636	2,327,972

其他说明：

注：该售后回租业务实质系融资，故参照相关要求按照抵押借款进行会计处理。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宿煤矿关闭专项资金	60,755		19,375	41,380
合计	60,755		19,375	41,380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服务假(注)	504,040	439,946
合计	504,040	439,946

注：长期服务假以截至本报告期末由职工提供的服务预期未来付款的现值计量，并考虑未来的工资和薪金水平，员工离职和服务期限。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市场收益率对估计未来现金流出量进行折现。根据澳大利亚Coal Mining Industry (Long Service Leave Funding) Act 1992 煤炭行业（长期服务年假基金）法规1992 规定，若雇员长期被雇佣，雇员将获得除年假以外的长期服务假期（带薪）。每月应根据职工薪酬水平向Coal Mining Industry (Long Service Leave Funding) Corporation（以下简称Coal Mining Industry Corporation）存入长期服务假资金，待向员工支付长期服务假福利后，可以从Coal Mining Industry Corporation 得到部分补偿，因此将此款项确认为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若长期服务假的支付义务未来发生，则将长期服务假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复垦/复原及环境恢复	3,410,119	1,991,782	
亏损合同	214,470	228,910	注1
照付不议负债	68,079	104,604	注2
其他	261,192	318,180	
合计	3,953,860	2,643,476	/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与第三方签订的煤炭供应和运输协议，该合同价格低于市场价格，为亏损合同，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金额为20,627千元。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与第三方签订的铁路及港口照付不议合同，因预计未来运量不会达到合同约定，故对按合同约定仍需支付的款项确认预计负债，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金额为39,353千元。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济三电力信托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注1）	236,370	341,680
中垠租赁三期资产专项计划（注2）	130,808	
中垠租赁一期资产专项计划（注3）		34,393
中垠租赁二期资产专项计划（注3）		979,285
非或然特许权使用费		69,196
其他		15,595
合计	367,178	1,440,149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5日发行“济三电力信托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发行期限为4年，发行金额为505,000千元，本年归还95,320千元，累计归还167,310千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01,320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为236,370千元，以专项计划存续期间的电费收入作为质押并由兖矿集团提供担保。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发行“中金-中垠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发行期限为2年2个月，发行金额为1,105,000千元，本年归还522,209千元，累计归还522,209千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451,983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为130,808千元。

注3：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垠租赁一期资产专项计划”以及“中垠租赁二期资产专项计划”已全部归还。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类别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持股	120				-78	-78	42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0				-78	-78	4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959,880				78	78	2,959,958
境外上市外资股	1,952,016				-52,016	-52,016	1,90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911,896				-51,938	-51,938	4,859,958
股份总数	4,912,016				-52,016	-52,016	4,860,000

其他说明：

注：本期股本减少52,016千元，系本公司于2020年5月份回购H股股票并注销，回购H股数量合计为52,016,000股，股份回购总成本为284,600千元，注销H股股票后，减少股本52,016千元，减少资本公积232,584千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17年第一期永续（注1）	50,000	5,000,000			50,000	5,000,000		
2018年第一期永续（注2）	49,625	4,962,500					49,625	4,962,500
合计	99,625	9,962,500			50,000	5,000,000	49,625	4,962,5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本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发行2017年度第一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金额为50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49.625亿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兑付2017年第一期永续债票据本息。

注2：本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发行2018年度第一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金额为50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49.625亿元，此工具无固定偿还期限。本公司本期按照6%的利率向债券购买人支付利息。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注1）	9,505,301	2,756	9,508,057	

其他资本公积 (注2)	60,014	95,054		155,068
合计	9,565,315	97,810	9,508,057	155,068

注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兖矿东平陆港有限公司因少数股东增资计入资本公积2,756千元; 本期减少系股份回购计入资本公积232,584千元, 因本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兖矿集团所属多家子公司, 相应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9,275,473千元, 冲减盈余公积6,805,014千元, 冲减未分配利润2,279,553千元。

注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股权激励计入资本公积25,370千元, 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兖矿集团大陆机械有限公司因破产清算不纳入合并范围增加资本公积69,684千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 前期计 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 期转入留 存收益	减: 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897	1,423			356	1,067		170
其中: 重新 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 变动额								
权益法 下不能转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其他权 益工具投 资公允价 值变动	-897	1,423			356	1,067		170
企业自 身信用风 险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重分 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	-6,893,838	2,070,800	-886,499		774,692	1,281,142	901,465	-5,612,69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652	-139,951				-139,951		-35,29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017,167	1,107,366	-886,499		708,043	781,459	504,363	-235,70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42,411	836,788				439,686	397,102	-5,602,725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61,088	266,597			66,649	199,948		261,0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894,735	2,072,223	-886,499		775,048	1,282,209	901,465	-5,612,526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63,106	1,622,621	2,478,515	1,507,212
维简费	1,257,495	576,618	586,553	1,247,560
改革专项发展基金	611,513			611,513
环境治理保证金	24,560			24,560
转产基金	26,875			26,875
一般风险准备	233,799		89,771	144,028

合计	4,517,348	2,199,239	3,154,839	3,561,748
----	-----------	-----------	-----------	-----------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04,799	510,122	6,805,014	509,90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804,799	510,122	6,805,014	509,9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盈余公积本期减少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详见本附注“七、55.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1) 海南智慧物流本年改为权益法核算，追溯调整盈余公积215千元，2)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09,907千元。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512,178	43,141,5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37,445	1,735,15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649,623	44,876,6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21,636	9,918,1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9,907	580,3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9,771	83,219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33,630	8,412,45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	2,279,553	
其他调整因素	11,410	69,0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426,530	45,649,623

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详见本附注“七、55. 资本公积”。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324,657	56,306,679	81,743,634	50,661,369

其他业务	132,667,161	130,264,321	132,944,445	130,917,234
合计	214,991,818	186,571,000	214,688,079	181,578,60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商品类型		
其中：非煤炭贸易	128,366,765	128,627,208
煤炭业务	69,215,528	67,515,868
煤化工、电力及热力	12,274,026	13,714,009
贷款和融资租赁	810,052	773,265
矿用设备制造	565,823	131,129
铁运业务	377,800	382,545
未分配项目	3,381,824	3,544,055
小计	214,991,818	214,688,07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中国	178,812,764	144,999,587
澳洲	17,004,468	23,371,126
其他	19,174,586	46,317,366
合计	214,991,818	214,688,07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源税	1,825,305	1,595,765
土地使用税	439,992	333,577
水资源税	296,311	156,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881	240,864
印花税	148,471	53,032
教育费附加	110,844	117,703
房产税	97,439	84,395
地方教育经费	73,862	78,395
环境保护税	39,302	47,997
水利建设基金	29,416	26,456
其他	136,466	136,563
合计	3,421,289	2,871,45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煤炭港务、装卸费用	3,790,807	3,771,077
开采权使用费	1,245,358	1,630,052
职工薪酬社保及福利费	138,733	114,454
其他	250,146	219,573
合计	5,425,044	5,735,156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社保及福利费	3,338,705	3,083,032
折旧费	657,527	599,600
中介、咨询及服务费用	279,575	281,537
摊销、租赁费等	205,436	204,812
材料及修理费	148,893	161,938
物业费	111,987	98,492
差旅、办公、会议及招待费	90,598	111,593
党建工作经费	49,962	45,221
股份支付	24,557	8,202
其他	468,550	294,529
合计	5,375,790	4,888,956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257,121	3,484,646
减：利息收入	883,230	978,043
加：汇兑损失	-203,176	140,564
加：担保支出	221,196	236,247
加：其他支出	298,525	281,502
合计	2,690,436	3,164,91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4,219	26,974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82,825	75,613
合计	107,044	102,58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4,781	997,2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2,530	138,624
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注）	3,453,88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26	47,42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359	-34,24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4,506	6,938
合计	3,685,692	1,155,980

注：因收购Moolarben Coal Joint Venture（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简称莫拉本）10%权益产生的收益3,453,880千元，详见本附注“八、1、（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套期保值	-886,499	-917,592
合计	-886,499	-917,592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598	157,1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5,114	56,14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30,874	-1,8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106	-15,966
合计	223,496	195,497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326	99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2,407	-357,2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3,783	168,34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9,613	-83,926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74,844	-108,069
其他	-50,505	-152
合计	161,242	-380,053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7,300	-28,154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404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394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47,465
合计	-49,704	-185,013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5,742	-49,454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9,841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5,901	-49,4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5,901	-49,454
合计	-45,742	-49,454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收购利得（注）	1,295,033		1,295,033
政府补助	225,743	78,505	225,743
客户诉讼赔偿		237,541	
其他	585,707	403,018	585,707
合计	2,106,483	719,064	2,106,483

注：收购利得包括1.收购莫拉本10%权益产生的收益460,523千元；2.对内蒙矿业增资产生的收益834,510千元，详见本附注“八、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营贡献奖励资金	153,123		海口市人民政府与海南国际能源交易中心运营总部合作协议	与收益相关
上海企业扶持资金	28,726	42,369	浦府（2017）131号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9,375	23,298	鲁财工指（2016）4号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基金稳定岗位补贴	9,083	9,194	人社部发（2020）30号	与收益相关
泰安企业扶持资金	2,000		泰政发（2019）6号	与收益相关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951	2,572	邹财企[2020]44号	与收益相关

开发建设基金	1,752		洋浦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与海南国 际能源交易中心 有限公司合作协 议	与收益相关
其他	9,733	1,072		
合计	225,743	78,5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8,763	35,733	48,763
沃特岗并表损失（注）	6,844,010		6,844,010
罚款及滞纳金	82,580	36,839	82,58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2,387	6,099	22,387
其他	49,244	106,976	49,244
合计	7,046,984	185,647	7,046,984

注：沃特岗并表损失详见本附注“十六、7.沃特岗事项”。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04,619	3,243,1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8,519	166,525
合计	2,416,100	3,409,6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53,7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13,4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5,18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7,5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6,9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96,3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8,0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504
免税的投资收益	-222,630

资产税基变动	-953,895
所得税费用	2,416,1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	1,730,860	244,948
往来款	652,610	420,473
贷款利息收入	420,981	500,413
政府补助及扶持基金收入	393,312	338,343
利息收入	95,596	120,442
涉诉资金解冻	5,702	176,893
收回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981,724
其他	282,562	163,237
合计	3,581,623	2,946,4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及管理费用支付额	6,624,377	6,706,035
支付票据保证金	2,690,035	2,299,955
环境治理支出	1,898,766	1,600,905
往来款	875,971	1,034,437
冻结资金	294,800	2,002
支付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278,731	186,616
罚款及滞纳金	93,005	35,125
捐赠支出	48,891	35,733
过渡性社会保险费		406,400
三供一业支出		4,302
其他	143,912	111,606
合计	12,948,488	12,423,11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56,542	1,010
期货投资	38,11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受限的定期存款		1,703,231
收回中山矿贷款		101,949
利率互换		2,771
合计	94,654	1,808,96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608,859	
期货投资	164,680	68,024
利率互换	65,364	
支付受限的定期存款	256	
支付保证金		1,504
合计	839,159	69,52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贷款保证金	511,300	
售后回租	500,000	400,000
收回法定存款保证金		59,211
合计	1,011,300	459,21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股权转让款	7,580,941	
支付法定存款保证金	635,624	
支付融资租赁款	513,259	910,357
债券、保函等费用	313,830	231,229
贷款保证金	349,655	
股票回购	284,600	
支付少数股东投资款		8,000,000
合计	9,677,909	9,141,586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37,681	12,933,5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704	185,013
信用减值损失	-161,240	380,053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28,230	6,669,36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40,434	221,258
无形资产摊销	2,423,296	1,814,6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124	31,479
计提专项储备	2,438,153	1,968,1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42	49,4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87	6,0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496	-195,497
净敞口套期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886,499	917,59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87,507	3,003,8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5,692	-1,155,980
收购利得（收益以“-”号填列）	5,548,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7,935	761,7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089	261,8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6,515	-2,216,5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60,883	-1,111,9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51,338	3,602,9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3,399	28,127,1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16,460	22,959,1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959,118	28,557,4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42,658	-5,598,33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669,302
其中：MoolarbenCoalJointVenture（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	1,028,929

	金额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40,373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3,846
其中：MoolarbenCoalJointVentrue（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	19,423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8,646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35,77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6,850
其中：MoolarbenCoalJointVentrue（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246,850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722,306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3,293
其中：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4,780
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68,513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2,152
其中：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364,155
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8,276
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159,721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08,85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75	2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113,366	22,754,9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19	203,93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16,460	23,759,1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25,899	附注七、1
应收账款	318,744	附注七、52、融资租赁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1,333,173	附注七、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821	附注七、43
长期应收款	587,561	附注七、43、附注七、52
长期股权投资	9,895,283	附注七、43、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1,131,779	附注七、32、融资租赁抵押
在建工程	120,792	诉讼查封和融资租赁抵押
使用权资产	905,975	融资租赁抵押
无形资产	1,197,614	诉讼冻结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76,782	附注七、43
澳洲公司净资产	5,636,246	附注七、43
普力马煤矿总资产	7,563,259	附注六、45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与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28,504,960	附注六、43
合计	69,222,888	/

此外，内蒙矿业承诺在取得曹四天矿区钼矿采矿权证后，将其抵押给金融机构作为 736,000 千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年末账面价值 2,314,361 千元。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848,330	6.5249	5,535,268
澳元	244,768	5.0163	1,227,830
加拿大元	216	5.1161	1,105
港币	505,710	0.8416	425,606
欧元	599	8.0250	4,807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54,937	6.5249	1,010,948

澳元	45,551	5.0163	228,497
欧元	1,855	8.0250	14,886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美元	116,613	6.5249	760,888
澳元	70,680	5.0163	354,552
其他流动资产	-	-	-
其中：澳元	46,757	5.0163	234,547
长期应收款	-	-	-
其中：澳元	149,320	5.0163	749,0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中：澳元	398	5.0163	1,9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其中：澳元	82,708	5.0163	414,888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83,553	6.5249	545,175
澳元	429,821	5.0163	2,156,111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美元	45,603	6.5249	297,555
澳元	88,304	5.0163	442,959
加拿大元	4	5.1161	20
港币	260,006	0.8416	218,8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中：美元	1,177,008	6.5249	7,679,859
澳元	53,897	5.0163	270,364
短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345,724	6.5249	2,255,815
应付债券	-	-	-
其中：美元	1,375,820	6.5249	8,977,088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1,651,264	6.5249	10,774,332
澳元	26,766	5.0163	134,266
租赁负债	-	-	-
其中：澳元	80,186	5.0163	402,23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记账本位币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元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澳大利亚配煤销售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SCN有限公司	澳元

子公司名称	记账本位币
兖煤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澳元
Parallax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	澳元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澳元
亚森纳（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汤佛（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维尔皮纳（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能源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技术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澳元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港币
兖煤国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港币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港币
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	美元
中垠瑞丰（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Moolarben Coal Joint Venture (注1)	2020年3月31日	1,495,243	10	现金收购	2020年3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462,270	60,914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2)	2020年12月31日	3,962,290	51	现金增资	2020年12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N/A	N/A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注3)	2020年12月16日	3,907,906		注3	2020年12月16日	控制权转移	N/A	9,581

其他说明:

注1: 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2020年3月31日以3.02亿澳元交易对价收购双日株式会社所持有的莫拉本10%权益。交易完成后, 澳洲公司通过控制莫拉本政策委员会全部投票权控制莫拉本, 具体详见“九、1、(1)、5)”。

注2: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以3,962,290千元对内蒙矿业进行增资, 取得内蒙矿业51%的股权。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实质控制内蒙矿业, 具体详见“九、1、(1)、18)”。

注3: 2020年12月16日, 澳洲公司宣布兖矿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兖矿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与其他两名债券持有者订立一项商业安排。根据该商业安排, 债券持有者提名董事辞任, 导致澳洲公司获得沃特岗控制权。具体详见“十六、7、沃特岗事项”。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合并成本	Moolarben Coal Joint Venture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现金	1,495,244	3,962,29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3,822,460		
—其他(注)			3,907,906
合并成本合计	15,317,704	3,962,290	3,907,90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778,227	4,796,800	-2,936,10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60,523	-834,510	6,844,010

注：沃特岗其他金额3,907,906千元，详见本附注“十六、7. 沃特岗事项(4)债权债务情况”。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Moolarben Coal Joint Venture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0,892,345	15,261,270	29,007,030	15,303,162	3,730,379	3,194,479
货币资金	184,515	184,515	139,521	139,521	35,552	35,5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1,916	2,321,916		
应收账款	103,555	103,555	278,099	278,099	36,721	36,721
应收款项融资			1,184	1,184		
预付账款	40,991	40,991	10,006	10,006		
其他应收款	85,495	85,495	595,719	595,719	37,001	37,001
存货	273,972	273,972	15,932	15,932	81,985	81,985
其他流动资产			243,427	243,427		
长期股权投资			3,967,281	3,106,375		
固定资产	5,862,034	5,596,869	1,341,912	1,285,075	1,256,047	1,380,914
在建工程	644,836	627,128	523,697	523,689	158,275	158,275
使用权资产	265,073	263,944	905,975	866,783	179,494	179,494
无形资产	13,431,874	8,084,801	164,605	95,337	1,381,462	767,186
长期待摊费用			16,351	45,7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480	622,480	563,842	517,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58,925	5,151,879		
负债：	5,114,118	3,397,447	17,779,285	14,839,568	6,666,483	6,008,343

	Moolarben Coal Joint Venture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760,230	1,760,230		
应付款项	95,318	95,318	315,027	315,027	326,105	323,134
合同负债			14,410	14,410		
应付职工薪酬			17,628	17,628		
应交税费			27,291	27,291		
其他应付款	456,295	456,295	8,966,254	8,966,254		17,7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8,347	2,098,347		
长期借款			1,290,620	1,290,620		
应付债券					4,979,401	5,004,498
租赁负债	276,595	276,595	298,699	298,699	298,106	298,106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393,058	393,058	51,062	51,062	1,062,871	364,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92,852	2,176,181	2,939,717			
净资产	15,778,227	11,863,823	11,227,745	463,594	-2,936,104	-2,813,864
减:少数股东权益			6,430,945	512,033		
取得的净资产	15,778,227	11,863,823	4,796,800	-48,439	-2,936,104	-2,813,864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Moolarben Coal Joint Venture	10,368,580	13,822,460	3,453,880	未来现金流折现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厚朴项目(注)	注	最终控制人为兖矿集团	2020年11月30日	控制权的转移	22,056,588	2,172,261	21,979,654	2,277,685
上海东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最终控制人为兖矿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控制权的转移		12,280		-157,613
青岛东方盛隆实业有限公司	100%	最终控制人为兖矿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控制权的转移	30,972	10,490	5,140	-4,359

注:厚朴项目共包含七家公司,各公司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分别为: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9.315%
兖矿榆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00%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100%
兖矿济宁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100%
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	100%
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	99%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信息化中心	100%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厚朴项目
------	------

--现金	18,355,43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161,781
合并成本合计	18,193,649

合并成本	上海东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185,371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185,371

合并成本	青岛东方盛隆实业有限公司
--现金	53,398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53,398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厚朴项目		上海东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东方盛隆实业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33,658,315	32,304,950	648,054	510,188	160,567	148,372
货币资金	2,965,902	2,878,544	27	193	100	14,343
应收票据	1,012,327	10,690				
应收账款	731,840	236,286			566	
应收款项融资	140,532	1,070,064				
预付款项	437,477	58,237			24,827	
其他应收款	1,295,157	1,388,595	3,804	119,143	1,732	10,946
存货	615,331	573,403		390,8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82,950					
其他流动资产	107,829	1,601,215	57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00	9,327				

项目	厚朴项目		上海东江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青岛东方盛隆实业有 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其他非流动金 融资产	298,530	255,814				
投资性房地产	16,861		627,769		103,952	102,640
固定资产	17,510,235	18,120,763	16,397		10,578	13,682
在建工程	3,569,941	1,155,129			17,537	4,224
使用权资产	828	394,929				
无形资产	3,253,271	3,333,710			1,129	1,173
长期待摊费用	151,692	177,571				892
递延所得税资 产	133,844	149,168			143	472
其他非流动资 产	524,368	891,505				
负债：	15,640,845	14,904,799	589,122	653,031	122,028	112,631
短期借款	2,623,737	1,604,411	29,000	242,293		
应付票据	1,085,824	738,556				
应付账款	1,695,520	1,601,399	28,342	28,342	32,256	226
合同负债	542,002	280,594			3,045	729
应付职工薪酬	56,066	120,786			442	329
应交税费	315,099	161,259	1,083	453	449	656
其他应付款	1,821,779	598,065	461,709	381,943	65,018	90,328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132,776	1,995,758				
其他流动负债	130,380	36,455			455	
长期借款	5,223,530	6,321,000	5,500			
应付债券	236,370					
租赁负债	400,470	802,424				
长期应付款	79,324	57,168				
长期应付职工 薪酬	63,525	19,701				
递延收益	11,195	11,582				
递延所得税负 债	223,110	213,961	63,488		20,363	20,363
其他非流动负 债	138	341,680				
净资产	18,017,470	17,400,151	58,932	-142,843	38,539	35,741
减：少数股东权 益	14,765	14,748				
取得的净资产	18,002,705	17,385,403	58,932	-142,843	38,539	35,741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时点	股权处置价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丧失控制权之前的各步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

	款		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依据	(%)	值	值	损失	及主要假 设	投资损益 的金额	子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构成一揽子交易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 司名 称	股权 处置 时点	股权 处置 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 处置 方式	处置价款与 处置投资对 应的合并财 务报表层面 享有该子公 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丧失控 制权的 时点	丧失 控制权 时点 的 确定 依据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公允价值	按照公 允价值 重新计 量剩余 股权产 生的利 得或损 失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公允价值 的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 股权投资相 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转入 投资损益的 金额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构成一揽子交易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	新设	100
伊金霍洛旗安和煤炭有限公司	新设	100
内蒙古蒙达铁路有限公司	新设	67
内蒙古蒙通铁路有限公司	新设	51

(2) 减少子公司

公司名称	原持股比例 (%)	减少的原因
济南端信明仁财务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	注销
济南端信明礼财务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0	注销
济宁端信明智财务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	注销
兖矿集团大陆机械有限公司	100	破产移交
邹城兖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	100	注销
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
兖煤国际 (新加坡) 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
兖矿 (海南) 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1	失去控制权
海南智慧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100	失去控制权
海南智慧中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	失去控制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控股	62.26		投资设立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及煤炭相关资源的开发和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与勘探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煤澳大利亚配煤销售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兖煤SCN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兖煤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业服务		100	投资设立
Parallax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投资设立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矿山开采技术的开发、转让与咨询服务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矿产资源勘探开发		100	投资设立
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	卢森堡	卢森堡	对外投资		100	投资设立
亚森纳(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汤佛(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维尔皮纳(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兖煤能源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兖矿东平陆港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煤炭贸易,港口、铁路运输	6.52	39.78	投资设立

兖煤技术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控股公司		100	投资设立
中垠（济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融资租赁业务		100	投资设立
中垠（菏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融资租赁业务		100	投资设立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甲醇生产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鑫泰煤炭开采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伊金霍洛旗安和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蒙达铁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加工、销售运输		67	投资设立
内蒙古蒙通铁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加工、销售运输		51	投资设立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等的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集团唐村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橡胶输送带、电缆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矿用电器、高低压开关设备制造		94.3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集团邹城金通橡胶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高、中、低压橡胶软管制造		54.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	山西晋中	山西晋中	热电投资、煤炭技术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和顺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和顺	山西和顺	煤炭开采及销售		81.3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甲醇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98.33		投资设立
兖煤万福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煤炭开采及销售		9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及销售	55.4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煤炭、电解铜贸易	100		投资设立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煤炭销售		100	投资设立

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	51		投资设立
中垠瑞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		100	投资设立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端信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保理业务、投资兴办实业		100	投资设立
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普通货物运输		100	投资设立
山东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普货运输、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菏泽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普货运输、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达拉特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普货运输、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伊金霍洛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普货运输、货运代理		100	投资设立
乌审旗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普通货物运输		100	投资设立
巨野县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普通货物运输		100	投资设立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火力发电及发电余热综合利用	95.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中尧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保税区内贸易及仓储	100		投资设立
山东尧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山东日照	山东日照	煤炭批发经营	71		投资设立
青岛尧煤东启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国际贸易、转口贸易		100	投资设立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业务	100		投资设立
上海东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垠(泰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融资租赁业务		70	投资设立
山东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房地产开发	51		投资设立
山东尧煤航运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货物运输煤炭销售	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尧煤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矿业工程	100		投资设立
尧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洁净型煤生产、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尧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存贷款业务	9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煤炭批发、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巨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		投资设立
青岛端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100		投资设立
青岛东方盛隆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煤炭批发经营, 房屋租赁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智慧生态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环境污染治理、生态修复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控股公司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运营电力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太阳能、风能发电项目建设及生产运营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矿业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绿能光电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光能、电能设备材料销售		90.2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文化产业园文化教育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教育软件研发、活动策划		6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	呼伦贝尔	租赁业务		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52.7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化工产品、油品的研发; 电力生产销售; 煤炭开采	73.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未来清洁油品与化学品销售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未来清洁化学品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榆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费托合成催化剂等生产及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滕州	山东滕州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济宁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山东邹城	化工产品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火力发电及发电余热综	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利用			
--	--	--	-----	--	--	--

主要及本年新增子公司简介如下：

1)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洲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实收资本6,400万澳元。2011年9月，本公司对澳洲公司增资90,900万澳元，澳洲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为97,300万澳元。2012年6月，澳洲公司剥离部分资产至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导致注册资本减少65,314万澳元，为子公司收购格罗斯特发行股票增加注册资本33,684万澳元后，澳洲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5,670万澳元，2014年，澳洲公司通过发行可转换混合资本票据及实现或有期权（CVR）使注册资本增加至310,556万澳元，本公司持有澳洲公司股权变更为78%。同时澳洲公司取代格罗斯特于2012年6月28日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澳洲公司注册登记号为111859119，主要负责本公司在澳大利亚的营运、预算、投融资等活动。

于2017年8月31日，本公司将其持有的1,800,003,100美元，折合人民币11,014,218,969元澳洲公司混合债以每股0.1美元的价格转换为澳洲公司18,000,031,000股股份。同时澳洲公司以每股0.1美元的价格配股发行了23,464,929,520股股份，并向机构投资者以每股0.1美元定向增发了1,500,000,000股股份，本公司以10亿美元，折合人民币6,629,300,000元认购取得澳洲公司100亿股股份。澳洲公司完成混合债转股、配股、定向增发后，本公司持有澳洲公司的股份由77,548,899股增加至28,775,519,994股，持股比例由78%下降至65.46%。

经本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澳洲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向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保密递交了上市申请。于2018年12月6日，澳洲公司实现了香港联交所上市，澳洲公司为实现上市而发售澳洲公司股份，并经全球发售、配股及超额配售权部分行使全部完成后，澳洲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1,256,071,756股增加至1,320,439,437股，本公司持有澳洲公司的股份数量仍为822,157,715股，持股比例由约65.45%稀释为约62.26%。

澳洲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71,972 万澳元	煤炭及煤炭相关资源的开发和运营	100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44,641 万澳元	煤炭开采与勘探	100
兖煤澳大利亚西煤销售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00 澳元	混煤的销售	100
兖煤SCN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 美元	主要用于发行可转换债券	100
兖煤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00 澳元	矿业服务	100
Parallax 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00 澳元	投资管理	100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5,972.77 万澳元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澳元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00 澳元	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	100

2)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

格罗斯特煤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罗斯特”）是在澳大利亚悉尼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煤炭及煤炭相关资源的开发和运营等，公司注册号为008881712。该公司于1985年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澳交所”）挂牌上市交易。

经2011年12月22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2年3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与格罗斯特签署了《合并提案协议》和《合并交易的调整方案》。根据协议、调整方案约定，格罗斯特将向其现有股东实施现金分配；澳洲公司将换股合并格罗斯特全部股份（扣除现金分配后的价值）；格罗斯特股东还可以选择获得本公司对其所持合并后公司股份提供一定程度的价值保障。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合并后澳洲公司78%的股份，格罗斯特原股东持有合并后澳洲公司22%的股份，澳洲公司取代格罗斯特在澳交所上市交易。

截至2012年6月27日，格罗斯特全部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名下，格罗斯特股票在此交易日结束前停止交易。2012年6月28日，澳洲公司普通股及CVR股开始分配。澳洲公司取代格罗斯特在澳交所上市。

格罗斯特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澳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Westralian Prospectors NL	澳大利亚	93,001	无经营	100
Eucla Mining NL	澳大利亚	707,500	无经营	100
CIM Duralie Pty Ltd	澳大利亚	665	无经营	100
Duralie Coal Marketing Pty Ltd	澳大利亚	2	无经营	100
Duralie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	2	煤炭开采	100
Gloucester (SPV) Pty Ltd	澳大利亚	2	控股公司	100
Gloucester (Sub Holdings 2) Pty Ltd	澳大利亚	2	控股公司	100
CIM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	30,180,720	无经营	100
Monash Coal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100	无经营	100
CIM Stratford Pty Ltd	澳大利亚	21,558,606	无经营	100
CIM Services Pty Ltd	澳大利亚	8,400,002	无经营	100
Monash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	200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Stradford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	10	煤炭开采	100
Stradford Coal Marketing Pty Ltd	澳大利亚	10	煤炭销售	100

3)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

兖煤澳大利亚资源有限公司（原菲利克斯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煤资源”）为于1970

年1月在澳大利亚昆士兰州布里斯本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煤炭开采和勘探等，公司注册号为000754174。

兖煤资源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澳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Yarrabee Coal Company Pty Ltd (“亚拉比煤炭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92,080	煤炭开采和销售	100
SASE Pty Ltd (“SASE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9,650,564	无经营业务，待清算	90
Proserpina Coal Pty Ltd (“普罗瑟庇那煤炭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	煤炭开采和销售	100
Moolarben Coal Operations Pty Ltd (“莫拉本煤炭运营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2	煤业管理	100
Moolarben Coal Mines Pty Limited (“莫拉本煤矿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1	煤业开发	100
Moolarben Coal Sales Pty Ltd (“莫拉本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2	煤炭销售	100
Felix NSW Pty Limited (“兖煤资源新州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2	控股公司	100
Athena Coal Operations Pty Ltd (ATC) (“亚森纳煤炭运营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0	煤炭运营	100
Athena Coal Sales Pty Ltd (ACS) (“亚森纳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0	煤炭销售	100

4)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

联合煤炭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煤炭”)系澳洲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1960年，实收资本5,972.77万澳元。联合煤炭注册登记号为008416760，主要从事煤炭开采和煤矿经营方面的业务，主要产品为热煤和半软焦煤。

联合煤炭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澳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Australian Coal Resources Ltd	澳大利亚	5	煤炭开采，处理和销售	100
Kalamah Pty Ltd	澳大利亚	1	投资，控股公司	100
Coal & Allied (NSW) Pty Ltd	澳大利亚	1	雇用，管理公司	100
Coal & Allied Operations Pty Ltd	澳大利亚	17,147,500	煤炭开采，处理和销售	100
CAN Investments (UK) Pty Ltd	澳大利亚	202,000	投资管理	100
CAN Resources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405	控股公司	100
Lower Hunter Land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6	管理，控股公司	100
Oaklands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	5,005,000	管理公司	100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澳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Novacoal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530,000	管理公司	100

5) 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

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拥有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20年2月6日，注册资本1澳元。成立该公司的目的是将其作为主体，与双日株式会社全资附属公司双日莫拉本资源有限公司签署《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出售协议》，以3亿澳元交易对价收购双日株式会社所持有的Moolarben Coal Joint Venture（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

6)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

沃特岗矿业有限公司（“沃特岗”）为本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澳洲公司于2015年在境外实施资产证券化业务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澳元。

沃特岗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澳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White Mining Limited (白矿矿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3,300,200	煤炭开采，处理和销售	100
Austar Coal Mine Pty Limited (澳思达煤矿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64,000,000	煤炭开采，处理和销售	100
Gloucester (Sub Holdings 1) Pty Ltd (格罗斯特第一控股有 限公司)	澳大利亚	2	控股公司	100

7)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1年7月13日，注册资本280万美元。2014年6月，本公司将应收香港公司款项419,460万元作为对其的增资，香港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68,931万美元。香港公司注册登记号为1631570，主要从事对外投资、矿山技术开发、转让与咨询服务和进出口贸易等。

香港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兖煤国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	100万美元	从事矿山开采技术的开发、转让与咨询服务	100
兖煤国际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	60万美元	从事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	100
兖煤卢森堡资源有限公司	卢森堡	50万美元	从事对外投资等	100
兖煤加拿大资源有限公司	加拿大	29,000万美元	从事矿产资源开采与销售	100
亚森纳（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2,445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汤佛（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4,641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维尔皮纳（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346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32,161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兖煤能源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20,298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兖煤技术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7,541万澳元	控股公司	100
兖矿东平陆港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91,997万人民币	煤炭贸易, 港口、铁路运输	46.3
中垠(济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1,400万美元	融资租赁业务	100
中垠(菏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1,400万美元	融资租赁业务	100

8)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能化”)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18日,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2011年1月,本公司对鄂尔多斯能化增资260,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310,000万元。2014年11月,本公司再次对鄂尔多斯能化增资500,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810,000万元。2019年9月2日,本公司再次对鄂尔多斯能化增资270,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1,080,000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91695945851D,法定代表人:张传昌,主要业务为煤炭、铁矿石销售,对煤炭、化工企业投资,煤矿机械设备、材料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租赁。

鄂尔多斯能化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53,335万元	从事煤制甲醇生产、销售	100
内蒙古鑫泰煤炭开采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500万元	从事煤炭采掘与销售	100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505,000万元	煤炭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生产与销售	100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300,000万元	煤炭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生产与销售	100
伊金霍洛旗安和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8,735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100
内蒙古蒙达铁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20,100万元	煤炭加工、销售运输	67
内蒙古蒙通铁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0,000万元	煤炭加工、销售运输	51

9)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重工”)成立于2013年1月,由兖矿东华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成立,2015年7月兖矿东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东华重工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东华重工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27,789万元,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83061983346A,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鹏,公司注册地址:邹城市西外环路5289号。主要从事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橡胶制品等的生产销售。

东华重工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5,000 万元	矿用电器 高低压开关设备制造	94.34
兖矿集团邹城金通橡胶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660 万元	高、中、低压橡胶软管制造	54.55
兖矿集团唐村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邹城	5,100 万元	橡胶输送带、电缆制造	100

10)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能化”）系由本公司、煤炭工业济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山东省煤炭地质局于2002年10月共同出资设立之公司，实收资本6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95.67%股权；2007年7月，菏泽能化增资扩股，注册资本增加至150,000万元，本公司股权占比增加至96.67%。2010年5月，本公司对菏泽能化增资150,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00万元，本公司股权占比增加至98.33%。菏泽能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54456581B，法定代表人：李伟清，主要从事巨野煤田煤炭开采及销售。

菏泽能化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兖煤万福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60,000万元	煤炭开采及销售	90

11)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盛公司”），由上海华谊（集团）公司和久泰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久泰满来煤业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金诚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3月共同出资组建，初期注册资本15,000万元，主要负责运营石拉乌素煤矿。经多次收购及增资，于2013年1月，本公司取得昊盛公司74.82%的股权，该公司成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2013年4月，昊盛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决议通过增加30,000万元注册资本。2013年12月，内蒙古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内中磊验字（2013）第86号验资报告书对此增资事项予以验证，昊盛公司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8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仍为74.82%。2015年，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90,49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增加至77.74%。2019年11月4日，因引入新投资者西部新时代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18,462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降低至55.44%。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7552806504A，法定代表人：张传昌，主要从事煤炭洗选、销售；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12)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垠国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5年9月17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山东中垠国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353493269U，法定代表人：陶书，主要从事煤炭、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采矿专用设备、金属材料、矿用材料等的销售。

山东中垠国贸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30,000万元	从事煤炭、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采矿专用设备的销售	100

13) 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中垠瑞丰”）系本公司和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立于2015年11月，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200万元，持股51%，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800万元，持股49%。青岛中垠瑞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20MA3COK0918，法定代表人为刘毓崑，主要从事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及贸易项下加工整理等。

青岛中垠瑞丰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中垠瑞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28.52万美元	国际贸易	100

14)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垠融资租赁”）成立于2014年5月，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合计5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出资37,500万元，持股75%；香港公司以现金出资12,500万元，持股25%。

2015年，中垠融资租赁增加注册资本156,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合计206,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增资112,500万元，增资后为150,000万元，持股72.82%；香港公司增资37,500万元，增资后为50,000万元，持股24.27%；第三方山东永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6,000万元，持股2.91%。2016年，中垠融资租赁增加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合计706,000万元。2017年，中垠融资租赁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议案同意山东永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减资6,000万元，减资后为70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100%。中垠融资租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94402317P，法定代表人：吕海鹏，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等。

中垠融资租赁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上海东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	8,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100

15)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财务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562509626T。财务公司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于2017年10月，本公司完成收购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持有的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65%的权益，收购价款为1,124,228千元。2019年本公司收购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财务公司5%股权，收购价款为7,787万元，收购后本公司持有财务公司比例上升至95%。2019年12月20日，

财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5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2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宝才，主要从事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16)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来能源”）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2011年，注册资本54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56714796XP。法定代表人：祝庆瑞，主要从事化工产品、油品的研发，电力生产销售，煤炭开采等。

未来能源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陕西未来清洁能源与化学品销售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5,000万元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	100
陕西未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3,000万元	石油制品、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	51

17)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南化工”）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2007年，注册资本504,069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06644327461。鲁南化工为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于2020年11月，本公司完成收购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持有的鲁南化工100%的权益，收购价款为6,187,485千元。法定代表人：刘强，主要从事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

18)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矿业”）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成立于2013年，注册资本699,73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065019167L。本公司于2020年10月与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地矿集团”）签订《增资协议》，以人民币3,962,290千元认缴内蒙矿业新增注册资本3,568,626千元，本次增资后，本公司、地矿集团持股比例分别51%、49%。法定代表人：马麟。内蒙矿业主要从事对矿产资源的投资与管理、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等。

内蒙矿业主要控股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55,000万元	运营电力	100
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8,000万元	太阳能、风能发电项目建设及生产运营	100
内蒙古矿业资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40,000万元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
鄂尔多斯市绿能光电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20,000万元	光能、电能设备材料销售	90.29
鄂尔多斯文化产业园文化教育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20,903万元	教育软件研发、活动策划	63.3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内蒙古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	120,000万元	租赁业务	55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100,000万元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52.77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菏泽能化	1.67	17,518		127,393
澳洲公司	37.74	-1,674,596	548,214	9,202,688
昊盛公司	44.56	244,322		5,685,664
未来能源	26.03	525,343	520,550	2,903,966
内蒙矿业	49.00			4,608,69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菏泽能化	4,580,866	7,639,872	12,220,738	784,962	3,752,674	4,537,636	2,503,526	7,340,413	9,843,939	850,278	2,239,668	3,089,946
澳洲公司	6,732,506	48,720,832	55,453,338	6,005,633	23,390,344	29,395,977	8,653,988	44,777,384	53,431,372	10,308,273	13,716,792	24,025,065
昊盛公司	2,019,870	11,120,442	13,140,312	1,791,171	5,967,697	7,758,868	1,800,416	10,450,812	12,251,228	1,518,949	5,900,027	7,418,976
未来能源	2,180,237	17,886,525	20,066,762	4,083,541	4,809,228	8,892,769	2,202,830	17,533,307	19,736,137	3,020,088	5,694,974	8,715,062
内蒙矿业	3,605,804	25,401,225	29,007,029	13,199,188	4,580,097	17,779,28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菏泽能化	3,261,677	1,043,737	1,043,737	276,347	2,929,804	759,966	759,966	489,306
澳洲公司	17,677,134	-4,437,043	-2,046,731	4,034,436	21,887,315	3,524,844	4,390,781	8,664,053
昊盛公司	2,436,295	548,298	548,298	1,167,376	1,169,804	-273,285	-273,285	226,567
未来能源	9,334,720	2,020,361	2,020,361	3,004,060	8,758,291	2,202,564	2,202,564	3,448,46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山矿合营企业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煤炭采掘及销售		约50	权益法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火力发电及发电余热综合利用	30		权益法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铁路建设及客货运输		18.94	权益法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金融服务	19.75		权益法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铝锭、铝制品及衍生产品的生产销售	44.21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矿合营企业	中山矿合营企业
流动资产	404,176	429,57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8,377	37,131
非流动资产	5,530,940	4,601,449
资产合计	5,935,116	5,031,025
流动负债	2,214,075	1,125,402
非流动负债	2,919,795	3,055,344
负债合计	5,133,870	4,180,7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01,246	850,2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00,621	425,13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01,368	425,863
营业收入	1,755,665	2,252,625
财务费用	-198,339	-83,246
所得税费用	207,118	89,162
净利润	-604,876	-279,914
综合收益总额	-604,876	-279,91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呼 准铁路有限公 司	临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内蒙古锦联铝 材有限公司	陕西未来能源 化工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呼 准铁路有限公 司	临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7,241	259,714	100,630,247	4,308,020	1,974,766	1,739,001,780	1,073,704	83,203,822
其中：现金 和现金等价 物	17,394	104,558	11,275,440	154,741	1,342,667	131,029,072	801,983	9,391,927
非流动资产	4,136,538	11,860,438	7,314,639	14,186,476	17,941,924	61,784,087	6,175,816	5,092,865
资产合计	4,333,779	12,120,152	107,944,886	18,494,496	19,916,690	1,800,785,867	7,249,520	88,296,687
流动负债	696,226	636,532	96,109,135	8,273,455	2,636,522	1,449,773,690	792,498	78,774,486
非流动负债	100,000	2,947,669	3,258,793	2,855,756	5,960,000	222,984,508	874,426	1,575,037
负债合计	796,226	3,584,201	99,367,928	11,129,211	8,596,522	1,672,758,198	1,666,924	80,349,523
其他权益工 具						14,957,664		
少数股东权 益		364,403		17,507	14,700	1,781,258		
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权益	3,537,553	8,171,548	8,576,958	7,347,778	11,305,468	111,288,747	5,582,595	7,947,164
按持股比例 计算的净资 产份额	1,061,266	1,547,691	1,693,949	3,058,836	2,826,367	4,885,576	1,395,649	1,569,565
--其他	4,737	-568,102	-643,310	-852,076		-300,097	-782,342	-677,470
对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056,529	2,115,793	2,337,259	3,910,912	2,826,367	5,185,673	2,177,991	2,247,035

营业收入	3,277,387	1,552,250	2,862,288	12,299,482	8,753,118	46,363,909	1,685,865	2,489,394
财务费用	31,797	156,726		511,182	293,535		43,420	
所得税费用	54,960	-48,474	112,714	128,357	432,580	1,537,430	123,605	136,683
净利润	154,252	199,592	456,117	660,153	2,299,965	13,142,983	587,381	430,323
综合收益总额	154,252	195,817	456,117	660,153	2,299,965	14,021,595	587,381	424,73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782	100,000			424,000			

其他说明

注：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尚未公开披露2020年年度业绩，依据相关监管准则，本公司不提前披露相关信息。因此，本期未披露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4,043	93,09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318	4,99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18	4,99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33,175	4,678,37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2,345	264,85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2,345	281,100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

股权投资、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保理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借款、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敞口及管理、监控这些风险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货币性资产及负债的美元、澳元、港币、欧元、加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负债年末余额	资产年末余额
美元	30,529,824	7,307,104
澳元	3,405,937	3,211,344
港币	218,821	425,606
欧元	20	1,105
加元		19,693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以及债券等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以及债券等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利率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其他应付款	11,013,258	3.85%、4.97%
短期借款	15,743,338	人民币借款利率在3.55%至8.00%之间，外币美元借款利率在

项目	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0.7195%至4.80%之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991,417	人民币借款利率在3.92%至6.89%之间，外币美元借款利率为3个月Libor+1.00%至3个月Libor+3.25%之间。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55,963	4.75%-6.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676,371	4.39%、4.89%、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负债	553,303	2.4%-5.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7,178	2.4%-5.86%
长期借款	34,913,441	人民币借款利率在3.70%至6.70%之间，外币美元借款利率在3个月Libor+3.00%至3个月Libor+3.25%之间，外币澳元借款利率为8.70%。
应付债券	25,967,378	2.99%-8.75%
租赁负债	1,134,000	5.86%、6.5%
长期应付款	2,952,468	4.65%、8%
合计	109,268,115	

3) 价格风险

除上述金融工具的风险外，本集团还面临由于投资上市公司权益性证券的权益价格风险，及非金融工具商品如原材料的价格风险。本集团目前尚未采用任何安排套期权益性证券投资和原材料购买的价格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投资上市权益性证券的权益价格风险与敏感性分析结果显示，这些风险都是非重大的。

(2) 信用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一般根据客户的不同状况给予长期客户不超过180天的信用期。对中小客户及新客户，本集团一般要求发货前支付货款。

本集团的国内销售多数是电力行业、钢铁行业、冶金焦化、建材水泥、和化工行业。集团一般与这些公司建立长期和稳定的合作关系。

由于本集团国内部分目前没有直接出口资格，其所有出口必须通过国家煤炭进出口公司、山

西煤炭公司或五矿贸易公司。本集团和煤炭进出口公司、山西煤炭公司或五矿贸易公司共同决定出口煤的质量、价格和终端客户目的地。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930亿元**（2019年12月31日为**623亿元**）。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未折现现金流总计	年末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16,097,933				16,097,933	15,714,338
应付票据	9,881,190				9,881,190	9,881,190
应付账款	14,042,415				14,042,415	14,042,415
其他应付款	38,071,302				38,071,302	37,805,1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45,015				17,945,015	17,254,4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5,474		280,425		415,899	367,178
长期借款	25,795	10,823,083	23,508,480	7,017,307	41,374,665	34,913,441
应付债券	491,629	5,346,866	15,495,883	7,286,000	28,620,378	25,967,378
租赁负债	306,600	605,728	192,134	75,647	1,180,109	1,134,000
长期应付款	775,966	203,506	645,179	4,849,478	6,474,129	3,051,016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主要面临美元汇率变动的影响。

下述表格详细列示当人民币升值或贬值5%时，本集团的敏感性。5%变动代表本集团就汇率在下一年度合理变动作出的评估。敏感性分析包括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余额，并将年末汇率调整5%，

并假设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计算。敏感性分析还包括了借款，这些借款币种也非借入方日常经营所用货币。

从境内公司角度考虑敏感性：

项目	美元影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加（或减少）当期损益		
一如人民币贬值对应外币	-165,354	-183,270
一如人民币升值对应外币	165,354	183,270

从澳洲公司和香港公司角度考虑敏感性：

项目	美元影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加（或减少）当期损益		
一如记账本位币贬值对应外币	-349,712	-122,170
一如记账本位币升值对应外币	349,712	122,170
增加（或减少）当期股东权益		
一如记账本位币贬值对应外币	-540,201	-582,043
一如记账本位币升值对应外币	540,201	582,043

（2）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1%	-751,209	-751,209	-592,125	-592,125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1%	751,209	751,209	592,125	592,12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56		97,935	148,291
2. 应收款项融资			3,242,656	3,242,656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		14,640	15,027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39,148	1,439,148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1,971		231,971
6. 投资性房地产			1,385,110	1,385,11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科目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收盘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货币基金	基金净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科目
货币远期合约	贴现现金流，即未来现金流按年末可观察的远期汇率计算	交易性金融负债
利率互换协议	贴现现金流，即未来现金流按年末可观察的远期利率计算	交易性金融负债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科目
特别收益权	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现值进行估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或然特许权使用费	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现值进行估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按照基金净值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上海骥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按照合伙企业净资产进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科目
伙)	估值	
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榆林市榆阳区煤矿疏干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山东邹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中峰化学有限公司	按照市场法进行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或然特许权使用费	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现值进行估值	交易性金融负债
对外出租房屋	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	投资性房地产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兖矿集团	山东邹城	煤炭、化工、装备制造、金融投资	7,769,200	56.01	56.0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兖矿集团	7,769,200			7,769,200

注：兖矿集团已经于2020年11月30日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但控股股东名称变更为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兖矿集团	2,722,158	2,642,158	56.01	53.79

注：2020年6月，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兖矿集团通过其香港全资子公司兖矿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增持了本公司80,000,000股H股股份，增持后，兖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2,722,158,423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6.0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兖矿集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矿合营企业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华能供应链平台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山东东华装备再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兖矿售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山东兖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纽卡斯尔煤炭基础建设集团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沃拉塔港煤炭服务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内蒙古东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内蒙古西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内蒙古霍煤锦联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内蒙古蒙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主要交易内容
兖矿东华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

	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交易
山东兖矿国际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
兖矿国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
兖矿集团福兴实业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
兖矿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
兖矿煤化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其他交易
山东兖矿易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其他交易
邹城双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其他交易
山东兖矿铝用阳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
兖矿东华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
兖矿贵州能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劳务、销售商品
北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其他交易
北京探创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其他交易
山东惠济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其他交易
山东兖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其他交易
山东兖矿信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其他交易
青岛北斗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
山东兖矿国拓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
兖矿东华榆林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
贵州大方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劳务
贵州黔西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劳务
山东兖矿轻合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
兖矿集团博洋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其他交易

嘉能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
内蒙古矿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
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关联担保
内蒙古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关联担保
双日株式会社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贵州开磷集团矿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联营合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采购商品	2,307,670	2,187,913	注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20,411	29,066	注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641,745	550,007	注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3,936,824	5,716,851	
联营企业	接受劳务-港口费	709,296	783,404	
联营企业	接受劳务-物业服务	34,768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行政管理费	83,774	77,985	注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员工个人福利	1,396		
合计		7,735,884	9,345,226	

注：本公司本年因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上年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进行调整（下同）。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详见本附注“八、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内容。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煤炭	1,556,089	422,689	注1
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煤炭		107,859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煤炭	1,841,554	1,760,963	注1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	332,044	866,609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材料	53,268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大宗商品	57,952	769,065	注1
合营企业	销售商品-大宗商品	1,070,798	718,593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大宗商品	822,142	670,025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电、热	26,755	31,055	注1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电、热	59,916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设备租赁	33,809	29,391	注2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设备租赁	5,898	14,564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维修服务	4,042	273	注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运输服务	26,674	30,139	注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营销服务佣金	2,662	2,453	注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培训	2,078	5,553	注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信息及技术服务	21,153	29,141	注2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信息及技术服务		249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利息收入	78,036	56,144	注2
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利息收入	71,273	31,795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利息收入	311,386	374,149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利息支出	1,732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利息支出	78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煤炭运营	310,327	303,267	
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特许权使用服务	71,483	93,689	
合计		6,761,149	6,317,665	

注1：根据本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向兖矿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供应产品、材料物资及设备租赁，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确定。

注2：根据本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向兖矿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劳务及服务，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确定。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 始日	担保到 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澳洲公司	127,500万美元	2020-7-10	2025-7-10	否
本公司	兖煤国际资源	10,395万美元	2012-5-16	2022-5-15	否
本公司	兖煤国际资源	33,500万美元	2018-11-29	2021-11-29	否
本公司	兖煤国际资源	50,000万美元	2020-11-4	2023-11-4	否
本公司	香港公司	10,000万美元	2020-3-30	2021-4-20	否
本公司	香港公司	10,000万美元	2020-3-10	2021-3-31	否
本公司	香港公司	9,000万美元	2020-3-2	2021-9-17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垠瑞丰	50,000万人民币	2020-12-16	2021-12-15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垠瑞丰	50,000万人民币	2020-10-12	2021-10-11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垠瑞丰	30,000万人民币	2020-6-5	2021-6-4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垠瑞丰	24,000万人民币	2020-6-3	2021-6-3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垠瑞丰	40,000万人民币	2020-3-13	2021-3-12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垠瑞丰	60,000万人民币	2020-6-23	2022-6-23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垠瑞丰	20,000万人民币	2020-12-18	2021-12-18	否
本公司	中垠融资租赁	3,000万人民币	2018-4-12	2021-12-21	否
本公司	中垠融资租赁	779.1万人民币	2020-4-25	2021-3-20	否
本公司	中垠融资租赁	35,500万人民币	2020-4-25	2021-12-20	否
本公司	中垠融资租赁	22,000万人民币	2020-4-25	2022-6-20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兖贸易	30,000万人民币	2020-6-11	2021-6-11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兖贸易	40,000万人民币	2020-4-10	2021-4-10	否
本公司	青岛中兖贸易	100,000万人民币	2019-6-4	2021-6-4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 始日	担保到 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青岛中究贸易	25,500万人民币	2020-7-7	2021-7-6	否
本公司	青岛中究贸易	50,000万人民币	2020-11-18	2021-11-17	否
本公司	青岛中究贸易	20,000万人民币	2020-6-1	2021-6-1	否
本公司	端信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3,000万人民币	2019-2-28	2021-2-28	否
本公司	端信商业保理（深圳）	5,000万人民币	2019-2-28	2021-2-28	否
本公司	中垠国贸	20,000万人民币	2020-6-18	2021-6-18	否
未来能源	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9,200万人民币	2018-7-26	2043-7-25	否
未来能源	陕西未来清洁化学品有限公司	1,205.75万人民币	2020-9-5	2021-9-4	否
内蒙矿业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27,000万人民币	2015-12-16	2025-12-16	否
内蒙矿业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40,000万人民币	2020-2-24	2021-2-24	否
内蒙矿业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13,857万人民币	2016-12-7	2021-12-7	否
内蒙矿业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1,666.42万人民币	2015-5-27	2022-7-15	否
内蒙矿业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4,503.47万人民币	2015-7-3	2022-7-15	否
内蒙矿业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2,219万人民币	2016-5-12	2021-5-11	否
内蒙矿业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15,706万人民币	2016-9-5	2021-9-4	否
内蒙矿业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9,749.75万人民币	2019-5-24	2022-5-24	否
内蒙矿业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12,403万人民币	2015-8-31	2022-8-30	否
内蒙矿业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11,634万人民币	2019-12-30	N/A	否
内蒙矿业	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	35,813万人民币	2015-12-28	2023-12-22	否
内蒙矿业	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	12,520万人民币	2019-12-18	2022-12-18	否
内蒙矿业	内蒙古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347.15万人民币	2015-4-25	2021-5-8	否
内蒙矿业	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00万人民币	2020-9-30	2021-9-30	否
内蒙矿业	内蒙古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万人民币	2018-9-25	2023-9-25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鄂尔多斯市锋威光电有限公司、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矿业	54,986万人民币	2018-5-26	2021-7-18	否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内蒙矿业	32,554万人民币	2019-1-7	2022-1-6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1,400万澳元	2017-9-1	2027-4-1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3,467万澳元	2017-11-30	2031-4-30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30万澳元	2016-9-30	N/A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1,590万澳元	2017-11-29	2031-4-30	否
澳洲公司	Syntech Resources Pty Ltd	1万澳元	2019-5-13	N/A	否
澳洲公司	AMH (Chinchilla Coal) Pty Ltd	4.9万澳元	2016-9-30	N/A	否
澳洲公司	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	400万澳元	2017-9-1	N/A	否
澳洲公司	普力马(控股)有限公司	2,500万澳元	2017-10-30	2020-12-31	否
澳洲公司	汤佛(控股)有限公司	1万澳元	2016-10-10	N/A	否
澳洲公司	亚森纳(控股)有限公司	0.3万澳元	2016-10-10	N/A	否
澳洲公司	兖矿集团	4.5万澳元	2019-12-18	N/A	否
澳洲公司	兖矿集团	6.2万澳元	2020-6-23	N/A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兖矿集团	本公司	400,000万人民币	2012-7-23	2022-7-22	否
兖矿集团	本公司	305,000万人民币	2014-3-5	2024-3-4	否
兖矿集团	本公司	60,000万美元	2017-8-29	2024-8-29	否
兖矿集团	沃特岗	77,500万美元	2016-3-31	2025-3-31	否
兖矿集团	未来能源	347,910万人民币	2016-5-30	2032-5-29	否
兖矿集团	未来能源	53,000万人民币	2012-4-28	2027-4-27	否
兖矿集团	鲁南化工	30,000万人民币	2020-03-06	2021-04-13	否
兖矿集团	鲁南化工	13,000万人民币	2020-03-02	2021-03-05	否
兖矿集团	鲁南化工	87,900万人民币	2020-03-03	2021-11-25	否

兖矿集团	鲁南化工	30,000万人民币	2020-11-30	2025-11-30	否
兖矿集团	鲁南化工	40,000万人民币	2019-05-09	2022-05-09	否
兖矿集团	济三电力	4,479.71万人民币	2017-01-23	2022-01-23	否
兖矿集团	济三电力	38,500万人民币	2015-03-13	2022-03-12	否
兖矿集团	济三电力	33,769万人民币	2019-11-05	2024-02-20	否
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矿业	10,000万人民币	2019-9-30	2023-9-30	否
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矿业	23,899万人民币	2018-9-17	2022-3-16	否
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矿业	79,230万人民币	2019-12-31	2022-12-5	否
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矿业	82,866万人民币	2017-07-13	2022-01-1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936	11,15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联交易内容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职工社会保险	813,035	961,616	注1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离退休职工福利费	654,588	655,439	注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工程施工	770,442	978,421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担保服务	258,336	179,315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供气供暖	40,609	51,701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保安服务	75,194	70,219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食宿运营服务	19,092	12,761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员工个人福利	7,339	15,904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利息支出	7,667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信息及技术服务	52,251	66,387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资产租赁	4,442	4,709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维修服务	19,243	102,505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房产管理	33	6,333	注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化工项目委托管理	2,989	2,713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兖矿财务公司利息	228,198	265,142	注4

	收入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兖矿财务公司手续费收入	1,572	852	注5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兖矿财务公司利息支出	99,660	105,623	注6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兖矿财务公司发放贷款	3,628,355	7,093,359	注7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兖矿财务公司收回贷款	7,564,000	6,307,335	注8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兖矿财务公司收到存款净额	146,730	238,185	注9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股权（资产）收购	18,594,199		注10
其他关联方	股权（资产）收购	3.02亿澳元		注11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股权（资产）处置	197,613		注12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海南智慧物流增资	*		注13

注1：根据本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由兖矿集团统一管理本公司在职职工社会保险。

注2：根据本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由兖矿集团负责管理本公司离退休职工。

注3：根据本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由兖矿集团下属各部门、单位向公司提供约定服务并收取相应的费用，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政府定价或双方协议价格确定。

注4：兖矿财务公司利息收入是指给予关联方贷款所收到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为现行借款利率。

注5：兖矿财务公司手续费收入是指给予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手续费、保函手续费、承兑手续费和委托贷款手续费等。

注6：兖矿财务公司利息支出是指吸收关联方存款及关联方借款所发生的利息费用。适用利率为现行银行利率。

注7：兖矿财务公司发放贷款是指兖矿财务公司发放予关联方的贷款。

注8：兖矿财务公司收回贷款是指关联方向兖矿财务公司偿还贷款。

注9：兖矿财务公司收到存款净额是指兖矿财务公司收到（返还）兖矿集团及其关联方的净存款。

注10：本公司为收购厚朴项目、上海东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青岛东方盛隆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支付给兖矿集团合计18,594,199千元，详见本附注“八、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十六、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厚朴项目厚朴项目”。

注11：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2020年3月31日以3.02亿澳元交易对价收购双日株式会社所持有的Moolarben Coal Joint Venture（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详见本附注“八、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十六、8. 收购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股权”。

注12：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公司将持有的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给兖矿集团之子公司兖矿电铝（香港）有限公司，合计197,613千元。

注13：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智慧物流因究矿集团增资，致使本公司持有海南智慧物流股权从51%下降至10.2%，丧失对海南智慧物流控股权，详见本附注“七、17. 长期股权投资”。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58,490		102,185	
应收账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208,987		201,241	
应收账款	合营企业	154,519		362,167	
应收账款	其他关联方	188,890	183,080	608,562	183,080
预付账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63,487		157,448	
预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64		245,694	
其他应收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258,287		1,065,587	
其他应收款	合营企业	295,545		123,662	
其他应收款	联营企业	101,287		72,819	
其他应收款	其他关联方	226,652		20,297	
其他流动资产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2,997,744		8,495,906	
其他流动资产	联营企业	370,000			
长期应收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1,132		7,905	
长期应收款	合营企业	676,085		989,901	
长期应收款	联营企业			4,398,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94,071			
合计		5,695,240	183,080	16,852,130	183,08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47,206	46,327
应付票据	合营企业	15,500	
应付票据	联营企业	4,000	
应付账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2,064,266	1,206,520
应付账款	合营企业	14,209	
应付账款	联营企业	21,415	8,536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23,401	
合同负债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65,688	13,502
合同负债	其他关联方	8,411	16,968
其他应付款	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	29,684,260	11,606,646
其他应付款	联营企业	142,836	809,806
其他应付款	其他关联方	120,849	
合计		32,212,041	13,708,30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	7.52—9.64元/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3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据激励计划向管理层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授予46,320,000份A股股票期权。此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46,320,000份期权，授予日为2019年2月12日。本计划授予的期权等待期为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约占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86,000万股的0.95%。

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19年至2021年，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若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定行权。反之，若行权条件未达成，则公司按照本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注销。

(2). 澳洲公司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情况
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91,839
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756,554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合同剩余期限	1-3年
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根据激励计划向核心管理层人员授予3,434,940份期权，占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的0.3%。

此激励计划为长期激励计划，2020年长期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2,591,839份期权，若满足相关可行权条件，将于2022年12月31日行权。若无法满足相关可行权条件，此期权将于2023年1月1日到期失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4,45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1,898

(2). 澳洲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871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341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承诺事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荣信甲醇厂二期项目	133,154	2,024,632
榆林甲醇厂二期项目	213,578	678,304
鲁南化工煤化工项目	929,424	

承诺事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鸡滩矿井和选煤厂项目	836,889	
营盘壕煤矿项目	40,238	1,072,790
石拉乌素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559,029	1,329,854
万福煤矿项目	243,499	424,516
融资租赁设备采购款	167,396	796,940
其他	1,604,450	2,353,637
合计	4,727,657	8,680,673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澳洲公司及其合营公司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日常经营提供履约保函	2,061,612	2,033,403
按照法律要求对某些采矿权的复原成本向政府部门提供履约保函	1,995,719	2,463,628
合计	4,057,331	4,497,031

2. 厦门信达合同诉讼案

2017年3月，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信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中垠物流贸易有限公司（“中垠物流”）诉至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厦门中院”）、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要求中垠物流返还货款本金合计196,161千元及相应利息，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17年6月本公司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福建高院”）就管辖权异议提起上诉，福建高院裁定将厦门中院审理的2起案件合并为1起（人民币102,500千元）由福建高院审理，剩余的案件由厦门中院审理。

2018年7月3日，福建高院审理的案件一审开庭，双方在法庭上共同向法庭申请延缓审理，为双方的和谈争取时间。法庭同意暂缓审理，开庭时间另行通知。

2018年7月17日，就厦门中院审理的案件，法院组织诉讼各方参加了庭前质证，质证后厦门中院中止了本案审理。

经本公司调查核实，原告提交的相关证据中使用的本公司及中垠物流印章均涉嫌伪造，本案涉及第三方上海鲁啸矿业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涉嫌伪造公司印章实施合同诈骗，本公司已依法向公安机关报案并获得立案。

2019年9月，厦门信达向厦门中院提出撤诉申请并获得准许。2019年10月，厦门信达向福建高院提出撤诉申请并获得准许。

2020年3月，厦门信达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中垠物流、本公司诉至厦门中院，要求中垠物流退还货款本金及相应利息人民币232,661千元，要求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目前，厦门中院尚未作出裁决。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3. 山东恒丰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1)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讼

2015年10月，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商银行”）将本公司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济宁中院”），因山东恒丰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恒丰公司”）将其对本公司的应收账款103,420千元向威商银行做了质押，要求本公司承担本金金额99,119千元及相应利息清偿责任。2018年7月16日济宁中院一审开庭审理，2018年10月25日收到一审判决书，济宁中院判决本公司在应收账款质押本息144,637千元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2018年11月5日，本公司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山东高院”）提起上诉。

2019年5月，山东高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撤销济宁中院一审判决并将案件发回济宁中院重审。

2020年1月，济宁中院重审一审判决驳回威商银行诉讼请求，威商银行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

2020年12月，山东高院判决对恒丰公司应向威海银行清偿的借款本息不能清偿的部分，由本公司向威商银行承担30%的补充赔偿责任（责任范围以应收账款总额144,637千元为限）。

经调查核实，本公司未向威商银行办理过任何应收账款质押业务。本公司认为恒丰公司涉嫌伪造本公司印章，在金融机构办理应收账款质押融资业务。山东高院判决有违事实，本公司不应承担赔偿责任，拟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2) 建行济宁东城支行诉讼

2015年11月，建行济宁东城支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恒丰公司及本公司等7名被告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恒丰公司偿还借款本金59,669千元及相应利息。因恒丰公司将其对本公司的应收账款79,131千元（涉嫌伪造）向建行济宁东城支行做了质押，建行济宁东城支行要本公司在79,131千元应收账款质押范围内履行相应的给付义务。2018年4月，济宁中院一审判决本公司在应收账款质押价值79,131千元的范围内承担优先偿还责任。本公司于2018年5月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2018年12月28日，山东高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撤销济宁中院一审判决并将案件发回济宁中院重审。

2020年5月，济宁中院重审一审判决本公司就恒丰公司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三分之一的赔偿责任（总额不超过其承诺的应收账款额79,131千元）。

经调查核实，本公司未向建行济宁东城支行办理过任何应收账款质押业务。本公司认为恒丰公司涉嫌伪造本公司印章，在金融机构办理应收账款质押融资业务。济宁中院重审一审判决有违事实，本公司不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已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无法判断以上诉讼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4. 中国建设银行济宁古槐路支行诉讼案

2017年6月，中国建设银行古槐路支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本公司及济宁市燎原贸易有限公司（“燎原公司”）等其他共8名被告诉至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济宁中院”），要求济宁市燎原贸易有限公司偿还借款本金95,859千元及相应利息，因燎原公司将其对本公司的应收账款90,520千元（涉嫌伪造）向原告做了质押，要求本公司在应收账款范围内承担连带偿还责任。济宁中院于2018年1月24日开庭审理本案，本公司向法院申请对相关证据材料中的印章进行司法鉴定，印章鉴定结果为假，签字为真。2018年7月19日，济宁中院一审开庭，于2018年10月15日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在应收账款95,859千元范围内承担连带偿还责任。本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山东高院”）提起诉讼。

2019年8月，山东高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撤销济宁中院一审判决并将案件发回济宁中院重审。

2020年4月，济宁中院重审一审判决本公司不承担连带责任，拟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2020年10月9日，山东高院判决本公司败诉，要求本公司按照债务范围的50%承担补充赔偿责任（责任范围以应收账款总额90,520千元为限）。

本公司认为山东高院判决有违事实，本公司不应承担赔偿责任，拟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5. 内蒙古新长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仲裁案

2018年4月，内蒙古新长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新长江”）以本公司违反双方有关股权转让协议为由，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中国贸仲”）提出仲裁申请，要求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748,500千元，相应违约金人民币656,000千元及本案涉及的律师费、仲裁费、保全费等共合计约人民币1,435,000千元。中国贸仲于2018年10月12日第一次开庭及2018年12月17日第二次开庭审理本案，未做出裁决。

2019年4月，新长江将仲裁请求变更为解除股权转让协议，并获得中国贸仲的许可。中国贸仲于2019年8月、2019年12月第三次、第四次开庭审理本案，尚未做出裁决。

中国贸仲于2020年12月30日做出中止审理裁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无法判断以上仲裁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6. 上海胶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诉讼案

2018年12月，上海胶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胶润”）以煤炭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将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中尧贸易有限公司（“青岛中尧”）及连带责任方中元汇金国际物流（天津）有限公司（“中元汇金”）诉至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青岛中院”），要求青岛中尧、中元汇金退还货款，并承担违约金及相关损失，共计人民币80,000千元。

2019年11月19日，青岛中院做出裁定，青岛中尧一审胜诉，上海胶润向山东高院提起上诉。

2020年6月，山东高院二审判决青岛中尧返还上海胶润货款本金60,131千元及相应利息。公司依据法院判决向上海胶润支付67,492千元，计入其他应收账款科目。

本公司认为山东高院二审判决有违事实，本公司不应退还货款，拟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7. 澳洲公司对中山矿或有事项

澳洲公司于2015年3月4日向中山矿发出支持函，确认：

- 1) 除非中山矿同意偿还贷款或者贷款协议中另有约定外，澳洲公司不会要求中山矿偿还贷款；
- 2) 澳洲公司将向中山矿提供财务支持，使其能够偿还到期债务，财务支持将以新股东贷款的形式提供，贷款将按照股东所享有中山矿净资产的份额计算。

在澳洲公司作为中山矿股东期间，该支持函件持续有效，直至发出不少于12个月或中山矿同意的更短的通知期的通知。

8. 内蒙矿业对中国民生银行诉讼案

2017年1月18日，内蒙矿业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民生银行”）签订了编号为公授信字1700000001518号的《综合授信合同》，2017年3月13日16日期间双方签订了五份借款合同后，民生银行向内蒙矿业实际提供了12.3亿元借款。内蒙矿业未及时还款造成违约，民生银行于2019年7月12日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根据（2019）京04财保64号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冻结内蒙矿业的财产限额880,087千元。冻结银行存款的期限为一年，查封动产的期限为两年，查封不动产、冻结其他财产权的期限为三年。

民生银行诉内蒙矿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截至2020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涉及的账面余额828,659千元。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9.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案

2020年6月，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中国华融”）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分两起案件将鄂尔多斯市金诚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金诚泰”）等诉至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呼市中院”），要求金诚泰分别偿还欠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等费用450,828千元和680,303千元。因金诚泰将其对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向中国华融做了质押，中国华融将本公司作为第三人诉至呼市中院，要求本公司在应收账款质押范围内履行相应的给付义务。

2020年8月，本公司收到变更后的起诉状，中国华融将本公司列为共同被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目前呼市中院尚未作出裁决。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10. 除上述及本附注“十二、5、(4). 关联担保情况”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21年3月26日，经本公司第八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股东派发2020年度现金股利0.60元/股（含税），特别股利0.40元/股（含税），合计派发股利1.00元/股（含税）。按公司已发行总股本计算，预计共派发约4,873,042千元（含税）。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2019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本年度实际发放2019年度现金股利28.188亿元（含税），即每股0.58元（含税）。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发行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事项

2021年3月11日，本公司成功发行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20亿元，已于2021年3月15日到账。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21兖州煤业SCP001
代码	012100979	期限	180天
起息日	2021年3月15日	兑付日	2021年9月11日
计划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20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3.2%	发行价格	100元/佰元面值

2. 调整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事项

2021年1月1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调整了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了部分期权。相关事项如下：

项目	内容
----	----

行权价格	由人民币9.64元/份调整为人民币7.52元/份
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由499名调整为469名
股票期权授予总数	由46,320,000份调整为43,020,860份

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14,184,060份。

3.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根据《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6号)、《山东省国资委关于省管企业建立企业年金制度的指导意见》(鲁国资考核〔2017〕1号)等有关规定，本集团制定了企业年金的相关管理办法。

集团年金缴费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的列支渠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职工个人缴费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代扣代缴。企业缴费每年不超过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8%，企业和职工个人缴费合计不超过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12%。年金制度实施的初期，职工个人缴费部分最低不得低于企业为其缴费部分的四分之一，以后年度逐步提高，最终与企业缴费相匹配。新参加工作的职工在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后、试用期满的次月起开始企业年金缴费，单位新调入的职工从调入单位发放工资的当月开始企业年金缴费。

本集团企业年金采用法人受托管理模式，本集团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由本集团公司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委托受托人进行管理。个人账户下设单位缴费子账户和个人缴费子账户，分别记录单

位缴费分配给职工个人的部分及其投资收益、职工个人缴费及其投资收益。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单位缴费及其投资收益，按一定规则归属于职工个人。未归属于职工个人的部分，记入企业账户。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个人缴费及其投资收益自始归属于职工个人。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报告分部

项目	煤炭业务	铁运业务	煤化工、电力及热力	矿用设备制造	非煤炭贸易	贷款和融资租赁	未分配项目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76,218,553	377,800	19,753,127	2,358,233	128,542,489	1,458,964	10,961,124	24,678,472	214,991,818
对外交易收入	69,215,528	377,800	12,274,026	565,823	128,366,765	810,052	3,381,824		214,991,818
分部间交易收入	7,003,025		7,479,101	1,792,410	175,724	648,912	7,579,300	24,678,472	
营业成本及费用	61,044,558	259,850	20,045,938	2,728,627	129,608,090	606,781	10,475,261	23,971,569	200,797,536
对外销售成本	45,586,809	211,522	10,190,481	105,064	128,078,032	253,213	2,145,879		186,571,000
分部间销售成本	6,002,675		8,337,882	1,937,569	32,112	118,324	7,241,812	23,670,374	
期间费用及减值损失	9,455,074	48,328	1,517,575	685,994	1,497,946	235,244	1,087,570	301,195	14,226,536
营业利润(亏损)	15,173,995	117,950	-292,811	-370,394	-1,065,601	852,183	485,863	706,903	14,194,282
资产总额	246,362,580	2,731,315	63,292,846	4,308,090	23,258,657	46,460,810	45,141,026	172,645,283	258,910,041
负债总额	152,277,687	1,831,085	36,028,990	3,414,927	20,000,564	29,511,667	29,103,265	93,040,524	179,127,661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7,158,322	27,908	1,286,504	332,010	208,406	13,706	765,104		9,791,960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364,266	6,544	-2,945	-12,923	-10,924	-543,168	87,612		-111,538
资本性支出	4,658,991	23,249	1,508,084	11,502	180,482	4,951,260	678,661		12,012,229

(2) 2019 年报告分部

项目	煤炭业务	铁运业务	煤化工、电力及热力	矿用设备制造	非煤炭贸易	贷款和融资租赁	未分配项目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74,964,390	382,545	20,433,901	2,191,193	128,627,208	842,488	8,790,631	21,544,277	214,688,079
对外交易收入	67,515,868	382,545	13,714,009	131,129	128,627,208	773,265	3,544,055		214,688,079
分部间交易收入	7,448,522		6,719,892	2,060,064		69,223	5,246,576	21,544,277	
营业成本及费用	57,789,041	260,973	20,102,634	1,299,388	128,769,519	323,768	3,217,731	12,884,799	198,878,255
对外销售成本	38,973,135	221,022	11,165,519	271,016	128,269,351	286,460	2,392,100		181,578,603
分部间销售成本	6,889,986		7,085,982	611,547			30,941	14,618,456	
期间费用及减值损失	11,925,920	39,951	1,851,133	416,825	500,168	37,308	794,690	-1,733,657	17,299,652
营业利润(亏损)	17,175,349	121,572	331,267	891,805	-142,311	518,720	5,572,900	8,659,478	15,809,824
资产总额	244,614,272	2,178,870	36,567,999	4,037,820	11,662,142	46,436,013	31,326,904	140,599,249	236,224,771
负债总额	132,935,456	1,194,611	19,991,720	2,921,329	11,022,083	29,766,118	17,658,398	77,248,053	138,241,66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6,415,960	22,313	1,463,280	72,681	279	12,728	717,983		8,705,224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245,260	988	195,309	-2,126	-1,591	100,707	26,519		565,066
资本性支出	6,044,519	6,639	3,520,178	33,682	13,853	3,262,555	259,971		13,141,397

注：非煤炭贸易主要是本集团从事电解铜、石油、钢材等金属和铁矿石等大宗商品的贸易

7、沃特岗事项

(1) 沃特岗并表

本公司之子公司澳洲公司2015年成立一家全资拥有附属公司Watagan Mining Company Pty Ltd (沃特岗)。2016年2月18日,澳洲公司与相关合同方签订《债券认购协议》《认沽期权协议》,将澳洲公司三家100%拥有的新南威尔士煤炭开采运营的权益(即澳斯达、艾诗顿及唐纳森煤矿,统称三矿)转让给沃特岗,转让价13.63亿澳元(相当于转让时三矿的账面价值)。转让价款通过澳洲公司向沃特岗提供的贷款13.63亿澳元拨付,该贷款按BBSY加7.06%的利率计息,到期日为2025年4月1日,由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就该贷款尚未偿还利息和本金作出担保。该交易于2016年3月31日完成。

交易完成后,沃特岗发行为期约九年的7.75亿美元有抵押债券给三名外部债券持有人。债券持有人就债券未支付面值收取利息,包括固定利率部分及与沃特岗的EBITDA表现挂钩的可变利率部分。

根据沃特岗协议相关条款,债券持有人通过委任大多数董事,获得对沃特岗董事会的控制权,取得对沃特岗的主要运营及战略决策权,因此自交易完成日起澳洲公司终止合并沃特岗。但由于澳洲公司对沃特岗保留有重大影响,故澳洲公司将沃特岗做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核算。

2019年1月4日,中银国际(债券持有人之一)通知沃特岗及兖矿集团行使对2亿美元沃特岗债券的认沽期权。因此,兖矿集团于2019年4月1日购买了该债券,成为该债券的持有人。由于该债券面值的比例不足50.1%,澳洲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并没有取得对沃特岗的控制权。因此,澳洲公司继续以权益法核算对沃特岗的权益,但仍为澳洲公司合并纳税集团成员。

(2) 本年变化

2020年12月16日,兖矿集团、兖矿集团的全资附属公司兖矿香港和其他两名债券持有人订立一项商业安排,该安排包括一份协议,将剩余5.75亿元债券转至兖矿集团,并于2021年3月31日(或兖矿集团可能指定的较早日期)完成该等债券转让给兖矿香港。其他两名债券持有人与兖矿集团约定,其提名董事自2020年12月16日起退出沃特岗董事会。

根据《债券认购协议》约定,如因行使认沽期权成为沃特岗债券的唯一持有人,兖矿集团无权任命董事,因此根据该商业安排,在其他两名债券持有人提名董事退出沃特岗董事会后,澳洲公司获得对沃特岗全体董事的任命权,进而取得对沃特岗的控制权,沃特岗自2020年12月16日起被纳入澳洲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并由澳洲公司将其纳入交叉担保。

(3) 新贷款事项

在订立上述商业的同时,澳洲公司与兖矿集团订立了7.75亿美元的新贷款安排,据此,兖矿集团将于2021年3月31日或之前(如果在较早日期完成将债券转让给兖矿香港)向澳洲公司提供贷款,该笔贷款将用于所有沃特岗债券的再融资。新兖矿集团贷款存续期为6年,贷款利率前三年为4.65%(相当于即期5年期LPR),后三年为届时同期5年期LPR。

(4) 债权债务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16日，澳洲公司对沃特岗的债权债务如下：

项目	金额（亿澳元）
向沃特岗提供的计息贷款	8.19
税务分成及应付沃特岗的款项	-0.35
贸易应收沃特岗款项的净额	0.06
并表抵消金额	7.90

并表抵消金额7.90亿澳元，折合人民币3,907,906千元。

（5）财务影响

因将沃特岗纳入合并范围，于合并日2020年12月16日，澳洲公司确认一次性亏损13.83亿澳元，折合人民币68.44亿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8、收购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股权

（1）收购情况

2020年3月31日，澳洲公司全资子公司兖煤澳洲莫拉本私有有限公司收购了双日株式会社持有的MoolarbenCoalJointVenture（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通过收购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10%权益，澳洲公司合计持有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95%权益。收购对价为3亿澳元现金（分四期12个月内支付），另外加上785万澳元的有效日期调整，有效日期调整是自2020年1月1日期至完成日期止10%的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现金净流出。

从双日株式会社收购10%权益后，澳洲公司通过持有合营企业政策委员会的全部投票权控制了莫拉本煤炭合营企业的相关活动（之前为50%投票权），形成企业合并。

（2）财务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澳洲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了对莫拉本的控制，于购买日原持有的莫拉本85%的权益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人民币3,453,880千元（6.97亿澳元）计入投资收益；本次购买的10%权益的公允价值与收购对价的差额人民币460,523千元（0.93亿澳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内蒙矿业

（1）交易情况

1）基本情况

2020年10月28日，本公司与内蒙矿业、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地矿）签订《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协议规定本公司以人民币396,228.95万元认缴内蒙矿业新增注册资本356,862.6122万元，增资价款超过新增注册资本的39,366.3378万元计入内蒙矿业资本公积，由此形成的资本公积由本次增资完成后的内蒙矿业全体股东按照各自股权比例享有权益，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取得增资后内蒙矿业51%股权。

同时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批准的内蒙矿业重组方案及增资协议的约定，内蒙矿业原持有的

神华新街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矿业国际有限公司、内蒙古乌布林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矿业(集团)绿能非常规天然气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矿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矿业(集团)兴安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的股权或权益不包含在此次交易范围内，无偿划转给内蒙地矿。

2) 交易作价

交易作价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10月31日，作价依据为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模拟剥离后的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0]第0459号)。

3) 交易价款支付

根据增资协议规定，增资价款按照如下约定支付：

①增资协议签署日后15个工作日内，公司与内蒙地矿双方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提出申请，将已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30,000万元转为增资价款转付至内蒙矿业；

②增资协议签署日后15个工作日内，公司支付剩余增资价款总额30%，即人民币109,868.685万元；

③其余增资价款人民币256,360.265万元（若担保事项不能及时解除，则担保涉及款项将按“担保事项处置”规定处理），由本公司于若干条件（包括董监高登记备案、债务处置、股权的权利负担解除、剥离资产的处置、人员安置）全部成就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条件尚未全部达成。

4) 过渡期损益安排

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内蒙矿业实现的净资产增加或减少，由增资后的内蒙矿业承担（最终以审计报告确认为准）。

交易情况详见本公司上海交易所临2020-069公告和临2020-052公告。

(2) 企业合并判断

1) 本次合并已经本公司2020年9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董事会批准。

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协议支付增资价款1,640,373千元。

3) 内蒙矿业已完成股东工商变更、章程备案等法律手续，本公司派驻内蒙矿业董事长、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等重要管理岗位，已经实质控制内蒙矿业。

合并完成日为2020年12月31日。

(3) 合并财务影响

于购买日，本公司以山东中评恒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恒鲁评报字(2021)第041号评估报告为基础，确认内蒙矿业账面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同时依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之规定，确认资产评估增值金额相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后，确定内蒙矿业

可辨认净资产之公允价值。合并日本公司享有的内蒙矿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超过合并对价834,510千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4) 其他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内蒙矿业除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矿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家联营公司因借款担保等事项导致未能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外其他公司均已完成相关手续，上述2家公司亦不在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内。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厚朴项目

(1) 交易情况

1) 基本情况

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本公司以现金约人民币183.55亿元收购兖矿集团相关资产，包括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49.315%股权、兖矿榆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细化工）100%股权、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南化工）100%股权、兖矿济宁化工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工装备）100%股权、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公司）100%股权、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三电力）99%股权和兖矿集团信息化中心相关资产，本次收购统称为厚朴项目。

交易作价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10月31日，作价依据为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模拟剥离后的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0）第0459号）。

2) 交易作价

交易作价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6月30日，作价依据为天兴评报字（2020）第1242号、天兴评报字（2020）第1247号、天兴评报字（2020）第1252号、天兴评报字（2020）第1254号、天兴评报字（2020）第1255号、天兴评报字（2020）第1258号、天兴评报字（2020）第1262号。

标的股权及资产交易价款构成具体如下：

序号	标的股权及资产	交易价款
1	未来能源49.315%股权	10,818,249
2	精细化工100%股权	223,624
3	鲁南化工100%股权	6,187,485
4	化工装备100%股权	69,641
5	供销公司100%股权	229,903
6	济三电力99%股权	706,732
7	信息化中心相关资产	119,796
合计		18,355,430

3) 交易价款支付

根据转让协议，按照如下方式支付标的股权及资产的交易价款：

1. 本公司于协议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兖矿集团支付交易价款的40% (7,342,171,932.35元)，无利息；

2. 本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前向兖矿集团支付转让价款的30% (5,506,628,949.26元) 及对应利息；

3. 本公司于协议生效后的十二个月内向兖矿集团支付转让价款的30% (5,506,628,949.26元) 及对应利息。

4) 过渡期损益安排

标的股权及资产对应的过渡期间损益由兖矿集团享有。

5) 业绩承诺

兖矿集团同意就标的股权未来三年的业绩作出如下承诺：

承诺2020-2022年度（以下简称承诺期），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标的股权对应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币43.14亿元，未来能源和济三电力承诺净利润按照参与本次交易的股权比例即49.315%和99%确定。若承诺期结束后，标的股权对应的实际净利润合计金额未达到承诺净利润，兖矿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向兖州煤业进行补偿，具体补偿金额按照承诺净利润与标的股权对应的实际净利润之间的差额进行计算。根据山东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兖矿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项目业绩对赌期望补偿额现值资产评估咨询报告》（天兴鲁咨报字(2020)第023号），兖州煤业拟收购兖矿集团部分股权项目业绩对赌期望补偿额现值为161,781千元。

6) 其他重要约定

转让协议规定，如在2023年12月31日前济三电力两台单机容量为13.5万千瓦发电机组被相关政府部门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推进清洁高效利用的指导意见》要求关停，则兖矿集团承诺在济三电力收到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正式关停文件后的3个月内，以转让协议确认的济三电力99%股权转让价格加上济三电力交割审计基准日至购回款项支付日期间的利息（利率按照购回款项支付日上月LPR一年期利率计算，期间按照一年365天计算）购回济三电力99%股权。如济三电力股权交割日至购回款项支付日期间，济三电力向本公司分配利润或本公司因济三电力发电机组关停而收到相关政府部门发放的补偿款等，则上述款项应相应从购回款项中扣除。

陕西省相关部门和榆林市人民政府于2019年发布了关于加快推动煤炭资源转化的相关意见和通知。截至转让协议签署日，榆林市人民政府尚未正式公开颁布或实施根据前述文件精神制定的煤炭资源转让具体实施办法或管理细则。兖矿集团同意将尽最大可能协助未来能源与相关政府部门进行沟通，尽快明确榆林市煤转化规定对未来能源后续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如榆林市煤转化规定在2025年12月31日前公开颁布实施且在实施/试行期内给未来能源正常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

响,则兖矿集团同意与兖州煤业根据榆林市煤转化规定的具体内容和届时实际情况针对该等重大不利影响进行讨论并提出可行处理方案。

交易情况详见本公司上海交易所临2020-059公告。

(2) 企业合并判断

2020年12月15日,兖矿集团与本公司签订了《交割确认书》,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标的股权及资产的交割日为2020年12月15日。受让方自2020年12月15日起,成为持有标的股权及资产的所有权人,依法享有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标的公司各项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股东义务,依法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标的资产相关的全部权利和权益。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鉴于交割日为2020年12月15日,因此交割审计基准日应为2020年11月30日。

详见本公司上海交易所临2020-076公告。

(3) 合并财务影响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316003号—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316009号》审计报告,厚朴项目过渡期实现净利润1,213,872千元。因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影响如下:

截止日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归属母公司权益
2019年1月1日	9,082,335	-53,614	341,201	1,735,154	11,105,076
2019年12月31日	9,082,335	-84,470	438,827	2,137,445	11,574,137
2020年12月31日					

利润表影响	2019年度	2020年1-11月	2020年12月
利润总额	3,039,000	2,596,921	251,727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2,560,851	2,172,261	254,095

1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因股权转让或第三方增资等原因丧失对兖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兖煤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三家公司的控制权,上述公司纳入2020年度利润表中的收入总额总计97,059,539千元,净利润共计100,880千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466,859
1至2年	23,892
2至3年	90,858
3年以上	1,360
合计	1,582,9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9,419	18	250,169	74	89,250	403,478	28	348,578	86	54,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7,454	82	3,735		1,493,719	1,057,545	72	4,873		1,052,672
其中：										
账龄组合	75,781	4	3,735	5	72,046	117,886	8	4,873	4	113,013
关联方组合	1,421,673	78			1,421,673	939,659	64			939,659
合计	1,836,873	100	253,904	14	1,582,969	1,461,023	100	353,451	24	1,107,5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1	297,500	208,250	70	预期不能收回
公司2	26,900	26,900	100	预期不能收回
公司3	9,941	9,941	100	预期不能收回
公司4	5,078	5,078	100	预期不能收回
合计	339,419	250,169	7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4,374	2,328	3
3年以上	1,407	1,407	100
合计	75,781	3,735	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53,451	-11,488	88,059			253,904
合计	353,451	-11,488	88,059			253,9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公司1	353,078	1年以内	19	
公司2	322,863	1年以内	18	
公司3	297,500	3年以内	16	208,250
公司4	273,840	1年以内	15	
公司5	209,733	1年以内	11	
	1,457,014		79	208,25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867,714	1,768,263
其他应收款	44,547,666	40,386,122
合计	46,415,380	42,154,3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年以内	44,515,394
1至2年	31,229
2至3年	1,043
合计	44,547,66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4,530,424	40,121,727
预计无法收回的款项	293,073	323,951
应收代垫款	9,997	262,478
备用金	7,476	8,627
押金保证金	7,209	730
合计	44,848,179	40,717,5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440	323,951	331,39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0,878	30,87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7,440	293,073	300,5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31,391		30,878			300,513
合计	331,391		30,878			300,5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5,029,426		85,029,426	65,982,293		65,982,2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48,240		6,348,240	8,829,414		8,829,414
合计	91,377,666		91,377,666	74,811,707		74,811,70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10,800,000			10,800,000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7,498,416			7,498,416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2,924,344			2,924,344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兖州煤业山西能化有限公司	508,206			508,206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山东华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99,523			599,523		
山东兖煤日照港储配煤有限公司	209,240			209,240		
兖煤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212,512			4,212,512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21,425,119			21,425,119		
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	10,576			10,576		
山东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青岛中兖贸易有限公司	53,012			53,012		
无锡鼎业能源有限公司	131,933			131,933		
中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235,000			5,235,000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1,154,477			1,154,477		
山东端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兖煤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兖煤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06,790			306,790		
端信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邹城兖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注)	2,404		2,404			
端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4,060,000			4,060,000		
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000			102,000		
山东中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上海巨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兖矿东平陆港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兖矿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36,741			3,036,741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5,777,879		5,777,879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		91,198		91,198		
兖矿榆林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68,218		168,218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8,137,346		8,137,346		
兖矿济宁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55,724		55,724		
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		616,352		616,352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62,290		3,962,290		
兖矿智慧生态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80,000		
青岛端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1,530		211,530		
合计	65,982,293	19,100,537	53,404	85,029,426		

注：本公司为于2020年11月6日决议注销邹城兖矿北盛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盛工贸公司)，同时成立清算组负责清算事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清算组依次完成北盛工贸公司税务、工商、银行的注销工作，注销后北盛工贸公司无剩余资产可供分配，因此确认相关损失。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圣地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28,290			960							29,250	
小计	28,290			960							29,250	
二、联营企业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826,367		-18,495	433,948	65,632		-487,341		-2,820,111			
华电邹县发电有限公司	1,029,771			41,540			-14,782				1,056,529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1,797,674											
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注）	680,600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47,035			90,083	141						2,337,259	
山东省东岳泰恒发展有限公司	211,422			14,574							225,996	
山东兖煤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8,255			2,322							10,577	
兖矿（海南）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6,521					69,813		76,334	
小计	8,801,124		-18,495	832,223	16,658		-562,222		-2,750,298		6,318,990	
合计	8,829,414		-18,495	833,183	16,658		-562,222		-2,750,298		6,348,240	

注：详见本附注“七、17. 长期股权投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848,904	8,275,256	20,916,224	9,792,269
其他业务	4,499,017	4,239,778	3,903,740	4,433,647
合计	22,347,921	12,515,034	24,819,964	14,225,91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6,758	1,541,09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3,183	908,7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663	101,950
合计	1,596,604	2,551,82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74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2,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548,97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41,76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99,34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30,874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7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16,8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5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69,703	
合计	587,05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6	1.4589	1.4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8	1.3386	1.338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7,121,636	9,918,114	54,118,394	74,865,97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 同一控制下合并（注1）	644,510	-1,252,289	9,607,301	-10,237,094
2. 专项储备（注2）	-1,042,152	971,185	38,521	48,332
3. 递延税项（注5）	266,609	-228,165	-311,858	-578,467
4. 永续资本债券（注3）			-5,217,667	-10,311,611
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注4）	-10,199	-10,200	740,060	750,259
6. 公允价值调整及摊销	-10,000	-10,000	220,052	230,052
7. 收购莫拉本10%权益	-652,404		-652,404	
8. 其他			-647,648	-647,648
按国际会计准则	6,318,000	9,388,645	57,894,751	54,119,800

注1：根据中国会计准则，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收购的有关资产和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以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而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被购买方按公允价值确认在购买日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注2：如本附注“五、40. 各专项储备”所述，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注3：根据中国会计准则，母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子公司发行的永续资本债券在报表中列示于少数股东权益，而在国际准则中需要在权益变动表单独列示。

注4：根据中国会计准则，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得转回，在国际准则下，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可以转回。

注5：上述准则差异同时带来税务及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差异。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部长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董事长：李希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3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